

封面题字：高 怀

封面设计：陈水应

厦门文史资料

第十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  
厦门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厦门市郊区印刷厂承印

厦门文史资料

第十二辑

# 厦门文史资料

第十二辑

纪念抗日战争爆发五十周年专辑

# 厦门文史资料

第十二辑

纪念抗日战争爆发五十周年专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厦门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七年七月

厦门文史资料

第十二辑

纪念抗日战争爆发五十周年专辑

## 第十二辑 目 录

- 抗战初厦门台胞的抗日活动.....洪卜仁等(1)  
侨胞电慰炮战首批官兵.....文 耕(6)  
厦门遣返日俘日侨情况.....洪 玲(8)  
海门日夜.....李度青(10)  
日本投降后厦门接收纪实.....戴少岳(13)  
追记厦门沦陷经过.....许国仁(19)  
厦鼓沦陷期间日军惨杀我同胞罪行.....陈永谟(25)  
日军在莲坂乡烧杀掳掠惨况.....叶更新(29)  
日军在五通、曾厝垵进行大屠杀.....谷 平(33)  
日军在鼓浪屿的种种暴行.....苏穆如(36)  
台籍青年陈传达死难经过.....朱鸿谟(39)  
日伪在厦设立的大乘佛教会概况.....叶春培 陈永谟(44)  
鼓浪屿难民机构和国际救济会.....陈冰玲(52)  
厦门沦陷后毓德难民收容所.....朱鸿谟(55)  
厦门沦陷时期的日伪检察机关.....姚自强(60)  
日伪时期厦门的粮食与民生.....徐国祥等(64)  
鼓浪屿兆和惨案.....黄德昌(82)  
日军侵厦兆和惨案见闻.....陈玉琮(103)  
日军攻陷厦门市后民众死难调查.....陈 通(105)  
击毙敌酋泽重信.....江茂夫(107)  
李思贤的可耻下场.....江 淮(111)  
黄莲舫其人其事.....逸 人(115)  
厦门沦陷期间伪市政府组织系统表.....(117)  
抗战期间厦门大事记.....洪卜仁 方红菱(119)

## 抗战初厦门台胞的抗日活动

洪卜仁 游华章

台湾与厦门相邻。几百年来，厦门和漳泉沿海居民不断涌进台湾，构成台湾汉族居民的主体。1895年日本占领台湾后，由于上述地缘和血缘的原因，台湾同胞前来厦门谋生的，络绎不绝。至抗战前，估计约有二万三千多人，是全国居住台胞最多的地方。

勿庸讳言，居住厦门的台湾同胞，良莠不齐，确有一部分人如林滚等为首的“十八大哥”集团，甘心受日本政府指使，依仗日本领事势力，为非作歹，欺压同胞，罪恶昭彰，令人发指。但绝大多数台胞是安分守己的。

抗战爆发，驻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威迫台胞回台，调来专轮分十几批载走台胞近万人，其中妇孺约六千人。许多台胞不愿回台，有的逃往香港，而留厦投亲靠友的共约三千人。

8月24日，驻厦门的日本总领事馆关闭，馆中人员偕同最后一批日侨撤回台湾，留厦台胞，获得自由，纷纷向政府申请恢复中国国籍的手续。部分台胞，受到全国轰轰烈烈的抗日救亡运动的影响，主动地要求参加到祖国的抗战行列中来。

1937年8月29日，部分留厦的青年台胞在大中路回生医院二楼聚会，酝酿发起组织“台湾同胞抗日复土总同盟”。第二天，再次集会，商讨组织抗日团体的具体步骤。参加会议的男女台胞四十余人，其中有些人原在台湾就参加过文化协会、农民组合和各种工会。驻军和政府部门也派员列席。

会议由宋重光主持，游新民记录。会上宣布筹组“台湾同胞抗日复土总同盟”，选举宋重光、游新民、叶永隆、王任本、潘文村、薛胜雄、张秋涛、朱枫、黄美、张宏才、许克刚十一人为筹备委员；许新居、张学忠、林敏臣、黄英和四人为候补。同时推举游新民、朱枫、潘文村、王任本起草组织大纲、工作大纲、宣言和通电，并通过协助缉捕汉奸，发动抗战献金等提案。

9月4日，留厦台胞的抗日复土总同盟成立了，办公地点设在后岸永诚公司。总同盟揭示“以团结全体台湾同胞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恢复台湾故土”为宗旨，提出“全国抗战也就是我们台胞发挥热血”、“与祖国同胞站在同一战线，用火与血和日本帝国主义作殊死战斗”的口号。在他们的影响下，居住在晋江县石狮镇的台胞周燕福等九人，于9月6日联呈驻守泉州的八十师二三九旅旅部、国民党晋江县党部、晋江县政府和晋江县第三区署，请求爱照厦门台胞抗日复土总同盟会组织办法，准予筹备组织“石狮台胞抗日复土同盟会”，与厦会联成一气，作抗战复土运动。

与青年台胞酝酿组织抗日团体的同时，厦门市各界抗敌后援会，于8月29日在中山公园召开有六千多人参加的民众大会。台胞推举王任本为代表，出席大会并发表演讲。王任本是暨南大学学生，他在会上的演讲，强烈谴责害群之马的日籍台湾浪民充当汉奸的罪行，表达了在这全面抗战展开的时刻，觉醒的台胞，莫不誓死为祖国干点工作的愿望。第二天，《江声报》以“台湾代表请愿抗日”为题，刊载王任本发言的全文。厦门市各界抗敌后援会，为推动台胞参加抗日，也发表了《敬告台湾在厦门同胞书》，号召台籍爱国同胞

“站在民族阵线上，共同打倒暴日，收复远近丧失土地，救出数千万虎口残喘的同胞，以恢复中华民族固有的光荣”抗战初期，厦门等地有几百位台胞，不顾日本当局的压制，申请恢复中国国籍，这些人后来大部分都参加了“台湾义勇队”组织。

“台湾义勇队”是散居在浙江、福建的抗日台胞发起的，而由李友邦领导的抗日团体。它于1939年2月22日在浙江金华成立，由李友邦任队长。1943年在龙岩驻扎期间，先后出版了《台湾先锋》月刊和《台湾青年》旬刊，以作对外宣传。为消除海峡两岸同胞隔阂，增进团结，《台湾先锋》第7期（1941年2月15日出版），发表了署名文章《为前厦门“台吴台探”事件告福建父老同胞书》，现将全文照录于下：

“我们写这篇文章，并非要替台湾流氓，以及现在甘于附逆的少数败类作辩护，而是要揭露敌人的毒辣的一贯阴谋，以及流氓横行霸道的来由。而且有裨吾福建父老兄弟姐妹，知所警惕，知所鉴别台湾人中有少数败类之外，还有大多数的台胞希望祖国的最后胜利；而且有多少不愿做日人奴隶的青年，正参加祖国抗战。

当1895年（光绪廿一年）腐败无能的满清政府，于《马关条约》割澎湖、台湾给日本，信息入台，全岛骚动，纷起抵抗，守卫台湾，与敌人血战旬余，终因外无援兵，内无饷粮。最先成立的台湾民主国也无法维持；而后虽有罗福星、余清芳的游击，前仆后继，此起彼伏予日人不少的打击，终因势力悬殊而归失败。在这当中不但台胞，就是大多数祖国革命志士也参与在内。其实所谓台人亦不过是吾漳泉之移徙于台湾的后裔。因此，关系更为密切。

累次革命失败之后，台胞在岛上不能容身，相继归返厦门，当时的台胞与厦门同胞的感情如何呢？融洽如手足。在父老言表中，不难听到这句话：‘从台湾回来的兄弟，也就是难民，我们应该帮助他们，他们是我们的弟兄’！这句话可证明，当时的台胞与祖国的同胞是不分彼此的。

我们再看敌人的对待台湾，和对待祖国吧！日本自1895年获得台湾澎湖以后，又伸手攫取朝鲜，待攫得之后，便再向满洲，以至华北、华中，进而欲吞灭全中国，以实现它一贯的大陆政策。1898年（光绪二十四年），它曾经强迫清政府划福建为它的势力范围。三年前又侵占金门、厦门威胁福建，它的阴谋是什么，不是很清楚的吗？

‘台吴事件’发生于民八年（1919年），当臧致平镇守厦门的时候，日领事馆放纵台湾流氓遍设烟馆、赌馆、妓馆，而流氓以日领为护符，抗纳捐税，而且包庇奸商走私，运货到内地倾售。勾结匪类，隐匿匪类于洋行内。西人有句很巧妙的话：‘厦门的日洋行，如人家的厕所’。

我们把它分析一下：

很明显的，一、流氓之敢于遍设烟馆、妓馆、赌馆，实是仗着日领有领事裁判官为后盾，也就是日寇怂恿台胞胡作非为而毒化中台人民。二、是日本故意挑拨中台同胞的感情，它是借口保护侨民而包庇台胞做坏事，实际上，台民是它的奴隶，何必保护？只是它的‘借刀杀人’挑拨离间的惯技而已。

民国十九年（1930年）1月29日《福建新闻》，曾有一段：‘这批浪人在台湾被认为囚徒的，因为敌国统治者对于在台湾犯了普通刑事案件的台湾人，大多数是利用怀柔政策，要他

们到厦门去活动来减低他的罪。其实以前也是一样，其中也有杀人犯、诈欺犯跑到厦门来。这些东西我们一看就知道他是怎样的人’！

‘台吴事件’是为这原因而起。在石浔的吴氏同胞，本多靠双桨为生。他们是靠码头做生意，因与流氓的利益冲突而起械斗。当时主其事的台氓是福星旅馆林滚等十余人，结果臧致平及日领事出面调停而结束。这可说是日本阴谋在闽台之间第一次成绩的表现！当时一般忠良的台湾商人和学生，都恨不得把这批流氓打死。

台湾事件是1924年日人借口台人在厦被杀，出兵厦门。这就是有名的‘台探事件’。

因为台氓之能在厦门活动，在烟馆、妓馆、赌馆，常隐藏匪类，或傲慢对待厦探，以致冲突，继而武装互杀。

首先是流氓绑架厦人，侦探搜索而与流氓吵闹，终至动武。这一次的械斗有林滚、柯阔嘴、陈龙江、谭某、傅某等集流氓大成和厦探对抗。这一次两方的损失不要说，身在其内的台人，因不知械斗事，由汕头来厦上陆买东西而被杀死者有之，因外出买东西在途中被杀死者有之，所死者为无辜的台民居多。

总之，这两次械斗中，这些流氓不全灭，甚而祸及无辜，可见当时的祖国同胞，不能分皂白，又因驽马害群而划此深沟！

经此两次的械斗，凡吾留厦的台湾学生有鉴及此，赶组学生会，四处呼吁祖国同胞鉴别台人中的善恶，到处宣传，方得一部份同胞的了解与同情，当时热情的爱护祖国的台湾学生，不但巩固了自己的留厦台湾学生会的组织，并且参加

# 侨胞电慰炮战首批官兵

文 耕

1937年9月3日凌晨四时，“羽风”等三艘日舰驶泊大担岛海面，列成阵势，炮击白石、胡里山两炮台和曾厝垵海军机场。当驻守隔海屿仔尾炮台的官兵发现敌情，主台官何荣冠立即下令发炮迎敌，击中敌舰“若竹”号船腰。白石、胡里山两炮台也还炮参与战斗。炮战持续半个多小时，两艘敌舰见势不妙，转舵靠拢受伤的“若竹”号，夹持着它向台湾方向溃逃。这是抗战以来保卫厦门的第一次战斗。

首战告捷的喜讯传到香港和东南亚，香港同胞和东南亚抗日后援会于岛美路头，自后更秘密与抗日团体联络做抗日工作。

凡与台湾有来往的福建父老，应该明瞭台湾人的底蕴，应该明瞭台湾人的革命，时时和祖国的抗日分不开的。

现在活跃于前线的台湾义勇队的革命斗士们，各人正尽着各人的力量献给祖国，献给台湾五百万同胞，和敌人不断地斗争。我们希望祖国能早日获得民族的独立与解放，而台湾的五百万的同胞，和敌人不断地斗争。我们希望祖国能早日获得民族的独立与解放，而台湾的五百万的同胞完全脱离日本帝国主义的羁绊，而归返祖国。

我们希望与父老同志，和我们的革命队伍共同驱逐敌人出厦门，而寝流氓的皮，剥流氓的肉，以明走狗之不可为。”

侨胞无不感到扬眉吐气。槟榔屿一个华侨函托厦门交通银行转交炮台一百元表示慰问，却不愿披露姓名；另一位姓李的侨商直接汇给胡里山炮台一百元；槟榔屿胶商别墅汇寄五百元，托鼓浪屿启新印刷厂经理李硕果转送炮台慰问。当年报载，海外侨胞祝捷和慰问的电报，有如雪片纷至。这里只选录《江声报》1937年9月8日、10日、12日的四封电文，也就可以概见爱国侨领和广大侨胞爱国爱乡的热情。

## （一）香港福建商会来电

“157师黄师长：日舰侵厦，贵师抵抗，英勇保卫疆土，无任钦佩。行见旌麾所指，迭奏肤功。临电盼祷。旅港福建商会全体叩、阳”

## （二）陈嘉庚电厦祝捷

“黄师长勋鉴：敌视厦如囊中物，肆扰无忌，传三日来攻已为贵师击退，全侨振奋。中央抗战决心，举国拥护，最后胜利，必属于我。马来各埠侨胞，纷组长期筹赈会，以尽天职，并闻。新加坡福建会馆主席陈嘉庚。”

## （三）李清泉等昨电厦祝捷

“驻厦157师师长黄暨全体将士公鉴：强敌压境，进攻闽南，赖公等守土有方，奋勇抗御，敌志未逞。电讯传来，全侨振奋，谨电致敬。菲律宾华侨援助抗敌委员会主席李清泉叩。”

## （四）（马尼拉）桂华山千金犒军

“厦门警备司令黄钧鉴：日寇犯厦，我军英勇抗战，击沉敌舰，雄风大振，闻讯欢跃，谨电祝捷，并汇中兴银行国币大洋一千元慰劳。桂华山叩。”

## 厦门遣返日俘日侨情况

洪 玲

1945年8月日本无条件投降，当时厦门隔海的嵩屿、集美，就是国民党统治区，流亡的厦门市政府，牌子挂在石码，接收厦门的工作班子，设在漳州，相距咫尺，可是国民党当局延至10月3日才进入厦门受降，接收日伪军政机关、企业，办理日俘，日侨遣返工作。

日俘，日侨遣回日本的工作，由第三战区日本官民管理处厦门管理所负责，所长李致中。厦门的日俘共有2797人，日侨911人，分别集中于厦门大学、新世界（今厦禾路感光厂旧厂）和灵应殿14号、深田路（今化工局）、信义里等处。日俘每月得给养大米13.4万多斤，副食品费820多万元；日侨每月得给大米1.4万多斤。自1946年1月底开始，分批遣送，有的乘美国军舰，有的搭商业性轮船回国，至5月上旬结束。遣送任务由“厦门港口运输司令部”具体执行。司令部以海军司令刘德浦为首，并有军政宪警各机关和海关、党、团、参议会、商会、学校代表以及美军人员参加。

日俘、日侨集中待返期间，有几件事可记：

一是复兴打捞股份有限公司曾向管理所申请征用具有打捞技术的日俘福岛辰雄等28人，协助打捞工作，实际上包括日侨和日俘家属。日俘遣返前，福岛等咸表示志愿长期留厦门为该公司服务，不愿离去，甚至希望归化取得中国国籍。该

公司总经理叶金泰为此专呈市长黄天爵，黄批转日俘管理所酌办。后来只留下几个人。

二是日侨尾崎幸则等29人请求归化中国国籍，未能获准，其中三人就从灵应殿14号日侨集中所潜逃。原来女日侨荒关宫子嫁福清县高山北山后乡人陈友通为妻，陈友通收买辖地西区区公所和保长甲长、户主，将其妻荒关宫子带回福清原籍。另两名女日侨中岛久子、中岛昭治，其夫也是福清人，且系陈友通的朋友，所以偕同荒关宫子潜离监护所。嗣后，申请归化的29人暂准留厦。

三是新世界日侨集中所中的日侨久保田卯一，有人告发他在厦门沦陷期间曾毒刑惨杀爱国青年郭某、林某，经依法传讯、供认不讳，按照“有罪行日军宪兵处理办法”的规定，不得回国暂留厦门候待处理。

四是1946年5月初厦门日俘日侨遣送工作结束后，第三战区日本官民管理处厦门管理所，接到绥署主任顾祝同转奉陆军总部来电，说是根据战犯冈村宁次呈报，还有57人没遣返。经厦门管理所复查，只扣留4个战犯未遣返，其余53人，下落如何？不得而知。

五是集中后死亡5人，出生9人，留下53人没遣返。其中罪犯15人，技术人员9人，申请归化中国国籍的29人。9名技术人员于4月22日乘美国军用飞机赴广州集中；15名罪犯移送海军司令部办理。

## 海门日夜

李度青

抗日战争期中，厦门於1938年5月13日沦陷。原驻在厦门的水警第二大队，在大队长邱铮率领下，随守军七十五师撤退漳州，沿九龙江上游一带重新部署警力。其防线上起华安县辖的新圩镇、经浦南、郭坑、小港、石码，至海澄县辖的海门岛止，全长90多公里。大队部设在龙溪县的浦南镇。

海门距鹭江8海浬，地处九龙江下游；东岸海沧，西接浮宫青浦，前临圭屿，是漳码出口的海上门户。登高望远，厦鼓风光，尽收眼底，是当时对敌斗争的国防前线。岛上分为大山、顶山、下山、下屿四个社，有居民百来户，共编二保。岛民平时多数出海捕鱼为生。社里还有几家出国华侨，在自己的家乡建置新屋，白墙红瓦，使这小岛平添情趣。厦门沦陷以后，南洋的侨汇断绝，渔民不能出海，渔船都搁置在海沙滩上，听任风吹浪打，自然废坏。战争破坏了和平的生活，祖国在侵略的炮火中艰难前进。

由于这个小岛地处要冲，历来为兵家必争关口。1933年十九路军入闽时，该军参谋长黄强，即曾在岛上的大山社岸顶，建筑一座碉堡，上下二层，皆用巨石砌筑，外加一道宽厚的围堞，戍兵据守。“闽变”以后，厦门水警第二大队也在这里驻一个分队，已经历有年所。但这座碉堡目标太显，日军占厦门以后，即派飞机将它炸毁。炸时因驻内水警业已疏

散，故无死亡，仅有一个炊事警受了重伤；驻警的床铺椅桌，悉被炸毁。

1934年2月，我自龙溪郭坑调来此岛，担任水警第二大队直属第一分队长（下称李分队），住在岛西的官仔前。这时岛上共驻两个水警分队，合60余人。另一个水警分队是由石码水警第三中队派出的，分队长邵立本（下称邵分队）住在岛东的下屿社。两个分队的任务不同。邵分队负责警戒，在濒海高地利用地形，设两个瞭望哨所，由武装长警日夜戒备，一有敌情即鸣枪示警，使全岛知所行动。李分队驻大山社官仔前码头，负责检查船只，训练岛上壮丁自卫队，兼管水上保甲。但为统一对敌斗争步伐，大队部规定邵分队归李分队指挥；李分队归石码水警第三中队长楼达三指挥，以便统一行动，并收臂指功效。

这时侵夏日军蠢蠢欲动，经常派出小型炮艇，至圭屿附近窥察地形，测探海水深度；又用飞机进扰漳州、石码、海澄、浮宫等地，滥行轰炸。来袭的敌机都用伪装，机身黄绿相间，以为掩蔽。有一次我正在驻地官仔前小屋内召集水上保甲长开会，敌机突然来袭，仓猝间未及疏散，因而命众人就室内平地卧倒，以防不测。这时敌机已从青浦方向飞临小屋上空，盘旋侦察，忽然俯冲至距屋顶仅约15公尺高度，倾斜探视，呼啸而过，声震屋瓦；但没有投弹轰炸，仅用机枪点射试探，随即飞去。估计敌机因见屋子太小，判断错误，因此未下杀手，可谓侥幸。

这时驻军七十五师在海门对面的青浦社里驻一个排，排长姓解。他有二名士兵驻在海门水警分队，参加船只检查，因为该排长也经常来海门观察情况，主要是了解交通船只的

情况。因为这时沦陷后的厦门物资奇缺，日军宣布开放厦门港口，准许内地商船运载土特产进入厦门；又从厦门输出一些内地欠缺的物资如煤油、布疋、肥皂等，并暗藏大量鸦片膏运入内地。这种交通船只，是漳州驻军七十五师针对厦门日军的决定而作的相应决定，共十多只，由漳州驻军司令部发给特准通航的通行证，从石码港口装载柴炭土产运往厦门，又从厦门运回上述物资。因为获利丰厚，商家竞相申请。驻在漳州的军、政、宪、警及特务机构（包括七十五师参谋处）也都藉口搞厦门敌后情报工作，各自请准一、二只船，大发其国难财。

水警大队长邱铮，也藉口与福建绥靖公署搞情报，请得二只交通船。为此邱铮派其亲信李轰（大队庶务），常常住在石码，专司其事。邱铮又以大队长身分，直接指使驻在海门的水警直一分队小队长陈建勋，在检查时敷衍行事，以防纰漏。一面又派其同乡郑森森，挂水警大队部督察员（额外）之名，经常至海门“视察”。郑到海门时就住在下屿部分队部，由该分队长供应膳宿，往往一住经旬，为邱铮充当耳目。可是邱铮也因此树立了不少私怨，招惹社会各方面的指责，人们对水警部啧有烦言。

占据厦门的日寇并不因为通航而停止其侵略野心。他们白天出动飞机、炮艇进行骚扰，夜里从高地放射探照灯，四方搜索，每隔十分钟便来一次。无论刮风下雨，白天黑夜，海门水警都是提心吊胆，防敌侵袭。而在岛民之中，也是良莠混杂，虽经组织编练沿海岛屿壮丁自卫队，进行抗敌御侮的思想教育，但限于时间和人力，未臻全面，也有内顾之忧。

（下转第24页）

## 日本投降后厦门接收纪实

戴少岳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天皇通过广播公布：“停战诏书”，正式接受《波茨坦公告》，向同盟国无条件投降。消息传来，举国欢腾、薄海同庆，厦岛人民日夜翘首苦盼国军来光复孤岛，但是政府却迟迟不派员来受降接收，这是什么缘故？

原来第三战区司令长官顾祝同和副司令长官刘建绪确已立即组成“接收厦门委员会”，交省保安处负责执行。接收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就是保安纵队司令严泽元，新委任的厦门市市长是省政府委员黄天爵。一班接收人员都已云集漳州商讨接收事宜；省保安团已集结集美，待命进厦门接收了。这时，中国海军总司令陈绍宽认为厦门是海军要港，理应由海军主持受降，进行接收接管，于是就电令驻马尾港的海军第二舰队司令李世甲兼任接收厦门的海军专员，“着即日前往办理具报”。李世甲奉命立率海军陆战队第四团第一营，于八月廿日由福州循陆南行，二十六日抵集美，却遭到保安团的阻挠，不让海军陆战队渡海。双方在漳州协商讨论，究竟应以那一方为主进厦门受降接收，因各有来头，勾心斗角，以至拖延匝月，未能解决。

直到九月九日，在南京举行接受日本侵华总司令冈村宁次的投降典礼之后，由中国战区陆军总司令何应钦、第三战区司令长官顾祝同、海军总司令陈绍宽、空军总司令周至

柔、陆军总司令部参谋长肖毅肃等各军首脑共同磋商，一致同意组织全国统一接收委员会，以何应钦为主主任委员，遴选海陆空军各方面有关人员参与其事，方确定各地接收的职权范围及人选问题。海军方面，以海军总司令部中将参谋长曾以鼎主办接收日伪海军工作，旋即调派刘德浦为厦门要港司令，令其协助李世甲办理接收事宜。

刘德浦随带上校参谋长郑沅、少校副官刘景奎和翻译李择一等随员，从上海乘日本专机于九月二十四日飞抵厦门，转来漳州跟李世甲晤面。李世甲得知南京情况，大喜。遂命刘德浦以接收厦门日本海军前进指挥所名义，向日本海军司令原田清一发布命令。同时，用长途电话向永安刘建绪主席报告刘德浦奉命来厦门经过，以及他自己将率陆战队渡海的决定，请他不要再加以阻挠，并表示接收范围仅限于原厦门要港司令部、海军厦门要塞、海军飞机场、海军厦门造船所、海军医院和海军电台等几个机构，其余地方行政单位、金融、海关、税务、司法、邮电等等，海军均不过问，其实刘建绪也接到顾祝同的通知，遂电令严泽元将各项清册图表移交刘德浦少将，并派保安团队协助海军接收。

刘德浦少将一返厦门，立即函照原田清一，关于厦门、金门、鼓浪屿及白石炮台要塞与飞机场，以及厦门市区之日军的投降接收接管一应事宜，根据何总长致日海军总联络的部第二号命令及我海军部致刘德浦少将元字第二号命令：改由海军主持。立命原田清一编造投降官兵花名册和舰艇、军械、弹药、物资等清册。决定于九月二十八日在鼓浪屿海滨饭店举行受降仪式。

过去一度盛传：抗战胜利后，厦门日军在石码受降，实

是误传。因为当时由于中国政府迟迟没有派员来厦门接收，厦门市区呈现无政府状态，日伪军维持不了秩序，流氓、黑社会势力趁机横行霸道，鱼肉邻里，人民怨声载道。日本军方及领事馆迫于处在投降地位，巴望中国政府早日来受降接管，俾使日军及日侨安全撤回国去，才于八月二十八日派出海军少佐驹林力、厦门总领事永岩弥生为代表，到石码来向中国政府“洽降”。当时漳州方面，海军与省政府之间形成僵局，尚未确定由那一方主持受降接收，乃临时推严泽元去接见日方代表。其时发现日军官阶太低，不适合充当代表，饬其返厦易人。翌日，原田清一改派海军大佐松本和日本领事馆书记官林乃恭并随员六人，也只是“请降”而已，因为是中日交战双方代表初次会谈，地点才选在漳厦交界处——石码，请降当然也有简单仪式。石码群众万人空巷，目睹日军降使手持请降书，腰刀挂白布，以“正步走”步伐，从石码步入商会谈判。有的以为是“厦门日军来投降”了。其实，厦门日海军真正投降日期是在九月二十八日，地点在鼓浪屿海滨饭店，参加受降仪式的，我方有李世甲少将和刘德浦少将及上校参谋长郑沅等人，李择一任翻译；日方有日本海军中将原田清一及其参谋长等五人。这才是厦门军方最高级别的受降典礼。中国海军接收厦门日本海军舰艇四艘，最大的为四百吨的炮艇一艘，其余都是机帆船，千吨以上的舰艇、商船早在半年前被盟军飞机炸光了。投降官兵二千七百七十九名，以厦门大学为战俘营。（以后又有日侨九百十一名，也集中在这里待命遣返）武器方面，有步枪一千余枝，轻重机关枪，机关枪约数十挺，山炮多尊。这些武器接收后即装入两艘帆机船，派布雷队官兵押送往马尾，交海军马尾要港司令

部点收。厦门日海军投降接收工作至此胜利完成，所谓“受降”，具体体现在敌军缴械投降行动上，在石码并没有日军前来缴械投降。

李世甲于廿九日午后，乘专轮由厦抵漳，即电永安刘建绪主席报告厦门日海军投降及接收经过，并与黄天爵市长晤商事宜，三时仍返厦、随后他又接海军总司令部电，派李世甲为接收台湾日本海军专员，令即日前往，厦门的具体接收和遗俘事宜，交刘德浦继续办理、李世甲逗留厦门仅七天。

严泽元、黄天爵在廿九日晚，召集接收厦门委员会成员们紧急座谈，决定所属各单位人员于三十日上午十时由漳州前往石码集中，候命进入厦门。严泽元、黄天爵及各机关高级人员定十月一日乘专轮入厦，其余各级机关二日向厦门推进。意想不到突然刮来一阵大台风，打乱他们的接收布署，只好推迟两天。

十月三日晨，保安纵队所派遣的先遣指挥官阙渊，率领前进指挥所宪警三百余人，由海澄入厦，十时登岸，分乘卡车二辆、小汽车五辆、绕市区游行一周。沿途万众欢呼，鞭炮之声不绝。午后三时，前进指挥所乃命日军撤岗，十分钟后，厦门市区，街头巷尾岗哨都换上保安团队及警察，全市人民欢喜莫可言状。

午后三时，严泽元、黄天爵率市政府各科局室主要人员百余人，乘专轮抵厦，渴望已久的市民们拥集码头，热烈欢迎，严泽元、黄天爵等步出轮船时，日军厦门善后联络部长原田清一，总领事永岩弥生等，恭立码头，曲身致敬。严、黄等皆不乘车，由码头步入市内。市民夹道欢迎，纵情高呼，鞭炮爆响，盛况空前。直到严、黄等进招待所休息半小时

后，欢迎群众还围在招待所前面久久不愿散去，严泽元就登上五层楼上挥帽致谢，群众欢呼声雷动，倾吐出沦陷七年来所受的积郁情怀。

四日晨十时，厦门市政府及所属机关职员队警一百余人，开始接收市政府与警察局。各项表册清单，都由日总领事永岩弥生抄呈黄市长，并由伪秘书长陈见圆导引至各科室点收。

随后厦门、金门、鼓浪屿，在严泽元督导下重新部署防务；厦门市区由保安第二团陈言廉部驻守，金门由保安第九团朱应波部驻守，鼓浪屿则由中美训练班（即“华安班”）驻守，宪兵第四团一部也随同开入，协助军警维持各地治安。

金门、厦门的奸逆们，经严泽元下令拘捕的，已有伪厦门市长李思贤、伪经济局长卢用川、伪财政局长金馥生、伪禁烟局长林济川、伪教育局长叶则庵、伪市府秘书长陈见圆、伪秘书张修荣、伪金门特别区署长王廷植、伪金门特别区署科长王天和、伪开发公司董事蔡文篇、伪稽征所主任陈刚池，伪法院书记长郭光斗、伪警长傅炳宽等十九名，均将移交法院审讯，奸逆财产也下令即日封了，奸逆们的下场可悲，大快人心。

厦门的受降、接收工作至此告一段落。

#### 附录：刘建绪谈接收厦门情况

（1946年4月）

日军投降后，建绪秉承顾司令长官意旨，指派保安纵队

司令严泽元及副长官办公室副主任唐精武、军委会第六特别班(即华安班)副主任陈达元、雷镇鍾等四人，往漳州准备赴金厦受降。九月三十日，又奉陆军总部令，饬将日军投降军事部份，移由海军少将刘德浦办理，行政部份仍由战区授权严司令接收。並饬严司令督率保安部於十月三日进驻厦门、金门，会同有关方面，分别顺利接收，地方秩序亦立即恢复。兹将接收各件報告於左：

海军要港司令部计接收日俘二七七八名，日侨九一名；海陆空军用品二四二三件。其后由海军要塞司令部，交战区第四接管组接收之军品，计二一三种，交空军第十三总站接收之军品，除飞机车辆外，计二八种。保安纵队司令部督率各机关接收日伪各行政教育等机关。厦门方面，计行政机关日方二，伪方八，司法机关伪方一；新闻事业，日方一，伪方一；医院，日方一；商店及其他，日方一七，伪方一；会社民团日方四。又厦门市政府接收日伪财产器具一四五九二九件，车八一辆，船一五只，仓库六座，工场六所，农场两所，鱼场一所，机件一三二四一四件，机油一三七桶，机器二七件，燃料八一六九七五八件，牲畜一一头，商品二七九〇三二件，仪器五七九六八件，鸦片一六四五三八支卷，医药器械八八七六件，枪枝一〇二枝。以上接收各件，均已分別呈报或转交中央主管部門各在案，如有漏未列冊，或其他情弊，尚望各位尽量检举。

(摘自解放前福建省政府刘建绪施政报告第五部份)

## 追记厦门沦陷经过

许国仁

1938年5月13日，厦门沦陷了。

自从1937年10月26日金门失守以后，日军即觊觎厦门，这个孤岛迭受敌海空军威胁，敌舰经常炮击厦门各地，敌机进行无数次轰炸扫射，企图登陆者，前后不下二十余次，皆因我军防守严密，终不得逞。

厦门市守军原为一五七师，该师于1938年8月21日奉命驻防，开始时即派兵在各码头站岗，严密检查行旅，勒令日本创办的《全闽日报》停刊，又大张旗鼓地逮捕了一批日籍浪人，破获“邦人义勇团”这个企图作为内应的秘密组织，枪毙了团长柯阔嘴，并着手修葺胡里山、白石炮台，兴筑云顶岩，何厝及海滨等防御工事。组织训练壮丁义勇队，抗战气氛浓厚。

当时，师长黄涛鉴于要保卫厦门，需要军民密切配合。因此，邀请厦门市市长李时霖、公安局局长沈觐康，社训总队长程超凡，商会会长洪晓春、市党部特派员陈联芬、鼓浪屿同盟会员许春草、义勇壮丁大队长魏光汉，大队附庄雪轩等联合动员组织厦门市义勇常备大队，参加者三百多人，分为三中队，由一五七师发给服装武器，配合社训总队派军事干部训练。大队长由程超凡兼任，发动爱国青年志愿投效，

既无饷又无粮。经程超凡、庄雪轩向市各界呼吁筹募、应付伙食，虽时断时续，但义勇队员们不但牺牲个人工作，且由家中取款添用，为了保家卫国，抵抗侵略，情绪至为高涨。

但1938年2月，一五七师奉令他调，武器悉为收回。由七五师来厦守卫，师长宋天才，副师长韩文英，名义上为一师，实际兵力仅两个旅，武器弹药、装备和抗日士气，皆不如一五七师。宋天才对保卫厦门也缺乏信心。驻厦匝月，即到漳州去，仅留下第一旅率四十五团，三个步兵营和一个加强炮兵营，警卫厦门。义勇队被改编为厦禾二中队。有一次，日机肆虐，轰炸海军司令部边出米岩一带。常备队队员徒手出动，不顾敌机扫射，冒险抢救。副师长韩文英以常备队精神可嘉，即令配给装备，分担胡里山、曾厝垵、禾山一带海防。时逢敌机来炸，常备队第二中队代排长林书，以步枪仰射，击伤敌机，一时轰动全市。

日军为掩饰台儿庄的惨败，企图牵制华南我军，在敌酋松井海军大将到了台湾之后，更加紧作进犯厦门的部署。不久，派出宫田为司令官率领一千多名的海军陆战队，分乘四艘运输舰由佐世保出发，与驻台湾海峡的敌旗舰配合，于5月8日驶至金门，翌日午夜，首批日军在距离五通二十五百米的海面上，秘密投锚，完成准备掩护上陆的阵势。

当时，准备登陆的日军，有两支特陆队，分乘登陆艇，一支向五通进犯；另一支敌部队在浦口的南岸和北岸。用密集的炮火向我方阵地发射，数百名士兵跃海冒弹靠岸，但被我军猛烈炮火还击，死伤无数。午夜三时三十分。敌志贺部队派出敢死队，在凤头社海边破坏我沿海设防铁丝网，被我军击毙十多人，但海岸防御线终被突破。同时敌鬼冢部队的队

长率兵从正面的绝壁突入。至十日清晨五时半我援军到达时，我方阵地全被破坏，敌人已经登陆。另一路的日军山岗部队于凌晨二时许进击泥金社，当时，我军未闻敌舰发炮，猛不防敌军已偷渡近岸，至瞥见敌兵跃登海滩，始行发觉，我守军即开枪截击，因炮火密集，狡诈的敌人命令全部登陆日兵，散开静伏于蚝石近旁、任我猛烈轰击，皆未还一弹。我军认为敌已弹尽，士气大振，抱着聚歼顽敌决心，遂拔起大刀，由副师长韩文英和各级指挥官率领，冲下海滩杀敌，日军见我军迫近时，遂用机枪向我军展开扫射，我军始知中计，冲在前面官兵尸体累累大部牺牲，韩文英副师长足部中弹，被义勇队员抢救，全线溃退。敌人靠战舰炮火猛烈进攻，长驱侵入，日寇从浦口社，泥金社登陆后。上午七时又开始进击距岸约二千米之高林社，四旁社等。此时敌司令官田认为时机已到，遂下总攻击令，大举进犯后坑及何厝社迄前浦山各地，敌各部队在敌机空中配合下急速进冲，我军奋战，各地歼灭日兵一百多名。直至中午十一时半，敌志贺部队已占领江头，控制各交通要道。

十日午后二时，敌志贺部队开始向莲坂社进行攻击，敌机亦在低空肆虐。莲坂是个大村，敌所到之处，烧杀掳掠，民房被燃，不可胜数。

下午四时，敌人夺取厦门市的天王山，作为敌司令官指挥所，指挥敌冲入市区。原先，我驻军七十五师事前为防止敌人动用水陆两用坦克车，由金门渡海偷袭，于五月上旬即调派民工，挖掘厦禾沿海一带战壕，深丈许，阔度五公尺，预计如敌坦克登陆，就无法爬越壕堑。讵敌在登陆后，即以成群飞机轰炸沿海深沟，炸成巨洞，使深沟两旁土山变成斜

线，坦克遂由空隙驶过，我七十五师官兵奋不顾身，与敌血战，因敌空军扫射，只好退守阵地。至夜十一时，我军配置精锐，在江头一带进行反攻，是役毙敌数百名，俘虏敌军七十多名。后敌军源源接援，敌以福岛部队为第一线、山岗部队为第二线，向我禾山区署一带冲入。海上敌舰配合行动，突破我前线炮台防线从正面海口突进，至此沿海线控制权落人敌手，我军后路已断，只好退入厦门港一带，沿虎头山，镇南关防线，作最后抵抗。

此时，埋藏在内部的日籍浪人，助纣为虐，作为内应。在市内的新世界，台湾银行、台湾公会、旭瀛书院等地，升起日本旗。

时壮丁常备第一中队驻胡里山，曾厝垵一带，第二中队驻禾山一带配合国军奋起应战，在敌人猛攻下，守禾山潘宅，莲坂、梧村、双涵等地进行抵抗，牺牲惨重，仅剩廿多人退出，内十多人随七十五师一部退守洪山柄，最后转入胡里山要塞。

第一中队由曾厝垵飞机场，自来水池，白石炮台，胡里山等地节节死守，退至市区仅余三十多人。当时由大队长程超凡，中队长魏光汉选拔敢死队四十名，由七十五师配给手提机枪各一挺向猛犯莲坂之敌反攻，多壮烈牺牲，生还者仅廖可立，吴成福等人。

十一日黎明，敌人派出六架飞机，轮番轰炸我阵地。我方援兵不继，子弹，粮食都感困难，形势险恶。

下午二时，市区壮丁义勇常备大队和全体警备队，经过总动员，带好武器，分布在市区四周，与敌人进行巷战，直到黄昏，部份退往鼓浪屿，未及突围的战士退至厦大，南普

陀，凭险抵抗，至弹尽全部殉难。

下午四时，敌军侵入市区，日籍浪人，地痞流氓，乘机蜂起，各持日本旗为护符，到处奸淫掠杀。市区陷入敌人铁蹄下。

当市区军民正与敌相持于美人宫一带时，敌人从金门派遣水上机分为两批，载来海军陆战队九十多名，降落在筼筜港，时值涨潮，舰随潮迫近海滩，陆战队员涉水登陆，皆穿草绿军服，附近居民分不清是日兵，因此敌横冲直闯，至厦禾路新世界附近，始分兵两路，一路，由厦禾路向东攻击美人宫我军背后，一路由浮屿冲入开元路，至鹭江道与我守海口壮丁常备队遭遇，发生巷战。终因众寡悬殊且缺乏武器。壮丁不甘受辱，纷纷跃入海中，载浮载沉之际，敌竟以机枪猛烈向海中扫射，但见血浪翻滚。在大同路口，轮渡码头附近，水上义勇警察队，亦遭敌人围困，弹尽援绝，皆退在海口，遭敌机枪射击。皆饮弹殉国。当时在鼓浪屿黄家渡头，可以看到血染海水；绿色军服、钢盔到处飘流，其情况惨绝人寰。

十二日开始撤退前，代理排长林书，仍冒险奔走，运送弹药给养。最后会同林狮率领的仅存七名队员，渡海撤离。厦门市居民与妇女撤退至鼓浪屿或逃往嵩屿，途中敌机跟踪扫射，落海及中弹死伤者甚众。下午胡里山炮台失守。敌人在海口进行检查。十三日敌人借口鼓浪屿有大批抗日份子，遂派兵登鼓搜查，被捕青年壮丁百余人惨遭格杀。十二日至十三日，嵩屿我军仍坚持苦战，后发现多处张挂膏药旗，不得不忍痛撤离。美丽的厦门岛，遂隧入黑暗的深渊。

敌人进攻厦门战役，前后仅三、四天，我驻军，保安队、

警察和大部受军训的壮丁警备队，为了保卫家乡都壮烈牺牲。在纪念“七七”抗战五十周年到来时，我们追思往事，缅怀这些为反抗侵略，宁死不屈的抗日英雄们，觉得多么令人哀痛和起敬啊！

（上接第12页）

1939年8月，邱铮去职，我亦调往南平水警第三大队。在办好交卸手续后，曾写下几句感言：

任重身轻戌海门，烽烟绝岛小孤村。  
遥临厦鼓窥庭户，依旧江山欲断魂！  
夜雨惊心防寇袭，天风怒浪又黄昏。  
谁言六月辛勤苦，赢得包私众口喧。

## 厦鼓沦陷期间 日军惨杀我同胞的罪行

陈永谟

1937年抗战发生后，九月三日，日机前来轰炸，居民纷纷逃难，有的渡南洋，有的到香港，有的到内地。到了1938年5月9日，日寇开始进攻厦门，居民纷纷像潮水一般涌入鼓浪屿，成为无家可归的难民。鼓浪屿人民便设立难民所加以收容，难民所有二十多处。

1938年5月10日，日军登陆后，在禾山地区、厦门市区残杀我无辜人民，不计其数。

日军登陆，推进至禾山何厝社前埔社地方，前埔居民林能隐，急向古楼乡逃避，途遇日寇，被惨杀。江头乡居民翁赐（翁吉人的儿子），在陈盖地方也被日寇惨杀，翁赐的爱人，见丈夫这样惨死，也自杀身死。其他各乡各社居民，同日被惨杀的不计其数。

日寇进入市区，逢人便杀。那时人民纷纷逃难，因为大路上布满日军不能通过，便从偏街僻巷逃到鼓浪屿。如果从大路上逃跑，便会被任意惨杀。因为日寇在厦门市区分布很多小队，乘摩托自行车，车上架着轻机关，沿路扫射逃难的居民。5月10日那天逃难到鼓浪屿的有六七万人。蓼花溪尾附近有一座古庙，叫做寿山岩（俗名半山塘），是有名古蹟，

庙里有宋代铁钟一个，庙旁有不少松树，风来时飒飒作响，人家称为万寿松，是厦门小八景之一。这一天蓼花溪尾附近居民，一闻枪声四起，知道日寇已到，匆忙跑到万寿庙里躲避。不想日寇进入寺里，把躲难男女三十多人，统统杀死。蓼花溪尾居民林东士的爱人，和四个妇女逃到中山路，碰到日寇，被日寇用刺刀刺死。其他妇女见状，急忙退入小巷逃走。

厦门沦陷期间，日寇军警由台湾籍侦探带领，时常到鼓浪屿尤其常到难民所来搜捕抗日分子。他们任意把难民指为抗日分子，当场抓走。英国人洪显理居然和日寇狼狈为奸，亲自带领日寇到各难民所来抓人。沦陷初期每天都有人被捕。1941年9月29日，日寇头目泽重信被暗杀后，日寇到处抓人。厦门难民郑瑞生，他本来是在厦门清河小学当教员。厦门沦陷后，避难来到鼓浪屿，住在笔架山，他在家里开设清河学社，招收补习生。泽重信被暗杀后的某一天，他到市场买黄花鱼，碰到日本侦探，立即被抓到厦门，严刑拷打，活活害死。又有叶静轩（又名笼仔）因和人合股开柴店，得罪了台湾人，被台湾人向日寇报告，说他是抗日分子，也被台湾侦探抓到厦门去，生死不明。

日寇发动太平洋战争的同一天，就占领了鼓浪屿，把所有英美籍洋人统统逮捕监禁。过了一个月，即1942年1月8日半夜，我国便衣队由嵩屿潜渡鼓浪屿，袭击工部局，打死日本人中山贞夫于岭脚地方。翌日早晨，日寇包围内厝沃，大捕居民，被捕的有一百多个，有的被押解到厦门。这些人被日寇认为是抗日分子，抓去后，先后被杀害。他们被监禁在什么地方？被枪杀或活埋在什么地方？他们的家属一点都不知

道。又有一部分关在厦门警察本部（现市总工会）。如鼓浪屿内厝沃泥水工人蔡乌董、淘化大同酱油厂职工陈金种、工部局巡捕华宗斋、泥水工人老鼠和戆仔（他们姓什么现在记不起来）和笔者本人都被拘捕监禁于厦门警察本部。还有内厝沃白发老妇的两个儿子同时被捕，生死不明。内厝沃居民牡丹姑的儿子担任汇丰银行电讯工作，亦被抓去生死不明。此后日寇更是时常抓人，厦鼓一样，时常戒严，日寇派军队查户口搜捕抗日分子。黄昏后，居民即不敢出门。因一出门碰着日本军队或台湾侦探，便有被捕的危险。居民晚上出门散步因而失踪的颇不乏人。总之那时厦鼓已成为黑暗地狱，恐怖世界。

日寇拘禁中国人的地方，有三处，即鼓浪屿领事馆、厦门虎头山日本海军司令部和日本警察本部。这三个地方都是监禁抗日分子。厦门兆和案内的陈清保等三十多人，都是被监禁在虎头山日军司令部。中山案的陈其美、华宗斋等几十人都被监禁在警察本部。这三个地方，当时大家都叫它为阎王殿。

日寇的情报员遍布各处，专门侦查居民动静，时常送情报给日本鬼子。这些情报员好像猎狗一样到处侦察，窃听居民谈话，窥察行动，向日寇报告。报告上去之后，便有不少人被捕。情报员常利用职权，进行恫吓敲诈，骗取居民财物。像内厝沃兽医肖凤鸣，经常把和他有嫌隙的人作为抗日分子向日寇报告，连和他的亲友有挟怨的人也作为抗日分子报告上去。因此厦鼓人民，无辜被捕的很多。

厦鼓沦陷后成为孤岛，粮食非常缺乏。日伪统制配给粮食逐年减少，最后每人每月配米二斤，贫民饿死的不计其数。

数。日寇又严禁居民迁入内地。但贫民因饥饿难堪，常于黑夜偷渡内地。日寇每晚派军警巡逻。将船扣留将人拘禁，百般毒打。尽管日寇这样酷毒，偷渡的人，仍源源不断。有时船已启航，被日寇发现，高喊停驶，仍不理睬，更加疾驰向内地。甚至日寇开枪，也敢于冒险疾驶，不肯驶回。因为如果驶回，船被没收，人被关禁毒打。所以谁都不肯驶回。只有那些船未启碇而被截获的才被扣被拘。

到1945年，日寇军事败局已定。粮食来源更加缺乏。于是允许居民迁入内地，只要办理申请手续便可全家迁入内地。由日寇派船载到大屿或其他小屿转赴内地。那时厦鼓居民，申请迁往内地的很多。

贫民因没有粮食，便到山上采野菜充饥。像猪母菜、刺苋等。有的买包菜(高丽菜)外部绿叶充饥。吃得肠肚绞痛，面目浮肿生病而死的很多。市上饥饿的人成群，抢食物吃只要抢到食物便往咀里塞，狼吞虎咽，顷刻而尽。任你怎样殴打死不肯放。那时厦鼓贫民饥饿而死的每天都有发生，有时甚至一天饿死一二十人。

(市档案馆供稿)

## 日军在莲坂乡烧杀掳掠的惨况

叶更新

1938年5月10清晨，日本海军陆战队〈福岛，鬼冢，志贺〉从厦门岛的东北隅浦口、泥金登陆，在日本飞机配合下，沿五通公路猖狂南侵，由于国民党政府驻军七十五师军纪涣散，一接触即溃退。保安队开到禾山，也同样闻风逃窜、不敢抵抗。当天，日寇先头部队即占领了江头吕厝，到达莲坂社后。

日寇这次进犯厦门，用飞机配合进行狂轰滥炸、狂射，破坏我方防线，掩护敌部队前进，那天上午九点左右，日寇陆战队还在吕厝乌林附近，日机已在莲坂一带低空盘旋，投弹扫射，敌人部队入村时，敌机又向双涵梧村附近一带投弹轰炸。

莲坂是个大村，靠近公路旁边，当时国民党军溃败多窜入村中民房，因此，该村民房被炸毁特多，兹将日寇在该村毁坏房屋和屠杀人民罪行，简述于下：

### 甲、房屋损失情况：

#### 一、被炸弹炸毁的：

有叶晋帖、叶建成、叶晋益、叶祥嫂、叶允炮、叶文和叶清水私人祠堂的一部份，连同神庙五岳宫计八座。

#### 二、被放火烧毁的：

有叶大年太史第一座，缅甸归侨叶君添新建平屋一座，菲律宾华侨叶清渊在社口公路边新建锌质店屋一列五间，叶

清玉店屋一座，叶清福店屋连住宅一座，叶大毡平屋一座，计大小六座。

## 乙、人民被杀情况：

当敌机在低空盘旋之际、肆意投弹、任意扫射、村民看到红膏药（日本国徽）的飞机，听到炸弹爆烈声，机枪扫射声。惊慌失措、恐急万分，该村西南隅溪仔口叶文碰的三个儿子：泡仔、狮仔、皮仔、平时兄弟不睦，各自生活。那天早上，不知怎的，三个人偏凑在一起，兄弟相率，向着溪尾傍海的旷地跑去，即被敌机扫射，同时殒命。缅甸归侨叶君添，年六十余，数十年在南洋经营，勤俭积蓄带回国的一点钱，在村外公路边，新建一座四房两春脚的大厝，看到日本鬼子把柴草堆在他门口，准备放火，他心疼舍不得，忙把柴草挪开，鬼子看到火发起来，即开枪打死他，结果人死了，房屋仍给烧掉；叶怡炳之子叶瑞来，和叶德夫妇，及其子水标一家三人，四个人准备逃到附近山下躲避，结果都在半路上被敌机扫射死；叶祥嫂的房屋中炸弹，她和邻近叶粪扫之妻法仔二人，皆被炸弹壳射中要害而死。叶清福的店屋和住宅被鬼子焚烧时，他卧病在床，奄奄一息，无力挣扎、走不出来，也被活活地烧死，村里贫民叶文龙，那天他正慌着回头要进自己房子看看，鬼子适从他房子搜查出来，正面相逢，被鬼子用刺刀刺中腹部，当天死掉。还有陈顺治的丈夫叶妈成，村中人给他绰号阿呆，躲到叶锡经家里，锡经是当时村里奎壁小学校长，那时候教员林振宽也躲在他家里，还有邻右认为他家屋较牢固，也躲进来，阿呆看见房子里挤满人，担心不安全，随即跑出来，藏身在村前田地里，不料被鬼子发现，一枪开去，立刻死亡。此时叶原皮和叶乌皮夫妇，也

均被鬼子开枪打死。

过了两天，厦门国民党的军警几乎被全部消灭了。鬼子的军事攻势，也算稍告一段落了。可是鬼子还经常三五成群，到处巡逻，村里的人，看到死尸遍地。如果不加收埋，不但良心过不去，而且对卫生有害，俗云大兵之后，必有凶年，那时候瘟疫发生，村民又将作无谓的牺牲了。因此大家捐献一些钱，雇工收尸。叶振太、叶四八、叶得川三人，勇敢应募，把村前村后死尸埋好了，到叶振太家门口分工钱，产生矛盾，叶振太大声叫嚷，破口漫骂，恰巧鬼子巡逻队从旁边经过，闻声赶到，看到三人站着吵闹，振太指天划地，就不问情由，不分皂白，立即开枪射击，可怜三人埋了一天的死尸，流了一身的臭汗，分到几块辛苦得来的钱还没有享受过的无辜愚民，就这样白白地被杀害。

统计死于敌机扫射有：叶泡仔、叶狮仔、叶皮仔、叶瑞来、叶德、叶德之妻筹春、叶德之子水标等七人；死于炸弹的有：叶祥嫂和叶粪扫之妻法仔等二人；死于步枪的有：叶君添、叶妈成、叶京皮、叶乌皮夫妇、叶振太、叶四八、叶得川等八人；死于刺刀的有叶文龙；被烧死的有叶清福、全村统计十九人。

## 丙、邻村埭头社被害情况：

莲坂乡隔公路西邻埭头社，当日也曾受鬼子蹂躏，例如：鬼子进入埭头社，曾放火焚烧吴氏祠一座，叶应盛住宅一座，这时家家闭户，鬼子入村随意叫居民开门，村中有吴建象，年近七十，开门时、迎面看到鬼子，即被开枪打死。鬼子踏入内厅，看到叶硼嫂和她的媳妇，（榜仔之妻，海仔的兄嫂）时身怀六甲，鬼子极端野蛮，再开枪打死姑媳二人，这一家计被杀害三尸四命。

附：日伪统治期间，房屋遭毁，人民被害概况：

### 一、房屋遭毁：

日伪统治期间，由于内外交通断绝，燃料和粮食同样十分缺乏，柴价日趋昂贵，日、台、伪警官、看到村中十数株数百年的榕树，有利可图，即勾结村中伪保长叶长荣，以贱价或无偿，先后下手砍掉、运厦出售、分肥饱私，村中公有大树小树，无一幸存。

日伪广设烟赌，受其诱惑倾家荡产又不免于死亡的，大有其人，村中叶棉之子和叶定宗之子，时常联袂到厦门大千俱乐部赌博，向台人借日仔利（即高利贷），房屋被台人强拆，拆价抵偿，村中无人敢出头制止，这两个不肖子，结果逃不出：卖尽、吃尽、自尽的道路，又有一种不肖子孙，不务正业，贪图木料好价，乘房亲不在，私拆公业出售，如叶德水三进大厦，原是十二房头共有产业，却这样变成废墟，也有因年幼力弱，不能劳动生产，为生活所迫，拆房买料的，如叶金鱼就是如此，还有无缘无故，横遭台人拆毁的，如下厅角华侨叶吉成在国外，有一座两进朝北红砖房屋，早为台人觊觎，欺侮吉成的族亲安薯姆孤弱无援，全部拆走。

### 二、人民被害：

村中农民叶天发、年老体弱，又抽大烟，看到妻子逃散，孑然一身，无所依靠，国破家亡，遂生厌世之念、自经绝命。

村中有寄居的鼓浪屿人张清荣，他父亲曾包揽建筑，时张来莲坂做泥水匠，当时没有工作，又染芙蓉瘾，被日伪捕配大屿，结果饿死。

还有后潭墘乾叶瑞海之女属仔、子狮仔，因吸鸦片，生活困难，夜间常到附近田里偷东西，被日军捕获去填海身死，

## 日军在五通、曾厝垵进行大屠杀

### 谷平整理

日军自占领厦门后，一登陆就烧杀，掳掠、奸淫，到处血迹斑斑，哭声震天。惨状不忍卒睹。

#### 一、日本兵的暴行令人发指

12日那天，日军进入曾厝垵村，借口搜查抗日分子，抓去村民曾国海、曾维祺、林莲蒲等男女十多人，押至曾厝垵港口桃树底下，集中用机关枪扫射惨死。全村房子被烧毁四、五十幢，成为一片废墟，使成千的难民流离失所，无家可归。这是日军在该村欠下一笔血债。

曾厝垵村老太婆曾心治生前这样控诉日本鬼子。她说，我家的一幢大房子，5月12日那一天，就被日本兵放火烧掉，当时连一块烂布条都来不及带出来，只穿一套破旧衣服。从边门逃出来。日本鬼子烧杀暴行，太残酷了。

一个村民曾清逗，在那一天躲在房子里，被日本兵冲进去，用刺刀刺死，随后放火烧房子，连尸体也被一起烧掉。日寇利用无耻的汉奸，叫该村的老百姓，家家要悬挂日本旗来欢迎“皇军”。老百姓害怕，有的躲到房子里，有的躲到山上石洞内不敢出来，日本鬼子就挨户去搜查，看到没有插上日本旗的，门打不开的，就立刻放火，连人和房子一齐化为

灰烬。躲在山上的被日本兵看到，远的就用枪打死，近的就用刺刀刺死。

村民曾娥的姐姐和姐夫，本来躲在山上，正要下山来，在半路遇到日本兵，被用刺刀从前胸穿过背后，双双惨死；青年村民曾国仁被日本兵开枪射击，他的母亲林廉，跑上前去哀求，同时被日军用刺刀刺死。

日本鬼子对曾厝垵妇女的凌辱，更是说不尽的。常常利用夜晚，假借调查户口为名，对青年妇女进行侮辱。日本兵在曾厝垵附近，到处有哨岗、哨兵，对来往的妇女，任意调戏。1940年9月间一天下午，有三个挑地瓜的青年妇女，经过鸟里山炮台附近，即被日本兵掳去进行轮奸，日本兵对妇女的侮辱，蹂躏，实在令人发指！

日本鬼子在曾厝垵还强迫老百姓挖战壕，做苦工，有的走不动，动作慢一点，就被日本兵用藤条鞭打。一个名叫曾在坤的，身体不好，也被强迫挖战壕，白天做，晚上也要做，得不到休息，因为挑不动沙土，就被毒打，致积劳而死，家中留下一个仅八岁的小孩，无依无靠。

曾厝垵老百姓，做牛做马，成年累月，替日寇做苦工，稍不如意，即被任意鞭打。妇女李高丽、李黄玉因事迟到，被日寇所长安迪用棍子痛打一顿，并指着她们骂道：除死了，才免做”！

太平洋事变后，厦门粮食恐慌，日寇实行粮食统制，曾厝垵的老百姓，成人每人只准留四十五斤谷子，小孩一半。多余要卖给日寇，造成了空前未有的大饥饿，许多人还吃不到蕃薯皮。

曾厝垵在日寇铁蹄践踏下，遭受了大灾殃，曾厝垵村

民，至今回憶这段慘痛经历，还感觉气愤难平，日本军国主义者所欠下的血债，是数也数不清的。

## 二、无辜群众鲜血染红了海水

日本侵略者在厦门东面沿海村庄一五通登陆后，这个当时只有七十多个人口的小村子即遭日军猖狂屠杀。

1938年5月10日，日军一登陆五通后，一大队日本兵即窜入村里屠杀无辜，一个叫孙盛的老人，拄着拐杖，行动不便，一听到日本兵来，赶快出来想躲避到偏僻地方，被日军瞥见即用刺刀扎进腹部，栽倒下去，血流满地；一个老阿婆叫陈秀治，在日军进村时，被枪弹打伤倒地，躺在门外，她的丈夫与五个女儿跑出来要救她，日本兵冲上来，强令全部跪下，用枪把她们全部打死，厥状至惨。

日本兵驻在五通，无恶不作，侮辱、强奸妇女，连一个60岁的老大娘都不能幸免。

当中山公园发生手榴弹爆炸案后，日本兵说是五通的村民参加这一事件，抓走了二十四个无辜群众，关在厦门日军警察本部进行严刑拷打，强迫他们承认扔手榴弹是他们干的，日本兵用木棍在他们身上拷打，遍体鳞伤，爬不起来，最后昏倒过去。后来，日军把当中的十个人，用卡车载到海边，在沙滩上挖起深坑，全部给用刀砍死，然后推到坑内，等海水涨潮后，一个个死尸被水捲去，这些无辜群众的鲜血，把海水染红了，日军的滔天罪行，至今五通社上了年纪的老人，还不会忘掉。

## 日军在鼓浪屿的种种暴行

苏 穆 如

### 滥捕居民 毒刑拷打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越年一月七日夜半，余在梦中惊醒，闻枪声四起，震耳欲聋，想是内地反攻。枪声之烈，空前未有，直到天亮始息。清晨外出，见路上寂无人影。旋有人欲由内厝澳到龙头，被阻回来，谓有日本兵站岗，不准通行。是日清晨八时起，日本兵配搭台湾警捕，三五成群，挨户搜家。男女小孩尽被赶出门外，分别伫立，家有细软、财物、金银、钞票，任其所欲，窃取而去。男人则列队押往汇丰住宅山上旷地，即日本军部所在地，列队跪下，四面安设机关枪，欲集体枪决。自一月八日晨八时，至午后四时许，一批一批居民，押到此地，约有三千余人。余时在内厝澳淘化厂居住，亦不能幸免，心焦如火，死在目前，焉能顾及早餐午饭。目睹在场者，有身着黄色礼服被上袈裟之僧人，有身穿孝服之孝男孝孙，有打锣鼓者，将鼓乐随身带去。形形色色，应有尽有。洪子晖先生被从人群中拖出，遭到毒打，鼻孔流血，倒地哀叫，惨不忍闻。

日将西沉，一日本军官出，谓欲释放诸人回家，须先列队候令。五十岁、四十岁、三十岁、二十岁以上者，各列成队。余列第一批，先行放出，其余被嫌疑者，均被扣押。余长子苏汀生、次子苏汀林，杨就是先生之子杨瑞田，亦被扣

押，心如刀割，汀生见余归，亦含泪目送。如押在鼓浪屿工部局者，尚有希望，押往厦门军部者，多无生还。苏汀生、苏汀林、杨瑞田、洪子晖、黄天景，押在鼓浪屿工局部，折磨甚久，始陆续放出。

嗣后才知一月七日夜，系内地游击队用“阳台山”电船，拖带帆船，靠内厝澳康泰按登陆，不动声息，直冲至岭顶工部局边。一面在康泰按放火为号，四处燃起鞭炮。鼓浪屿工务局警长忠山贞夫闻变，由伊住宅冲出，即被击毙。日本兵以为大敌临近，又是黑夜，不敢出阵，只在各岗位放乱枪。如是继续至天亮，游击队早已撤退，将忠山贞夫首级带往内地献功。

### 投降前夕变本加厉

濒临投降前，日本巡捕大肆抓人，押在日本领事馆警部者，多假藉罪名，屈打成招。如苏清岁不能受其毒打，跳楼自杀。洋墓口昭明文具店东钟昭明，被毒打，神经错乱，磕头身死。茂记行东林文送受刑，半身麻木，放出后不久身死。兆和罐头厂经理陈清保，谓其与内地通消息，图谋反攻，被押往虎头山军部处死。兆和仓库货物，全被没收，厂房拆毁。丰美参行经理钟广文，谓其结党，图谋反抗，拘押虎头山军部处死。鼓浪屿较有名气之人，多被抓去监禁毒打。如鼓浪屿医院院长林遵行、电灯公司工程师王清辉、安达银行买办白格外、德士古公司经理雷文坚、太古洋行买办邱世定等多人。有人云日本警部均欲置诸人于死地，所抓者乃属第一批，尚有第二批、第三批黑名单，亦欲如法泡制。

日寇所设刑具：有灌水者，即将毛巾覆在面上，用冷水灌

在毛巾，使受刑者，窒息欲死；或使受刑者伏在地上，以木棍压在腿上，两人踏在木棍两端，迫使招认；有在审问时，用燃烧之香烟，放在被审者头上，任其燃烧发肤；有用铁枝烧红，烙在受刑者身上。如此一番又一番审问，屈打成招。

日本警官审问时，常在三更半夜，当受难者入睡即在梦中召出审问。问官常饱食酒肉，醉眼朦胧，乱叫乱打，哀声震地。打晕昏去，即用冷水喷在面上，使其复苏。幸日寇不久即投降，诸人始得脱险。

### 日寇对居民的经济掠夺

日本占领厦鼓时，所有仓库货物，如大米、面粉、大豆、花生、花生油、汽油、煤油等均被征用。还在厦设立储备银行，发行储备币，迫使居民，将法币二元换伪币一元，如收藏法币者，以违法论。黄金银元，亦须提出兑换伪币，否则亦以违法论。日本人又用伪币大量购铜币，运往日本。如不遂其所欲，则使你鸡犬不宁。如鼓浪屿淘化厂，有铜币三十余箱，黄经理笃修不肯出卖。日本警部藉口，谓该铜币，系由厦门大同厂陈副经理宝田，用空箱空瓮偷运过鼓浪屿淘化厂者，将经理黄笃修、司库林荣泰。陈宝田召去监禁，屈打成招。后将铜币三十五箱，悉数用驳船运交兴亚院，尚须罚款三千元，作为慈善事业之用，始行释放。

厦门沦陷时，台湾银行复业，如南洋有汇款来，不论多少，须提出一、二成，留存台湾银行，方得将汇款领出。

## 台籍青年陈传达死难经过

朱鸿谟

在太平洋战争发生后的越年，台籍青年陈传达由上海回鼓浪屿。因为他原来是在上海音专学习声乐的，日本发动太平洋战争以后，上海音专停办了，他不得不回来。他的父亲陈金芳是老同盟会会员，曾担任过美华中学、中华中学的校长、董事长等职务，是台湾籍民。传达回来以后不久，就应“三一堂歌颂团”的邀请，义务担任该团的指挥。他曾指挥训练该团演唱过基督教大型古典名曲的“圣城”“哈利路亚”等，其后又兼内武庙“东亚传道会”创设的礼拜堂圣歌团的指挥。

因为战事日趋扩大，日军兵员缺乏，乃迫令所有住在厦门的台湾青年参加军事训练，组织警防团。传达因为他的父亲是台湾籍的缘故，也在被征召之列。可是在他的思想上存在强烈的民族意识，再次借病推诿，拒不参加军训和各种的所谓义务劳动。曾经有几次日本军部叫他去参加挖战沟，他都推说身体生病不能参加；而由他父亲去代替。

在每个星期六晚上“三一堂歌颂团”练习唱歌的时候，他都提前出席。可是到了1944年下半年，他每个月都有一、二次缺席或迟到了；就是出席了，在指挥的动作上也是无精打采，显得情绪很低落。大家都不知出其原因，以为他身体不舒服。可是在一次的练习会上，他突然宣布说：以后我不再来了，因为有人（台湾人）指责我说我在其他事上就说身体有病不能参加；而在这里指挥唱歌就不生病了……。

在某一个傍晚，我下课后到港仔后他的住处（他原拟在

那里开办音乐学校，课桌椅和其他用具都准备好了，没想到伪政府不让他开办而停止）看他。刚碰见他穿着壮丁制服，缠着绑腿从操场上回来。一进门就脱掉帽子，解开绑腿，叹气地对我说：“朱先生，真没有办法”同时从口袋里拿出居民证给我看说，“我明明是中国国民，为什么说我是日本人统治下的台湾籍民”？当时他是留着双分发的，他说，“人家都把头发剪光了，我就是要继续留着，不管他那一套”。1945年初夏的一个晚上，晚饭后我看他，他拿出一大堆的饼干和其他吃的东西来请我说，“朱先生大量地吃呀，现在不知道什么时候死日来临呢？不尽量吃干什么……”。

1945年5月31日早上，我和其他的三个教师被日本驻厦领事馆抓去。传达似有感触地对他邻居说，“朱先生有做过什么（犯法）事吗？竟然给抓去！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更有被抓去的可能了”。在他的思想上似乎显得有些不安和紧张。在六月初的一个晚上，他轮值在港仔后海边巡逻，在天朦朦亮的时候，忽恐慌地跑回家，对他的邻居说，海岸上有厉鬼把他抱住，他把外衫脱掉给他抓去而逃回来……，显得神经有些失常。

六月八日傍晚，有两个当时伪教员养成所的学生；也是传达的学生，音乐爱好者。因为很久没见过他；听说他在生病，一同到他的住处去看望他。他们敲门后，经过几分钟，传达才来开门，并表现有些惊慌的样子。因为看到是熟人才镇定地请他们进去。当时传达正在吃晚饭，他边吃边对他们说，我晚上有件很重要而且不能泄密的事要做，是不是我现在可以坦率地对你们说而得到你们的帮助？他们对他表示绝对保守秘密而支持他以后，他就直接地对他们说：“我已经决

定今晚泅水到内地去，因为日本仔就要抓我，非逃不可”。并且对他们述说他昨晚上行动的经过说，我昨晚（六月七日）晚上曾经同其他两个台湾籍青年拟从厦门港搭乘小船逃往内地。他们两个人走在前头先上船，我和他们有相当距离走在后面。当我走到南普陀附近的时候，突然几个敌探照射了手电筒拦住去路，问说：你是陈传达吗？从他们的口气里，我知道他们不认识我。就对他们说，“不是”。“那你认识他吗？”“不认得”。当他们离开以后，我就摸黑急快地向山上爬去，越过了山岗，一直跑到了山的背面的一个石洞里，才停下来躺在地上；并且睡去了。天朦朦亮的时候才发觉我是在紫云岩的。于是就起身下山渡海回鼓浪屿来。幸而沿途都没碰到熟人。经过洗澡换衣服以后，又去参加警防团的早操，继而又照常给来学声乐的人上课，但是我估计晚上那些警探一定会来抓我的”。现在我要征求你们的意见，应该在哪个地点下海比较安全？并且要求你们陪我到那个地点替我观风，不让人们发觉，等我下海泅离岸以后回家。起初两位同学都认为横渡过海不大安全，不赞成这办法。他强调说，泅水渡海的事，你们不必替我担心。我的泅水跟你们的走路一样，不太费劲，只要让我能够顺利地下海去，问题就解决了。最后他们决定从“燕尾头”（原鼓浪屿屠宰场附近）下海泅往大屿或嵩屿。两个同学陪他一起去。

两位同学回家吃晚饭去，并且替陈传达准备了十几个熟鸡蛋让他带在身上，等登上对岸时当点心吃。

按着约定的时间，他们在约定的地点结伙动身。以换取衣服到海边巡逻为由，瞒过在“四丛松”日台人混合的岗哨，到目的地去。陈传达就把外衣和所带的东西包束在腰间；把

领带和裤带解下，结在两腿的裤管上，穿着皮鞋就要下海游去。两个同学劝他把长裤和皮鞋脱下来系在腰里游出去比较妥当。他却强调说，那没有什么关系，在一千多公尺的距离，我很快就可以游过去；你们看了下海以后，就可以当我已经到达彼岸了。于是他和两位同学站着由他出声做祷告，求神照顾两位同学不碰到任何恐怖的事情，安全回到各自的家里去……。然后两位同学站着看他下海游出去，直到海面上没有任何动静才回家。他们满以为陈传达不久以后可以安全地登上大屿而脱离日寇的魔爪了。

当天（八日）晚上（准确地说，是九日凌晨）两点钟，果然有几个日本的警探到陈传达的住处，把门叫开以后，问他的佣人说：“陈传达在哪里？”“不知道”。“怎么会不知道的。”“他没有对我说要到哪里去的。”于是就押他到楼下邻居洪永明处追问：“你知道陈传达到哪里去吗？”“不知道。”“怎么会不知道，他一定有对你说要到哪里去的！”

“我们完全不知道，你们怎么不去问他的父亲呢？”“他的父亲住在哪里？”“在五个牌。”于是洪永明就被迫带那些警探到五个牌陈金芳家里来。虽然在恶探们的恐吓胁迫之下，也不能说出他们的儿子在哪里。如此继续三天，不分昼夜，每天几次恶探们都来找传达的佣人和邻居以及他的父母追究传达在哪里；并且再次威吓说，“不说出来就枪毙你们！”

六月十一日傍晚，有个青年到陈金芳家里报告：在美华中学前面的海滩上有个浮尸，似乎是他们的儿子陈传达的样子，叫他去看看。在陈金芳跟青年去察看之后，果然是陈传达的尸体。日探也就停止了向有关方面的恐吓和追究了。关

于传达的死因：按日方的宣传是，陈传达在泅渡时给嵩屿那边的岗哨开枪打死的。在群众的谈论里，都认为是被日寇的巡逻艇、巡逻队开枪打死的。小数人认为：传达携带东西太多太重；裤管太长又不脱鞋；当时他的精神和体力都已经有很大的亏损，以致支持不住而溺毙。究竟怎样死去还是个谜？

在日敌统治恐怖的气氛中，没有一个人敢到陈金芳家去探问的。越日，经日领馆派人到现场检验后，陈金芳亲自抱起儿子的死尸装进窄小的薄棺里；并且埋葬在自己住宅的花园里。

在那最悲痛凄惨的情况下，陈金芳既不流泪，也未号哭。不久之后，他发生了重病，继而精神失常了。

## 日伪在厦设立的大乘佛教会概况

叶春培 陈永谟

日本自明治维新以后，国势日强，侵占朝鲜，打败清政府，成为新兴帝国主义国家。从此野心勃勃，妄图并吞我国，席捲亚洲，囊括全球。无论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都加强对我国的侵略，在宗教方面，也无例外。

1842年（清道光廿二年）中英《南京条约》签订后，厦门开为五口通商之一。这时期外国侵略者云集于鼓浪屿。日本也于1875年（清光绪元年）设领事馆于鼓浪屿西仔路头。迨至1902年（清光绪28年）鼓浪屿辟为公共租界后，驻厦日本领事上野专一欲利用宗教进行侵略向台湾总督儿玉源太郎申请以厦门为根据地设立佛教堂，再扩充到福建各地。经台湾总督批准，乃派台湾宜兰兰阳寺住持加苏广海法师为厦门东本愿寺主持。东本愿寺最初设在厦门山仔顶。该寺设立之后即实行布教，逐渐侵入石码、漳州、长泰、同安、泉州等地。日本佛教堂布教之宗旨，他们说得堂皇冠冕什么宣扬佛法，团结东亚。其实就是要利用宗教，进行侵略，做他们政治侵略的先锋队。东本愿寺设立不久，复设立西本愿寺于小走马路南澳公馆。住持是苇源，同时在寺内开设瀛夏书院。教授日语、英语、数学等科，学生六十余人。每月只收学杂费五角。继苇源的是森氏，不久森氏去职，复任管氏为住持。管氏接任后乃将西本愿寺迁移至外清高井栏地方。

1931年秋管氏患病回国，继任乏人，佛教堂活动，亦暂告停顿。

1899年（清光绪廿五年）日本领事威胁清政府，要求划出虎头山和山下一带土地为日本租界，引起厦门群众强烈反对，此事遂无形取消。

1900年（清光绪廿六年），北京义和团事件发生，日本驻厦领事上野专一唆使日本人于黑夜将山仔顶东本愿寺自行放火，反诬是中国人所为。越日，日本领事上野专一藉口佛教堂被中国焚毁，要保护日侨，召来日本海军登陆厦门。日本军队登陆后，即占领近海一带各大街道，布岗放哨，阻止行人来往。企图强占厦门岛。越数日，英、美、法各国军舰赶到，向日本政府提出警告。日本政府慑于各国威力，不敢贸然行动。兴泉永道延年乃乘机提出交涉，并请求各国领事帮助。日本海军至此，乃不得不撤退。

1920年，厦门成立市政会，开辟马路，建设新市区。这时东本愿寺在瓮菜河中岸头，适在新马路路线内，必须拆除。东本愿寺住持日本人神田惠云，依靠日本势力竟然威胁厦门市政会，须允许将白鹿洞山脚的达观园扩大到三千坪作为东本愿寺。（这达观园原系台湾人张有机、蔡世兴等私人花园，地方不大）这事引起外清保居民的强烈反对。因为如果市政会答应日本人的要求，将达观园扩大至三千坪，那末达观园周围的许多土地和民房，势必被迫听任日本人贱价收购，损失是相当大的。此事不但无端使人民财产蒙受损失，国家主权亦受到损害。因此大家誓死反对成为一股反日的群众运动。经数次交涉，未有结果。1925年“五卅”事件发生，反对日英帝国主义的吼声，响彻云霄。日人扩建达观园一事也在全

国汹涌澎湃的反帝怒潮冲击下取消。

1938年5月10日，日本海军占据厦门，五月下旬，东本愿寺住持神田惠云捲土重来，重新设立东本愿寺佛教堂于厦禾路南洋公会。又组织佛教妇人会。在厦门台妇人二百多人参加为会员。定每月八日与廿八日举行布教演讲会。这一年八月间前西本愿寺住持岩崎闻号，复设西本愿寺佛教堂于北砖仔埕（民国路二号）并开办日语讲习所二班，学生约一百余人（男女兼收）。又设立妇女洋裁讲习所传授洋裁技术。

1938年8月间，东本愿寺住持神田惠云和西本愿寺住持岩崎闻号，派台湾人共和药房老板和伪治安维持会女秘书吴锁云到白鹿洞，邀请释觉斌共同出来，搜罗厦鼓的男女佛教徒组织大乘佛教会。

大乘佛教会于9月1日成立。会址设在中山公园妙释寺内。办事处设在局口街十七号。会长李思贤，副会长觉斌、施范其，理事卢用川、金馥生、张晋、傅书院、陈基、张静山、曾逊臣、陈长福、陈全永、铃木忠信、神田惠云、岩崎闻号、横山长治、荻原义延。会务分总务、教化、社会事业、妇女、青年等五部。

本来南普陀寺的住持是常惺，当家师是如平。厦门沦陷后，常惺因事往上海。厦门沦陷后，觉斌因得日伪势力的支持，便当起南普陀寺的住持来了。

觉斌和日伪沆瀣一气，又得辛清波和吴锁云的撑腰，利用大乘佛教会的阵地，和厦鼓佛教徒，日台佛教徒，日伪头面人物，勾结在一起，为日本的东亚共荣圈卖力。

吴锁云是律师郑烈的女秘书，也是郑烈的姘头，厦门沦陷后，吴锁云落水当汉奸，担任伪维持会的女秘书。

辛清波（慧音）原籍漳州，小时候因家境贫寒，他父亲

把他卖给姓辛的台湾人。这个台湾人，把他带往台湾。辛清波在台湾学医，毕业后回漳州开设药房。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后，辛清波乃由漳来厦开设永安药房于局口街。1937年

“七七”事变发生，中日战争开始，日本政府下令撤退在中国各地的日台侨民，辛清波亦于是年八月间跟着日本总领事撤退到台湾。1938年5月10日，日军攻占厦门，辛清波又跟日本总领事来厦，得到兴亚院长官丸尾美义的信任，原来丸尾的母亲笃信佛教，辛清波也是佛教徒，极力巴结拜她做谊妈（干妈），因此大得丸尾的信任与重用，言听计从，势力不小。大乘佛教会的重要会务，多半操在辛清波手里。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发生后，鼓浪屿沦陷，该会又在鼓浪屿洋墓口（现晃岩路解放公园对面）分设办事处。

大乘佛教会正会长李思贤（伪厦门市长）副会长觉斌（南普陀寺住持）施范其（台湾公会会长台湾银行行长）这样是采取政教联合体制。其实权都操在东西本愿寺住持神田惠云和岩崎闻号手里。但他们又要仰承兴亚院庄司部长和丸尾长官的意旨。总之，这一个名义上是宗教组织的佛教会，也是日军进行侵略的一种机构。他们藉宗教的形式，实行欺骗人民麻醉人民的勾当。冲淡人民抗日爱国的思想，把他们推入大东亚共荣圈的迷魂阵里。他们这种做法居心真是阴险毒辣极了。

大乘佛教会的理事，不是一些伪市府汉奸，便是台湾有势力人物，日本鬼子依附敌伪势力的地方，大流氓头子，像伪市府建设局长卢用川，伪财政局长金馥生。厦门沦陷时期，厦门人民对依附日军残害人民的汉奸激起无比的仇恨和憎恶。有“三鱼”搅厦门的谚语。三鱼是鲤鱼（指李思贤）、鲈鱼（指卢用川）和金鱼（指金馥生）这三鱼都是大乘佛教会的

重要人物。又有伪教育局长张晋，伪厦门市教育科长陈金永，东本愿寺住持日本人神田惠云，西本愿寺住持岩崎闻号，伪厦门市府顾问铃木忠信、荻原义延、横山长治、方圆锯木厂老板傅书院，台湾浪人陈基，福裕鸦片专卖公司经理陈长福（台湾人），兴南俱乐部（大赌场）董事长张静山，大千娱乐场（大赌场）董事长曾逊臣，永安药房老板辛清波。这些人都是挂了念珠的老虎，也都成为大乘佛教会的理事。

大乘佛教会总务部长辛清波处理日常事务，每年举行释迦诞辰的庆祝大会，每月举行厦鼓各寺庙各宗派恳谈会二次。又有新春会见和慰劳大会等活动。

教化部部长释慧童，出版大乘月刊分赠本市各界和南洋各地。又派布教人员到潮汕、澄海、金门各地，藉传教之名，散布中日亲善，中日提携，共存共荣，实现大东亚共荣圈种种荒谬言论，企图消灭中国人的抗日思想。

厦门旧俗，阴历七月叫做普渡月，居民有举行祭祀鬼魂的迷信活动。大乘佛教会乘机在南普陀寺及其他寺院举行盂兰盆法会，几十个和尚在佛殿上诵经礼忏，说是要超度中日战争死难人民和中日阵亡战士。其实是想借鬼魂因果等虚妄的迷信来麻醉人民，贩卖他们的中日亲善，共存共荣那一套言论，来消除中国人的抗日思想。另一方面，和尚们借做佛事来敛财惑众。

社会事业部部长何益奎，活动方面：（1）在紫云岩开设游泳池（2）夏季设施茶亭、冬季设避寒所。

以上三种所谓社会事业，只是该会欺骗群众装饰门面的点缀品而已。机构简单，设备简陋，是起不了什么作用的。

在日军侵占厦门期间每年饿死、冻死者何止千数。这种组织，正好给日军以无情的讽刺。

青年部长林世俊，活动方面，举办青年念佛互助团，引诱青年男女诵经礼佛，藉以壮大该会的声势，使青年们走上念佛求福虚幻的途径而忘却尖锐的抗日斗争现实。

妇女部部长吴锁云，厦门沦陷后，她和日本鬼子汉奸们勾搭得一团火热，得到敌伪的赏识，给她以伪维持会秘书之职，她自云信佛教也宣称信基督教，招集基督教徒在她家里做家庭礼拜。她的这样做，就是提倡佛、基两教的教徒大合流，来替日本帝国主义的东亚新秩序效劳。

妇女部活动是设立妇女洋裁讲习所于城内北砖仔埕二号西本愿寺内，教授洋裁和日语、修身等科目，所长是岩崎闻号他兼任日语教员。洋裁的教员是李洪氏查某。学生五十多余人，该所备有缝纫车十架。

大乘佛教会又在南普陀寺设立闽南佛学院。

早在1927年间，南普陀寺即设立闽南佛学院，聘太虚法师为院长，觉三为监院，教师有惠庭、会觉、大醒、芝峰、寄尘等，1928年太虚法师辞职赴欧美宏法，从1928年至1932年间由大醒以教务主任代理院长。觉斌为事务主任、会觉、芝峰、寄尘、神田、静贤、亦幻、度寰，贤溪等和厦门大学陈定模、徐诵光、虞佛心等为教师，在这六年之中，计毕业两次，学生前后约七十人。后因经费不继停办。

1938年5月日军攻占厦门不久，觉斌便被辛清波和吴锁云拉下水，当起汉奸和尚来，便在兴亚院原忠一政务部长授意之下，和南京汪精卫政府的复兴社社长张鸣，伪厦门市治安维持会秘书长卢用川，参议李启芳共同策划办起佛化学

校来，张鸣为名誉校长，觉斌为校长，宏宽为教务主任，慧童、如平任教师，男女学生六十余人，于1938年7月25日开学，后来也经费困难停办。

1941年春，日军为要利用佛教加强对厦门人民的欺骗与麻醉，在兴亚院政务部长庄司芳吉授意之下，经伪市府调查官铃树和伪建设局长卢用川的策划，纠集觉斌、神田惠云、岩崎闻号、施范其、辛清波这些人开办筹备闽南佛学院。在南普陀功德楼开筹备会。教育经费由兴亚院和伪市府每月各补助五百元。这时，由觉斌先期函请的大醒，也由沪来厦，参加了筹备会。会中议决先开办预科一班，由大醒到上海招考学生。过了一个多月，考取学生二十六名，并请到块然、邵明两人九月五日由上海来厦。

闽南佛学院于1941年9月15日上午十时举行开学式，出席的有兴亚院庄司芳吉部长，伪市长李思贤、日本总领事馆副领事、伪市调查官铃树、丸尾、中野、佐佐木，伪市府教育局长张晋、伪建设局长卢用川，伪财政局长金馥生、全闽报社长张茂吉、黄仲杰、市商会傅书院、大乘佛教会全体职员、厦鼓院诸寺住持和男女佛教徒等二百余人，真是鬼子、汉奸、牛鬼蛇神，齐集一堂。

闽南佛学院是大醒任院长，觉斌任教务，佛学教师是慧童，通译兼交际是辛清波，国文、历史教师是块然，律学教师和学监文涛，文书兼图书管理是邵明、庶务兼会计是如平。音乐教师柯文生，体育教师黄某等共十五人。

闽南佛学院预科班，定期二年，学生三十人。学生入学，书籍膳食等一律豁免，每月津贴零用费用四元。修习科目有佛学概论、律学大意、佛教史、古德遗训读经（佛经）、国

文、历史、日文、日语会话、体育、音乐，修持等。

闽南佛学院开办的目的，是拉拢青年佛教徒，利用宗教死心塌地为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服务。这和日军在清末就在厦门设立东西本愿寺进行侵略的目的是一致的。闽南佛学院的设立，无非是要豢养披着宗教外衣效忠日军的走狗，充当日军侵略的先锋队，替他们所谓大东亚共荣圈，大东亚新秩序效劳而已。

（市档案馆供稿）

## 鼓浪屿难民机构和国际救济会

陈冰玲

自日军登陆厦门后，国民党既没有保卫厦门、击退敌人的决心，也没有组织力量引导市民有秩序地撤退。在枪林弹雨中，市民除一万多人分逃香港和少部分进入漳泉内地外，绝大多数仓皇渡海到对岸“公共租界”鼓浪屿避难。

战事发生的头几天，鼓浪屿救济难民的机构尚没组成，只是各中学自动停课，腾出教室、走廊收容难民，成为临时的难民所。各校还组织学生前往码头、给难民带路或帮助扶持老弱病残难民。难民们虽暂时有棲身之处，而各校却无法为难民解决吃饭问题。于是学生们向商店、居民募捐，救济饥饿的难民。过了两三天，鼓浪屿国际救济会成立，才委托淘化大同和兆和两家罐头制造厂承担煮饭任务，每天为难民提供二餐稀饭。有的难民已忍饥挨饿了两天，奄奄待毙，凄惨至极。

随着难民如潮水般地涌进鼓浪屿，毓德女子中学（今英语中学）和英华中学（今第二中学）都住了二、三千人，小学也停课了，还是收容不了，所有大建筑物如八卦楼（今市博物馆）、西林（今郑成功纪念馆）甚至私人楼屋，也都尽量腾出地方作为临时的难民所。据估计，鼓浪屿的难民最高峰时达十一万人。当年学生们那种不怕苦、不怕累的热情服务精神，鼓浪屿居民那种见危相助的慈悲心肠，难民们很受感动，至今回想起来，犹历历在目，值得赞扬。

国际救济会由鼓浪屿的中外人士共同组成，也有人称之

为“华洋义赈会”。国际救济会的主席是美国教会的牧师卜显理，副主席是英国驻厦门领事馆秘书，华人丁钖荣，华侨银行行长、华人洪朝焕任经济股长，董鸣皋（华人，职务不详）任庶务股长，工部局巡捕长，英国人巴世凯任粮食股长，安达银行行长、荷兰人毛侯士任会计股长，救世医院院长、美国医生夏礼文任医药股长，英国教会牧师李乐白任收容股长，英华中学华人校长沈省愚任秘书，此外，还有李硕果（华侨）、邵庆元（毓德女中校长）等一些中国人士分别担任各种职务。

救济会成立后的第一项任务，是向国内外发出求援电报，募捐经费。而捐款捐物最快最多的、仍然是一向关怀桑梓的华侨。菲律宾华侨闻讯，由“中华商会”会长李清泉召集董事紧急会议，发动救济运动，一方面派桂华山、余清箴赴香港，联络香港福建商会的庄成宗、康镜波、陈伯诚等乡亲，开展救济厦门逃港难民的工作；另一方面，在香港买了大米二千五百袋（每袋107公斤）配运，19日到达鼓浪屿赈济难民。新加坡福建会馆17日假怡和轩举行执委、监委暨福建省各邑代表联席会议。会议由陈嘉庚主持，决定先由华侨银行电港分行拨捐国币五千元买米运鼓，以免难民断炊。东南亚各埠福建会馆也纷纷召集紧急会议，马来亚的吉隆坡、怡和，麻坡侨团分别先电汇国币八千元，一万元、五千元以济燃眉之急；太平的侨团电汇国币五千元的同时，还托运白米一千包，交李硕果、洪朝焕代为施赈；远至南美洲秘鲁的奎川华侨妇女赈灾会，也先后汇寄国际救济会五千元。根据原有国际救济会1938年8月铅印的“征信录”，细列收到国内外团体和个人捐款、捐物的数字和付出粮食、医药等各

种救济费用的帐目。其用意是向国内外人士报告该会工作情况。

1938年8月，各校准备秋季复课，就由救济会拨款在黄家渡空地（今鼓浪屿码头公园）搭盖十几座简易的竹蓬厝，分批收容从各校迁出的难民。八卦楼、西林、婢女救援团（在今鸡山路）等处的难民，保持原状，各难民所的伙食，仍旧是救济会统一供应。

从厦门沦陷到11月的半年间，难民陆续疏散，有的回大陆原籍，有的出国到南洋，也有回厦门的。至1938年底，由救济会负担食宿的难民，尚有一万四千余人，其中学龄儿童三、四千人。为解决难童长期失学，救济会创办了“难童学校”，招收难童二千多人入学。新加坡福建会馆应救济会的要求，一次性地捐助难童学校经费国币一万八千多元。

## 厦门沦陷后鼓毓德难民收容所

朱鸿谟

1938年5月10日清晨，日军由厦门郊区何厝登陆，国民党军队七十五师，溃败逃窜。虽然民兵们坚持抵抗，毕竟力量单薄。十一日上午日军就迫近市区。当时我们怀着沉重的心情继续到学校上课。校长邵庆元参加华人议事会在中山图书馆召开的各界会议回来，召集教职员会议报告说：市区居民已开始撤到鼓浪屿来，鼓浪屿所有学校、教堂等公共场所；以及空闲的楼屋都将一律开辟当难民收容所，以便收容避难来鼓浪屿的难民，要求立即着手进行。经讨论后，决定拨出校舍的底层，雨盖操场等处为难民收容所；每天下午停止上课，教师们（不包括外国人）轮流到收容所办公；并推举我为收容所的管理主任。我们立即宣布停课；并组织高中部同学分成两组出发。其中的一组到各路上招集逃难的妇孺到校中来住宿；另外一组分头尽可能地向自己的戚友或居民劝募旧衣物或食品，以作临时救急之用。

当日上午十点钟左右避难渡海而来，徘徊在路上的人已很拥挤。同学们就继续地把那些带有孩子的妇女们带进学校来。及至下午四时左右所有雨盖操场等空房，已住满了妇孺三百多人了。她们多数带了一条草席、一包衣服、少许干粮如面包饼干等。逃难渡海而来的还是络绎不绝，尤其靠近龙头街一带的地方更是拥挤。鹿耳礁，东山顶一带的道路上，有

很多被抛掉的壮丁的制服和绑腿带。

十二日上午十时左右我们看到她们进来以后将近一天了，还没吃过饭，有许多孩子在号哭，显见得是肚子饿了。我们就动员同学们把捐来的若干白米煮成稀饭，优先让孩子们充饥解渴。因为铁锅不够大，每次烧成稀饭只能供给二十人吃，所以不得不一次接着一次地继续煮下去。要替她们弄一顿饭，同学们就要搞得头昏脑胀。而她们之中，一部分的人（孩子）还是喊肚子饿。在这挨饿又忙无头绪之中，经济上比较有办法的人就自起炉灶了。在广场的墙边，树荫下有若干黑烟滚滚，各自烧饭的人们。学校厨房里储存的木柴、酱油，猪油等东西显得逐渐减少和散失，而厕所里铺满大小便更使人感到脑胀。面对这吃和拉的问题得不到很好解决办法，慌乱了两三天。

鼓浪屿国际救济会的粥厂成立了（设在淘化大同和兆和两个制造厂）。即由救济会发来每日两餐的领粥票。（每人每餐限两碗，并附些酱瓜，豆酱等物）。我们也立即组织两个担粥队专司挑粥之事。而难民之来校住宿的，已由三百人而五百人，而八百人，最后达到一千三百人了。开用的房间由两盖操场而整个地下室，而第二层楼的各个教室了。每餐用粥26担，每担分给50个人。全体教师轮流带领同学分部办事；或分段站岗维持秩序，或负责分配膳食以免纷争，或督率整洁卫生工作，或负责管理领导儿童工作。学校宣布停止修习体育图画家事……课程，把英汉算……学科都挑在上午上课。使同学们做到服务和求学两不误。

开始办理收容所的时候，大家在思想上以为这是短暂的性质，最多几个星期就可以结束了。因此既没有做好思想准

备；又没有比较具体管理措施、计划。在两三个星期之间对于组织管理工作，虽几经改进，终难使人满意。大家相处经过一段时间了，彼此之间已略略地互相认识了；领导和被领导者渐能互表同情，互相体贴，建立了感情。在难民之中几个比较有代表性的人来向我建议：把群众组织起来，分工进行自治，以减轻我的工作。我们同意他们的建议。

首先我们挑选壮健的五十八个人，组成两个固定的挑粥队（每队二十六个人）。每天分上下午轮流到淘化大同、兆和两个制造厂挑粥来分给全体的人吃。凡参加挑粥队的人每餐可得加倍的供应量。其中的劳动人民（食量比较大）都自动地乐意参加。有个江北人名叫窦文思，是人力车工人，他最积极参加挑粥工作。他几乎每次餐后都对我说：“先生呀！吃不够饱哟”。但有什么办法呢？我们不能不严格地遵守分供的纪律；虽然我知道他确实地吃不够饱。

因为避免分发稀饭时的拥挤，和让各个家庭吃饭的时间可以灵活些，我们把各个家属分别编号登记。各个家庭有它的号数；每个人也有她（他）们的号数。然后按家分给它们领饭的凭证；注明他们的人数和家长的姓名。同学们每餐就按着凭证上所写的人数，循序分发给各家应得的饭量。然后各家的人，他们每人的饭量要怎样分配，要什么时候开饭，一家的人要同时在一块吃，或要分开都由他们自己处理。因而在分发膳食时秩序比较良好，消除了从前争先恐后喧嚷叫喊的现象。

其次，我们把各住房划分为若干区，各区设正副区长和纠察长一人，负责办理各室的食宿和维持秩序等事情。此外在管理主任之下，我们选出正副总务主任各一人，帮助管理

一切有关收容所的事务。改进了原来的沟渠、厕所等公共场所，都要由学校的师生们督率清扫的；现在由总务主任率领各区队的人员轮流清扫了，而且效果显著地提高了。主要是，收容所的主持人能及时地、切切实实地，对于好人好事提出公开的表扬和鼓励。从此，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工作，归他们自己打扫管理以后，各地段的负责人起而互相督促，在不言之中展开竞赛。从前厕所内地面上散布的大小便，现在很少发现了；沟渠中发臭的污水也疏通净尽了；甚至沟底沟边的藓苔都被刷掉而现出净赤的颜色了。总而言之：这时的环境卫生并不比未有住居难民时更差些。寄宿在本校宿舍的翁女士（双十小学难民收容所的管理主任），看了以后，觉得十分满意，就特意带领该收容所的工作人员来参观取经。

再其次，因为在白日里所有的男人和青壮年的妇女都到外边去替人家工作或做些小生意。所剩下的，只有些老弱的老太婆和小孩子。为了不叫她们闲坐无聊，而使她们参加些有益的活动：于六月底学校功课结束后，我们组织了两组人员在这些妇孺之中进行工作。由教师林美伦等组织若干人，对那些老妇人教读罗马字注音和汉字的基督教《圣诗》。并于星期日、星期五的下午集体聚会，向她们宣讲基督教道和各种卫生常识。另由邵蕙荃等二十多个同学，组织儿童半日学校，招集住所的男女儿童，七岁以上十四岁以下的参加学习，共有一百八十多人，分成六组。所用课本纸笔都由学校免费供给，直至八月底收容所解散时为止。

我们的收容所初开办时，每日上午有护士二人来所巡视，并发给些使用药给发生小毛病的人，一个多星期以后她们就不来了。当时禾山祥店的西医师黄萃庭带他的家眷避难来住

在我们的学校，就请他担任难胞的医疗工作。并尽量把我们医疗室所有的药品拿出使用。其中有很多数发生严重病症的人，乃使就诊于鼓浪屿医院或国际救济会的诊所。在一千多人之中，于将近四个月的期间，因病而死亡的有黄文川、黄霞、郑含芯、汤阿头和一个四个月的婴儿，共五个人。而在住所期间难胞新生的婴孩也有五个人。

八月下旬，学校即将准备秋季开学了；而各收容所的难民回归厦门市区，和散入内地的为数也不少。我们所里的难民也只有五百多人而已。国际救济会则将各收容所的难民进行调整，将住在我校的五百余人前后分成三批移住于双十小学（现在福建第二师院院址），和黄家渡临时搭盖的蓬竹厝。直至九月五日乃全部迁出，而我们办理的难民收容所也就此结束。共经过近四个月的时间。

（市档案馆供稿）

## 厦门沦陷时期的日伪检察机关

姚自强

(1938.5—1945.9)

1938年5月13日厦门沦陷后，6月20日成立伪厦门治安维持会。紧接着，6月27日又成立隶属于伪维持会的司法处。日本人堀田繁胜担任司法处指导官。由毕业于福建公立法政专门学校，历任汀漳道尹公署科长、福州市公安局司法科长，夏口（即今汉口）地方法院检察处检察官，以后在厦门当律师的谢若濂（化名谢逸溪）担任司法处主任。至1939年1月，该处主任改由福建公立法政专门学校毕业，由历任福建高等审判厅、广州地方审判厅推事，福建震浦等县知事，后来厦门当律师和任律师公会会长的李思贤接充（同年3月李又升任维持会会长）。司法处下设审判官、检察官各一，首任检察官由福建公立法政专门学校毕业，并在厦门任过二十多年律师的许世昌化名许竺轩充任。

1939年7月1日，伪厦门特别市政府成立，李思贤被委任为市长后，遂将原伪维持会司法处改组为伪厦门地方法院，并增设伪厦门高等法院，各都附设有检察署，实行审检分离，地址均设在厦门港思明南路60号原法院旧址。伪厦门地方法院院长为黄仲康。地方法院附设的检察署设检察长1人，检察官2人，书记官3人，办事员1人，检验员1人，法

警长1人，法警12人。检察长先由谢若濂担任，至1939年底谢辞职后改由台湾人林书鸽接替。检察官为马大勋、陈百宁。日伪时期金门因归厦门管辖，1941年6月3日，伪厦门地方法院金门分院成立，分院不附设检察署，也不设置院长和检察长，只设有推事和检察官。检察官先后由陈建光、陈百宁担任。

厦门高等法院院长为刘长誉，日本人松隈秀干、吉武元海担任谘议补佐官。高等法院附设的检察署成立时间较晚，未成立前检察业务先暂以地方法院检察署兼办。约至1941年8月，伪厦门高等法院检察署才开始成立，内设检察长1人，检察官1人，主任书记官1人，书记官1人，雇员2人。毕业于福建公立法政专门学校，抗日前任过海军漳厦警备司令部军法处长，思明县县长，厦门海军要港司令部参议，以及厦门担任律师，沦陷初期任过伪汕头地方法院院长和广东省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检察署首席检察官的杨廷枢担任检察长；林士尚任检察官（林后来还兼任地方法院检察官）。

1943年3月30日，伪厦门特别市政府改为直隶汪精卫的伪南京国民政府管辖。同年6月5日，汪伪的南京国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通知厦门市的司法机关改归由该部直辖，各级检察署也从各级法院中分出，与法院平行设置，并分别改称为厦门高等检察署、厦门地方检察署、厦门地方检察署金门分署。厦门高等检察署由杨廷枢任检察长，林士尚继任检察官，另由日本人吉武元海担任谘议补助官。厦门地方检察署由林书鸽继任检察长，林士尚继任检察官（兼）。厦门地方检察署金门分署内设检察官、书记官、检验员、法警各1

人。检察官由陈百宁继任。

根据伪法院的组织条例规定，地方法院检察署的职责为办理普通刑事案件的侦查，起诉等事项及指挥裁判的执行。高等法院检察署负责办理地方法院检察署的抗告案件及不属于地方法院检察署受理的所谓内乱罪、外患罪及妨碍国家罪的条件。据伪地方法院院长黄仲康在《厦门市商会特刊》上写的《厦门市法院一年来回顾》一文记载，伪维持会司法处设立一年来办理民刑案件有七百余起。地方法院成立一年多来，检察署收受案件五百余起，其中不起诉的占三分之一。而起诉的案件有一半为盗窃案，另一半为其他案。他们死心塌地为日伪的反动统治效劳卖力。伪地方检察署检察长林书鹤的罪行，据《闽台汉奸罪行纪实》记载，林系台湾台南人，为人穷凶极恶，十足奴才相，只知有寇，不知其他，对中国人开口就骂“罢加奴”（日语译为畜牲）。因其出身微贱，又不学无术，为欲巩固其地位，专以杀害爱国青年，向日寇献媚取宠。也有不肖之徒，发生鼠雀之争，而来说讼者，诬陷青年人为抗日分子，不问有无，一遇此种案件，即喜形于色，匆匆提审后，即予收押，然后作假供词，携赴日寇请功，批之曰“杀”，林即饬令看守所长陈大新或典狱长方成，于夜间提出该青年押赴法院后山或凤屿海滨杀害，翌日便以病故报案，或曰押退内地以掩饰之。六、七年来不知冤枉被杀害者多少？其倒行逆施，目空一切，不但杨廷枢不在眼下，就连李思贤也佯作不闻。其他颠倒是非，得贿便押，受贿则放，举不胜举。如禾山东山社吴朝（兴化人）活活被周灶打死，延搁一年半，不予起诉，周灶在羁押中，夜夜得以回家睡觉，吴桂具状告发，反收押告发人，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谢若濂、许世昌、林书鹤、杨廷枢均被国民党的金厦肃奸委员会逮捕。后林书鹤在侦讯期间病歿于狱中。谢若濂、许世昌、杨廷枢被移送到国民党福建省高等法院第一分院起诉，经高分院审理后，因国民党的纵奸政策，于1946年分别轻判谢若濂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许世昌（汉奸兼贩卖鸦片）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杨廷枢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这些民族败类，他们恬不知耻，认贼作父，卖国求荣，祸国殃民、罪恶昭彰，虽然未被严厉制裁，但都得到可耻下场，最终成为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

## 日伪时期厦门的粮食与民生

徐国祥 黄亚慈 陈清波

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之后，日本帝国主义的对外扩张势力侵入中国大片领土。早在1931年“九一八事件”发生之后，厦门广大爱国民众就热烈参加抵制日货、反对配货输日的抗日救国斗争。是年11月2日，各界爱国人士组织成立“厦门抗日救国会”。

据不完全统计，“芦沟桥事变”发生之前的1932年到1936年，日舰抵厦耀武示威达七次、103艘次之多。1937年8月21日，国民党军157师进岛守防，当月28日，居厦日本籍民一万多人全部撤离厦门；是年9月3日，日舰三艘偷袭厦门，受挫败退；随之，日机多次入侵厦空侦察、轰炸，日舰多次炮击厦门岛。厦门转入战时状态……。

民族危难之际，“厦门抗日敌后援总会”成立。严惩汉奸和日籍浪人；厦门民众自愿组织“血魂团”、“义勇壮丁队”，加紧军事训练，准备配合守军抵抗日军入侵；“厦门战时青年服务团”、“厦门儿童救亡剧团”活跃街市码头，宣传抗日救国；各界人士积极加入抗日救国的行列。

1938年5月10日，日军从禾山五通的泥金社强攻登陆，厦门军民浴血奋战。5月13日，全岛为日本侵略军所占。入侵后，日军自诩厦门是“王道乐土”，事实上，惨遭日寇蹂躏七年多的厦门，记下了历史上“武道饿土”最黑暗的一页。

### 一、敌忾同仇 储粮备战

“七七事变”后，厦门的爱国粮商，立即成立“抗日敌后救援会粮食部”，主持人魏国源。负责全市的备战储粮。由缅甸爱国华侨集资兴办的“有利”粮行，首先响应号召，带头抵制日货、捐款、储粮；其股东陈伯诚（香港商会会长），积极从仰光采买粮食运厦备战，其他各粮郊、米商也积极从国内外诸埠采购粮食到厦。三个月之内，“香港帮”“沪帮”的郊户协隆、有利、仁成、庆裕、新同裕及石码郊户长益源、天源等60多家粮商，主动存储大米2万余包（每包200市斤）。为了准备对日打持久战，后援会“粮食部”确定全市粮行，凡大商号储米500包、中商号储米300包、小商号储米100包至200包。

厦门沦陷当天，爱国粮商在船主、船工、搬运装卸工的热忱协作下，用木帆船渡海抢运了2000余包大米到鼓浪屿，供应避入鼓浪屿八万难民的施粥济饥。厦门沦陷后，大部份粮商出自对侵华日军暴行的义愤，纷纷关门停业，不愿为日伪军需效劳。市区粮商除一部分避难香港、内地外，大部分移居鼓浪屿（因当时鼓浪屿是公共租界，不列为战区）。未久，为维持鼓浪屿近10万人的粮食供应，迁入该岛的粮郊美记行、有利行、协隆行等3户与工部局（租界当局）协商，组成“美利隆”粮行，采办外埠大米，并部分转供厦门岛的民食。购粮的外汇货款由荷商安达银行、英商汇丰银行提供。嗣后，因外商银行为获取高额利润，不断提高汇率，致使“美利隆”开业仅一年即告停业。

旅居海外的广大爱国华侨，惊悉厦门沦陷，即于1938年

5月19日，通过香港的福建商会和福建同乡会捐款采买食米2500袋（每袋重107公斤），由香港运抵鼓浪屿，赈济难民。原设于鼓浪屿的粮商米行，亦主动捐粮捐款，救济难民。

尽管各粮商多方设法寻找粮源，但因战乱，缺粮的拮据一直无法打开，粮供陷入困境。

## 二、厦岛沦陷 粮源梗塞

日军攻占厦门后，翌年的7月1日，成立日伪厦门特别市政府，隶属南京汪伪中央政府直辖。占领当局最高机构是“日本海军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并直接指挥操纵日伪市政府的“兴亚院厦门联络部”，联络部下设政务部，专事政治、情报、文化侵略；经济部主司经济、商务、粮食的掠夺与控制。沦陷后，一向仰赖外粮输入的孤岛，开始陷入粮源紧缺的混乱之中。全市（含鼓岛）食粮仅靠沦陷前存放于银行、米郊的大米二万六千包、面粉二万包维持。原来繁荣昌盛的粮市日趋消沉。

1939年初，战前设在厦门的日本洋行“三井出张所”（址於今海后路七号，号东日人铃木佐平）、“三菱”（鹭江道15号，号东日人远藤主马）卷土重来，垄断厦门的商业和粮油贸易，为日占当局服务。由日籍台人创办的商行，如“福大”诸公司，秉承日伪当局旨意，从事鸦片毒品经营，以此为饵，交换、掠夺内地的粮食和土产物资，残害我人民的身体健康。“三井”负责采买仰光米，每月进二巨轮，每轮载米3—4万包（每包二百市斤）。“三菱”则经营暹罗米。所有来粮由日军控制，充发本地军粮，并转口运往汕头（每月4至5万包）。日伪当局还指令日籍台商

庆发、通孚、桑田及华商大昌、南侨、诚中等粮号，向外埠、邻县抢购大米、土产输入厦门，以补其缺。

1939年，战事稍息，厦门部份粮商先后在鼓浪屿和市区复业，采办外洋、外埠的粮食。下半年起，鼓浪屿租界当局借词为解决燃料紧缺，以“救济会”的名义，向日占当局申请“交通船”十多艘，向内地漳属各县采运大米、土产；这些输入鼓岛的大米，也有部份就在轮船上，直接分拨、贩售于厦门。

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前，厦门与外埠的海运尚通。仰光来货以大米为主宗；吕宋以柴火、食油为主；上海输厦以棉布、日用品、杂货为主，亦输大米、面粉。洋米输入以仰光米为主，安南尖、暹罗碎居次，爪哇、星洲、吕宋输入较少；间或有台湾蓬莱米输入。

1940年起，中国政府因抗战需要，严厉控制粮食出口。输入本港的面粉、大豆、杂粮、豆饼，因交通受阻，逐年下降。日占厦门前四年主要粮油商品的输入、输出情况列表如下：

〔输入量〕单位／市担：

品 种	年 度	1938年	1939年	1940年	1941年
		洋 米	234894	730831	803446
华 米		41514	71501	—	—
洋 粉		65066	26400	87921	77454
华 粉		99019	135809	—	—

大 豆	50425	17988	152138	2930
杂 粮	12250	110477	25751	56354
小 麦	—	50735	1122	—
豆 饼	29023	—	104167	54682
花 生 油	17605	8162	—	—
花 生 仁	—	—	—	11414

[输出量] 单位/市担

品 种	年 度	1938年	1939年	1940年	1941年
		—	13532	31032	9154
面 粉	—	—	—	—	—
大 豆	300	1013	2528	280	—
杂 粮	210	462	512	874	—
豆 饼	—	—	—	—	8383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同一天，日军占领鼓浪屿，华人粮行均被封存拍卖。日军实施粮食统制。1942年，日军相继占领南洋诸产粮国家。这时，厦门日伪当局便租赁商船，以军舰护航，直往仰光、安南、暹罗采运大米返厦。每次运回1至2万包（即100到200万市斤），转交“三井”、“三菱”、“福大”、“建泰”合办的“外米组合”，供应厦门、汕头日军的军粮，少量充作民食。这就是当时大米输入的主要渠道。

1943年后，厦门日伪南下运粮的船只，屡被美、英盟机袭击沉没。洋米输厦阻滞，时有断粮之虑。这时，厦门邻近的石码、海澄、海沧、浮宫、白水营、打石坑等地的“内地米”，便成为厦门大米输入的主要来源。交易方法是采用各种“交通船”驶入内地，以物易物。用一两鸦片换一市担大米，所以又称黑米换白米；还有以少量的百货、西药、日用品为饵，换取大米、杂粮及燃料。当时的“交通船”有三种：第一种是“公开的”。凡有足够的资金并与日伪勾结者，都可以向“兴亚院厦门经济联络部”申请这种船牌，许可航行；第二种是“秘密的”。船从厦门出港需经严格检查，从内地开出也需避着“国统区”的检查，黑夜里在海上交易货物；第三种是“情报走私船”。日伪的军、宪、警、政各部门都设有这种船。于夜间乘涨潮时，偷偷驶入“国统区”的海澄、石码、海沧，以大宗鸦片、吗啡骗换大米、土产，并取回“国统区”汉奸所提供的情报资料，替日伪当局效劳。

规模最大的当推日伪当局拨给“金合成船务公司”的两艘“交通船”，川走于漳、厦之间海面，贩卖鸦片毒品、套取内地粮食。至于民间的“交通船”、“走私船”，也要受日军控制，运回的粮食大部被日军所掠，接济民食甚少。据《抗战八年石码小志》载：当时厦门的“交通船”有四十只左右，每日交换的大米百多担至五、六百担。沿海众多的走私船，则难以估计。

1944年起，日军海战惨败，海运粮食几近断绝，厦鼓两岛民饥嗷嗷，人心惶惶。日伪当局为稳住动乱的时局，匆忙于当年5月16日成立“厦门特别市粮食委员会”。委员长由汉奸、伪市长李思贤兼任，顾问系日本“兴亚院厦门联络部

经济部”的官员本多嘉郎，主持常委为汉奸卢用川，33个委员大都是日本藉民、汉奸、流氓头目充任。下设总务、粮食二组，负责紧急筹集粮秣。但自伪暴虐苛政、人心背向，筹粮无绩。

处于四面楚歌的厦门日占当局，为苟延残喘，竟派出军舰兵士，四处掠夺民间的粮食：或“派筹”；或“统制”；或“敌嫌”没收，无所不用其极。日军海陆特务机关出面，还指使日藉浪人组织“老义发”、“新华”、“华南”等粮食走私机构，在鼓浪屿后海中、浯屿和本岛第五码头等处设“海面交换站”，专门套购漳浦、石码、海澄、马祖、海沧等地的粮食、土产。然而平民百姓所购少量走私米，一经发现，悉被没收，有时还得坐牢受刑。

1945年起，内地“国统区”对日占区的控制日严，加紧交通封锁，走私大米受阻，厦门粮源告罄。粒米珠价，饥荒蔓延。日伪当局对粮食问题失控，急如火燎；乃指使禾山日籍浪人，从本岛高崎越海渡运鸦片到同安、泉州一带套取粮食供给日军。同安县的一些国民党官僚、汉奸见投机走私经商有利可图，便从该县的后田、下尾私运大米出海，在海面上与日籍浪人交换鸦片。日伪当局对民间私购少量大米，三令五申严加限制。凡私人携带大米者，处以毒刑。禾山农民入市区，盘查深严，连几斤地瓜、菜叶也不放过。

关于食油输入，因日占厦门后期海上交通受盟军海军封锁，以前的食油输供地，滴油未进。少量内地走私油，皆被日军所夺。食油的流通呈现空白。

综观日占厦门后期三、四年间的粮食流通量，因大量走私，难有准确的统计。仅据《厦门进出口粮食类之分析》一

文，对1942、43二年粮食的输入、输出情况的简载，转录如下：

#### 输入量：（市担）

品种	洋米	面粉	大豆	杂粮	豆饼	小麦
年度						
1942年	200818	41911	38184	27066	10731	31018
1943年	224078	—	28965	617	5938	216

#### 输出量：（市担）

品种	面 粉	四 淀	杂 粮	豆 饼	饼
年 度					
1942年	3275	—	—	—	—
1943年	2192	3222	—	—	1295

沦陷后期的厦门，四面海路被“同盟国”严密封锁。1944年8月之后，盟机多次飞临厦门上空轰炸日军舰艇及军事设施、工厂。日伪军粮匮乏，除了以武力截劫走私粮船及高价套买之外，别无他施。而陷入饥馑中的平民百姓，盼粮不至、奄奄待毙……。

### 三、日伪垄断 商、民涂炭

厦门沦陷前夕，粮业有大小商号383家。沦陷之后，仅存30余家，且大部无法正常营业。1939年后，散居于鼓浪屿及外地的粮商，部份返回复业。米郊、粮商（批发商）都

集中于鼓浪屿；厦门岛上仅存门市零售的米店。市区所需的大米、食油、面粉，系由岛上小商雇舢舨向鼓浪屿的米行、米商采买。如有大批量交易，则用大船（一种载重20吨左右的帆船）靠在停泊在海中待卸的粮船，直接拨售。

在鼓浪屿复业的米商有：

(1) “仰光帮”的米商有万吉、永福、美记、有利、大丰、荣坤、森记等七家。

(2) “香港帮”的米商有南侨、诚中、协隆、仁成、荣丰、振顺、庆丰、启成、胜兴、金成山、长成等十一家。香港银行泉昌公司亦派员在鼓区招揽业务。

(3) “上海帮”的米商有四兴、大有、永裕成、振源、丁福记、源裕、联祥、建美、锡记、荣大、永大、美记等十二家。上海粮郊德大号也派人在鼓浪屿代办粮食输厦业务。

专营门市零售的米店有美成、活源、合记、朝记、兆丰、美丰、源裕、协顺、协兴、锡记、协昌、仁成、合隆等十三家。

在厦门岛上经营零售的米店有益丰、美记、成丰、建成、复元、长城、茂记、和发、四丰、永裕、朝记、振隆、振发、盛丰、万成、丰昌、合源、永年、和丰、瑞德、老源发等三十多家。

厦门沦陷之后的粮市全为日商“三井”、“三菱”、“福大”的官办粮行所操纵。主供厦门、汕头日军的粮糈及日本籍民的眷米。月销量达8万包左右（合160万市斤）。

沦陷初期，从事外米输厦的粮行有英藉华商主持的永福号，自置海兴、海利二巨轮，川走于厦门——仰光之间，月进万包。次为华人粮行有利号，资金亦厚，在仰光设有分号，

兼营土产、侨批，于粮市颇为活跃。门市经营粮食业务较活跃的有朝记、活源二家，有购贮大米1至2千包的资力；次为美成、合记二家，存贮实力500至1000包。其他粮商因米价升涨、浮兑过多而时开时停，直至亏空倒闭。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占领公共租界鼓浪屿，拘禁英藉华商粮行。永福号、美记号及法藉华商粮行万吉号的号东，财产悉数封存。华人粮商有利、大丰、荣坤、森记等十数家粮行亦被查封。隔天，日军立即宣布统制粮食，“拍卖”、“公卖”的大米达2万余包。“上海”和

“香港”帮的银行，因日军统制粮糈和运输，相继停业。厦门鼓两岛的粮市仅余大昌、南侨、城中等寥寥十数家，大都关门歇业，整个粮市顿陷消沉。

1942年后，海运受阻，粮源时断，厦门的日伪当局即宣布定量配给粮食的法令，并指定27家米店为“白米公卖所”。经营“白米公卖所”的粮商，需与日伪官员暗地“合作”、分红、或贿赂。否则，动辄以克扣斤两或掺杂混假为名，轻者课以罚款处理，重者吊销营业执照，以至拘役查办。至此，厦门的粮商绝大部分被勒令停业或转途。被强行查封、收缴衡器、麻袋，仅给少许钱款作抵偿。全市领有营业执照，许可门市零售者仅存二十余家，且因粮源紧缺，无法正常营业，有的陆续歇业。商、民涂炭。

[注]：经营“白米公卖所”的商号及分布情况附表于本文末页之后。

#### 四、饥荒蔓延 饿殍载道

日军攻占厦门岛后，所到之处，烧、杀、抢、掠。商市

封闭，工厂关门，大批难民避居鼓浪屿或内地。郊区禾山一带，日寇首陷，受害深重，农田荒芜，人口锐减。粮荒的蔓延，象滚滚浊流，把厦门这个曾是“东方芝加哥”的美丽城市搅得动荡不安……。

### 1、伪币泛滥 百物价昂

1940年2月，日伪当局官办的“厦门劝业银行”开业，1941年2月，发行一角、二角、五角纸辅币。8月，办理外币、国币登证，不得随便流通。1942年6月5日，“日本官办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发行“新法币”。这种经汪伪政权中央储备银行发行的新币，当时厦门人称“储备券”，或暗里叫“伪币”。新币与沦陷前国民党政府发行的“旧法币”比值为一比二，广大市民哗然叫苦。是年7月10日，日占当局宣布，厦门市域全面流通汪伪政权的“储备券”。1943年4月1日又宣布不准使用其他外币，违者以扰乱金融严咎。

截至1945年9月日本战败投降止，日伪当局在厦门共发行伪币十亿九千九百九十四万五千七百多元。战时封锁、交通阻塞，以致物价日腾。日伪当局滥发伪币又使全市通货膨胀堕入恶性循环。特别是粮食、盐、食油、柴火等日常必需商品，从三、五倍、数十倍、甚至上百倍地上涨。

### 2、粮价升涨 民生凋蔽

1939年实行统制粮食后，厦鼓两岛居民所需粮食，虽有南洋、香港、上海等地的输入，但因战时运输艰难，各项运杂费提高而涨价，港币与法币汇率的升贬也有直接影响。其主要粮油品种的年平均价格列表如下。由於粮价浮动剧烈，每日、每月差异很大。

单位：市担／元（旧法币）

年 度 <small>伪 币</small>	品种	大	米	面	粉	生	油	黄	豆	杂	粮
		大米	面粉	生油	黄豆	杂粮					
1937年 (沦陷前)		6.40	6.80	22.00	10.50	6.00					
1938年 (沦陷后)		12.00	14.00	40.00	23.00	9.50					
1939年		30.00	34.00	60.00	45.00	24.00					
1940年		50.00	54.00	120.00	52.00	48.00					
1941年		80.00	90.00	180.00	110.00	72.00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厦门日伪当局以商人“资敌”“暴利”、“囤积”为借口，四出封存商行米店、冻结银行资产、拘禁市肆商贩。迄1942年7月底，全市（含鼓岛）受祸商家计587号，（其中粮业商店近70家），被没收与罚款达30余万元（法币）。继之，战火延及南洋诸国，来粮受阻；岛上主营上海面粉和芜湖大米的“北郊”粮商，也因为交通断绝而停业；由内地输入的走私粮由于“国统区”控制加严而时断时至。粮源的严重梗塞，激起粮价暴涨。这一期间主要粮油品种的价格如下：

年 度	品种 大米 面粉 生油 黄豆 杂粮	单位：市担／元				
		磅	磅	磅	磅	磅
1942年1月 (旧法币)	342.00 420.00 1000.00 360.00 328.00					
1942年12月 (储备券)	1142.00 1500.00 3500.00 1300.00 1285.00					
1943年1月 (储备券)	1424.00 2000.00 4200.00 1500.00 1642.00					
1943年12月 (储备券)	5357.00 8000.00 18000.00 5400.00 7800.00					

1942年初，日占当局宣布实行粮食配给制度。始为每人30市斤（儿童减半），2个月后即减至24市斤；当年6月又减为20市斤；到12月份，降至16市斤；1943年1月，锐减为8市斤；到6月份仅配4市斤发霉生虫的碎米；1944年以后，每月仅配给2斤掺杂发霉的碎米，直至1945年8月日本投降之时为止不变。就这二斤碎米，时因缺货无供。平民百姓买不起“走私米”，只能摘野菜、树叶、海苔充饥。时厦鼓两岛山岩尽秃，柴火奇缺，每斤木柴价达2元，43年后，每斤废柴价达4元。许多平民折窗砸椅，充作柴火烧。卖家具按柴火称重计价。海上一块烂船木，几十人争相捞取。因燃料奇缺，市民所煮野菜只能半生不熟，吃后吐泻不止。岛上数万侨眷因侨汇断绝生活无着，只好变卖资产度日，没有资产者，坐以待毙。不少人以重金贿赂日军，

逃往内地谋生。路上行人，衣着褴褛，面呈菜色。

### 3、粮食奇缺 饥殍载道

1944年起，日军在各大战区接连惨败。美海空军封锁海道，来粮告罄，米价腾涨，粒米珠价，多数人煮食豆饼碎拌苦苣、猪母菜、海苔。走私大米斤价百元，平民百姓不敢问津。少数富户，即使耗尽金银，也难买到几斤走私米充饥。这一期间主要粮油价格如下：

单位：市担／元（伪储备券）

年 度	品种 大米 面粉 生油 黄豆 杂粮	单位：市担／元（伪储备券）				
		磅	磅	磅	磅	磅
1944年 1月	5700.00 9000.00 21000.00 6000 6700.00					
1944年 12月	12800.00 20000.00 34000.00 13000.00 13500.00					
1945年 1月	15000.00 21000.00 38000.00 14000.00 17100.00					
1945年 8月	53000.00 25000.00 42000.00 20000.00 60000.00					

大米从沦陷前的每市担6.40元，涨至沦陷末期的53000.00元，上涨9690倍。生油上涨1909倍。面粉上涨3676倍。如此飞腾遽涨的粮价，平民百姓怎能求食安饱？！

### 4、穷途末路 猥亵掠夺农产

厦门郊区禾山，是日军攻占厦门的登陆点，仅沦陷时的

头三天，被日军野蛮枪杀、活埋、烧死的青、壮年农民就达500多人。日军过处、焚屋夺粮、捣毁农具、枪杀耕牛、奸淫妇女……。大批农民不堪暴虐，扶老携幼，避难内地。全区人口从战前的53680人、到光复之年逐减至29719人，农具损失五千具，耕牛被杀、被夺近千头。因战事荒芜的土地3500亩，因战乱而失耕者达1440户。因战事而失收、损失的粮食达1450多市斤。

沦陷后的1939年起，日占当局指使日藉浪人以开办“农田实验地”、“海军农场”、“嘉禾果植公司”为名，强行霸占梧村、塘边、乌石埔、小东山等处土地1200多亩。他们垄断禾山粮食、食盐、果蔬的专卖权，为侵厦门军效尽犬马之劳。对无辜农民，动辄以“抗日”、“不法分子”擅加捕杀，禾山老百姓对他们恨之入骨，号之禾山的“活阎罗”、“土皇帝”。1939年，日军为修建飞机场，强占高崎农田600多亩。整个沦陷期间，日伪当局向禾山强派苦役修工事、公路、码头共15000多人次，使原已紧缺的劳力更加减少，无力顾及农业生产。

据日占当局“兴亚院厦门经济联络部”1941年所版《新厦门指南》一书记载：禾山的田地，战前42000亩，沦陷后的1940年减至20462亩。全年粮食总产量（包括米、麦、蕃茨、豆类、杂粮、花生）从战前的242200市担，沦陷后的1939年减至72660市担。

禾山农产、小部分由农户留作自食外，大部分被日军掠为军粮。沦陷后，禾山的“丁粮税”归日伪市财政局统管，指定禾山特种区警察所派员收缴。1939年2月起，除征收战前赋额外，又加征山头税、粪便税、复兴费等14种苛捐杂税，广

大农户叫苦不迭。1942年12月始，日军粮食吃紧，更改“丁粮”为“征购”实物，宣布农户所产粮食除自食外概为“征购粮”但付给农户的粮款，不及时价的百分之一。农民辛勤劳动的血汗与果实，尽被日军所掠。

日寇杀我国同胞，占我良田，夺我粮食，……。说是“王道乐土”；然而厦门沦陷期间，饿殍载道的惨况，至今仍深深印在我们的脑海中，我们绝不会忘记日本军国主义者在厦门犯下的滔天罪行。

别 区		商 号		营 营		点 点		姓 姓		开 开		业 业			
厦门东区	鼓浪屿区	朝记	吴通	新	原	内	沃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裕丰	郑明	新	原	新	沃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中诚	文韬	原	有	原	沃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兆丰	幼杰	新	原	新	沃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和顺	陈天	原	有	新	沃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紫云	张顺	序	新	原	新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昌	黄奎	山	原	有	新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吴福寿	吴福寿	台光街中山路	原	有、新	原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兴东	谢珍玉	中山路	新	开	新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裕华	苏石狮	太平路	新	开	新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福源	厦门港	帮镇	新	开	新	人	亦	原	新	有	开	业	
厦门南区	隆瑞	杨坤生	厦门港	厦门港	原	有	原	人	亦	原	原	有	新	开	业

附：日本占领厦门时期开设“白米公卖所”的商号及分布情况表

附：日本占领厦门时期开设“白米公卖所”的商号及分布情况表（续表）

区 别	商 号	营 业 人	地 点	开 业 情 况
厦门西区	丰益	李齐加	大中路	原 有
	发和	张锡杠	大中路	原 有
	益和	思明东路	思明东路	新 开
	丰源	平路	平路	新 开
	茂源、合记	开元路	开元路	原 有
	振丰	浮屿	浮屿	原 有
	朝记	溪岸	溪岸	新 开
	和美	同路	同路	新 开
	合年	内仔	内仔	原 有
	永裕	关根	关根	原 有
	永振	标英	标英	马朝祠
		马发	马发	美仁宫
		振林	林身	江头街
厦门北区	东新	吴记	关仔内	关仔内
	合永	蔡吉生	关根	关根
	年永	堂生	生	生
	裕永	美朝	朝	美仁宫
	振林	祠身	身	江头街
禾山区				新开业（日籍浪人）

# 鼓浪屿兆和惨案

黄德昌

## 一、参加兆和机关工作的经过

我在厦门海关鼓浪屿升旗山工作多年，当1938年厦门被日军占领时，我由升旗山的望眼镜里，亲眼看到过海对面的乌里山炮台那边，有大约二十余名的我国炮台兵被敌人包围后投降，日军即令他们脱下军衣，只穿内衫裤，后又向他们指手划脚。去后，不一会，引导几十名同伴再来投降，仍旧脱下军装，日军随即令所有投降的国民党军到海岸上排队，队伍排好时，日军就用机关枪向他们扫射。有几十个中弹倒下，其余全部跃入海中，日军的机枪继续追击，有的虽然拼命跟涨潮游至海中塔仔边，但仍未能逃脱，结果全部死难。还看到鹭江道不少我国居民，惨遭日军机枪扫射或被日军用刺刀刺杀死亡。当我看到这些情况时，愤恨万分。当时我想，日军如此野蛮，一有机会，定要为死难的同胞报仇。就是这种思想，引导我参加兆和机关的敌后工作。

我有一个宗叔名叫黄庆寿，原在鼓浪屿华人议事会工作，厦门沦陷后，鼓浪鼓成立了“国际救济会”，他即在救济会任职。当时国际救济会主要工作之一是利用悬挂美、英、法等帝国主义国旗的汽船或帆船，到大陆的澄码一带贩运木柴来鼓平价供应居民应用，每日每户供应二把大约三数

斤重。我经常向他购买家用木柴，为此才同他较有往来，他也不时来升旗山找我。在闲谈间，他经常打听外洋轮船进出口的一些具体船名、吨位等情况，其中特别注意日本舰只的舰种与吨位，还说：供给他这些情况，这是爱国的行动。当时我认为船只进出，公开升旗，是大家可以知道的事，既然他需要是为了爱国，我就满足他的要求。

过几天，他直截了当地向我说：为了使内地能更好地准备对付日军，需要日本轮船和战舰进出口的一些具体情况，如日本战舰的舰种、吨位；日本商船的具体船名、吨位及其进出口的时间，还对我进行抗日爱国的宣传，要我也参加他们的抗日组织，为祖国效力。他的话引起了厦门沦陷那天日军枪杀降兵，屠杀老百姓的情景，一幕又一幕从我的脑海中闪现，使我又一次血涌心头，气愤万分。我想，像我这个未能拿枪杀敌的人，能有机会用纸笔来打击敌人，也可以为死难的同胞报仇啊！于是，我基于爱国，就不计个人的得失安危，和没有经济报酬的情况下，参加了敌后抗日组织。黄庆寿向我取去照片，作为加入组职的证件。

此后，黄庆寿和我的来往就更加密切了，几乎天天都来升旗山找我，来抄写所需要的情报材料。用自来水笔写在小张的纸上，把小纸张慎妥塞在身上的帽里、鞋里或烟匣里。总之，用最隐蔽的办法，让那小纸条得以安全送达兆和机关。

起先我只知道黄庆寿，也只和他联系，不知道什么人是我们的上级。过几天后的一个晚上，黄庆寿带我到鼓浪屿福州路的一个屋里，由于天黑，现在已经记不起那幢房子，里面是一个“公馆”的布置，把我介绍给兆和厂经理的陈清保。说陈清保是我们地下组织的负责人，叫我以后或者仍然

通过他、或者就直接同陈清保联系。

介绍我给陈清保后，黄庆寿照旧和我来往，照常到升旗山向我拿情报。不久，黄庆寿病了，有一次叫他的外甥林念慈来向我拿。虽然，我认识林念慈，也知道他和黄庆寿的关系，可是由于没有通过介绍的手续，“人心难测，怕出问题”，那次我就假装不懂，没有把情报拿给他。因此，我向陈清保说，今后要换人，一定要有介绍的手续。黄庆寿病死了，陈清保就叫兆和厂的更夫名叫石宝太和我联系，石宝太仍照黄庆寿的办法办理。从这时起，我如果升旗山轮休，也亲自到兆和厂和陈清保直接联系，亲自把情报送给陈清保。可是陈清保有兆和厂经理和情报机关负责人双重的职务，经常人来人往，我因在升旗山工作，到兆和厂去，只能是利用轮休。时间很有限。为了避免到厂时，碰着陈清保没有可能和我私下交谈，所以我在去兆和厂前，预先把要给陈清保的情报材料，用密写药水写在卷烟用的烟纸上，准备递给他就走。有一次，我到兆和厂，刚好陈清保在会客，我和他打招呼后，就相机佯说我买得“芦溪”好厚烟，很香，把预备好的那张烟纸放上一些烟丝，请他试试看，他假装到里头去拿火柴，把我给他的那张烟纸收起来，换上一张他的纸卷起来抽。接下去，我只随便谈几句，推说他有客不便闲谈就走了。

我去兆和厂不敢走大路，经常是走弯路。有一次由泉州路要通过鼓声路去兆和厂，在泉州路70号附近金瓜楼那边，被人跟踪，我就由永春路绕过晃岩路回升旗山。

有时碰到特别紧急的情况，如突然有日军大队舰艇进口，或有舰艇企图强行登陆沿海，而我又没有时间亲自到兆

和厂去，我是用电话和陈清保联系。电话的暗语，是用兆和厂研装油酱红标的酱油当做驱舰；金标的当做旗舰；黄标的当做主力舰；酱清的当做潜水艇；豆酱当作航空母舰，瓮装的酱油当做运输舰。如说驱逐舰三只，就是说请他送来红标酱油三斤，余同。

有一天上午，我由升旗山望远镜里看到海面上的日本舰队，派出登陆艇，群向鼓浪屿对面的屿仔尾行驶。并向屿仔尾发射密集的炮火。我断定是敌人试图强行登陆屿仔尾。当时，刚好我轮休，我立即赶赴兆和厂，亲自向陈清保会报。他即由地下电台发出紧急电报报告上级，我又赶快回升旗山继续注视敌人的行动，以便把继续发生的情况会报给他。在望远镜里，清楚地看到：敌人的登陆艇靠岸后，把很多伪“和平反共救国军”强行登上屿仔尾。听说当时屿仔尾我军的守卫力量非常的差，但是伪“和平反共救国军”虽然人数很多，也都是饭桶，畏缩不前，沿途放乱枪，行动极为迟缓。过午，大批我军赶到，把那些“和平反共救国军”杀的杀，俘虏的俘虏，取得全胜。〔1〕

注〔1〕经查据军统人员许保栋称，厦门沦陷初期，鼓浪屿对面的屿仔尾，是由国民党75师驻防，当时，曾有汕头方面日寇侵略军陆军系领导的伪“和平反共救国军”黄大伟部约两千余名，强行登陆屿仔尾，我方接到情报后，即派出大队援军前来屿仔尾。由于当时厦门是属日侵华军海军系统所占领，与该黄大伟的主子不相同属，所以厦门日军未于支援，那两千余名伪“和平反共救国军”大部被歼，有的投降，无一退回。

这次的胜利，使我内心非常欢喜，也使我更加注意海面上敌船、敌舰的行动。

同石宝太联系一段时间后，陈清保又介绍沈奕清给我。这以后，一直由沈奕清和我作经常联系，直至兆和机关被敌人破获以后我被捕。

## 二、陈清保首次被捕

有一天，沈奕清忽然向我说，陈清保被日寇逮捕，解送厦门日本警察本部。还说，因为行动组的人接受了狙击伪维持会会长李思贤的任务后，在妓馆饮酒，酒后洩漏机密，行动组的人被捕后，随之陈清保也被捕。已经托人用钱疏通了，大概不几天就会出来。

当时我有点着急，恐怕陈清保受不了刑罚供认。他是负责人，我也有危险。后来又想，既然是为了爱国参加的有什么可怕，我还是继续和沈奕清联系。果然，没有几天陈清保获释了。我认为既然用钱就可以获释，胆量就可以更大了，更不怕了。

## 三、我被鼓浪屿日本领事馆逮捕

陈清保获释一个多月后，忽然沈奕清三四天没有来了。我很怀疑，恐怕又出了什么事。

沉痛的日子到了，1940年6月28日我被捕了。那天下午，我正在升旗山工作时，忽然鼓浪屿日本领事馆台湾警长刘友同一个日本便衣人员到升旗山来。当时我看到他们时，我想我没有什么把柄可给他们抓到，我很镇静地照常做着我的工作。霎时，刘友就动手搜查我的办公室，并到楼下搜查我的

住家。搜查了大约半个钟头，虽然翻箱倒柜，但没有搜出什么名堂来。搜查停止时，刘友向我说：“你跟我到领事馆去谈话”，就这样，我被逮捕了。

到领事馆时，一个日本人员对我进行审问。他问：“你做了什么歹事？”我答：“我没有做歹事”。他听过我的回答后，立即发狂。叫一个便衣人员用很粗的、浸过水的岷里拉绳抽打我，还用木棍撞击我。这是我被捕后首次被刑，也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遭毒打。一会儿，那个日本审问人员叫刘友把我带到领事馆内的监狱。在监狱里我接见家属时听家属说，由于拜托当时的台湾公会长刘寿祺进行疏通，所以在日本领事馆监狱内的一个星期时间，没有再受动体刑或什么为难，也没有再被审问。七月五日，我被解送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即前厦门海港检疫所址）。

抗战胜利后，沈奕清说他在1940年6月17日陈清保被捕时就知道的，仍希望象第一次一样，用钱后不久就可释放，所以没有通知我仍照常工作，到了敌人四处乱抓同伴时，来不及通知我就逃往福州家乡，胜利后才由福州回厦。

## 四、我被解送厦门日本总领事馆

我到厦门日本领事馆后大约一星期，没有受过审问，只把我关在馆内的看守所班房内。

有一天，敌人叫我去过堂。堂中放着一张长方形的桌子，一个日本人员坐在正当中，叫我坐在一旁，另一旁坐着陈清保，还有刘友及一些其他的日本和台湾人员。中座的日本人员叫陈清保先讲，叫陈清保同我对质。陈清保开口说，他已经向日本总领事自新了，一切问题都交代清楚了。日本总

领事要保证他不会被处死。叫我尽管承认，也不会被处死的。还说，如果我承认后被处死，他要用生命赔我。当时我很气愤，鄙视着陈清保，很镇静地望着，通过思想斗争后说：

“我没有做歹事。”只说了这一句，在旁的刘友立即指责我说：“你做得好事，你同陈清保通情报，用什么标的酱油当做什么的舰种？你参加他们的组织后，还把你的相片交给他们。你还敢说你没有做歹事。”听过刘的话后，我才懂得，我们这些人完全被陈清保出卖了。我更加气愤。我即答复刘友说：“什么酱油商标，那是陈清保他们酱油厂的生意经，同我没有丝毫关系；至于相片，那是我送给我的宗叔黄庆寿做纪念的，我不知通他们搞什么鬼。刘友又问：“你有什么亲戚朋友？”我意识到这是敌人企图通过我的答复再去乱抓人，我语气坚定地说：“我没有什么亲密的戚友。”刘友听这句话后，立即用下流的话骂我：“你这个娘子，你怎么会没有亲戚朋友。”我又回答：“我们家庭，世居鼓浪屿十九代了，我出世后，三十多年从未离开过鼓浪屿，鼓浪屿的居民，大都面熟，尽管街头巷尾打招呼的人很多，但都不是深交；至于亲戚，当然也不少，但象我这种‘手面赚吃’商人，根本没有和他们有什么往来，所以说，我没有亲密的戚友。”我同陈清保对质了几分钟，又被送回了班房。

在日本领事馆一直住二个多月，只和陈清保对质过一堂，未受刑罚。

日本总领事馆的看守所，共有六个班房，每间大约关着五至七人，共三十余人。

同我关在一个班房内的另外五个人是：陈重宗（兆和厂的会计，同案，在兆和厂认识的北方人陈少怀，同案，他不懂

本地方言，我未曾和他谈过话），陈水源（邮政局邮差，同案）；还有二人，一个是大阪轮船株式会社的固定舢舨工人（私贩鸦片烟案），又一个台湾籍民（吸毒案）。

陈清保独自一人，另外关在后面比较暗的一间，看守对他特别优待。他的午饭，是由其家属送来，天天都听到看守叫他拿午饭的声音，他的午饭又是自个儿拿到楼上去吃的。

日本总领事馆天天有问案，经常听到受罚的惨叫声。曾经听见同案不同班房的吕玉麟被审讯时拼命惨号，讯后押回，路经我们的班房，看他满裤子都是屎尿，是因为受刑时禁不住排出来的。

## 五、和陈重宗交谈

在日本总领事馆看守所里，我不但和陈重宗同一个班房，而且是他的邻号，每当看守不在，我们就唧唧谈开。

我曾问陈重宗，我们为什么会有这样多人被捕？他说：由于兆和机关决定要狙击伪维持会长李思贤，借以惩一儆百，就派行动组林光明、陈锡昌、林添丁等人负责执行，并发给他们准备做行动后逃内地的“走路费”。可他们啊！把“走路费”拿去嫖和饮酒，在酒醉中，林光明把这种绝密的机密泄漏给日籍浪人。林光明这个家伙，原来是日本警察本部的爪牙，被咱拉过来后派到漳州受训，受训回来后，被指派做行动组。林光明原来就和日籍浪人很有往来，他把机密泄漏给日籍浪人后，即被日本警察本部叫去查问，受查问后把兆和机关暴露给日本警部，陈清保就这样第一次被捕了。通过疏通和用钱后，不几天，陈清保获释了，可是因此，日本警部认为林光明胡报，责难他。林光明受责后，就硬指责陈清

保的兆和厂确实做抗日的机关。因此，厦门方面的日本警察本部又要抓陈清保了。要再抓陈清保的消息被鼓浪屿日本领事馆方面的走狗、汉奸洪文忠得悉了，洪认为这是一个抗日的大案子，就把它摄夺过来，是升官发财的好机会。积极四处张罗，跟踪兆和厂的关系人。就这样，洪文忠怂恿刘友那些日本总领事馆派系特务，先下手为强，把陈清保抓了起来。于是，陈清保第二次被抓了。

陈重宗又说，陈清保再度被抓后，关在厦门日本总领事馆。起先还不肯承认，受刑后向日寇审问官要求直接向日本总领事自新。当时，日本总领事向陈清保说：“只要肯彻底自新，保你不会被处死”。由于陈清保把全部人员名单都交给日本总领事，我们就被抓了。因此，使我回忆起，我初被抓到厦门日本总领事馆，陈清保同我对质时，说他已经向日本总领事自新了，叫我也自新这回事。

陈重宗还说，日寇除了根据陈清保的自新四处抓人外，还派人到兆和厂去提取电台和枪弹。可是，起初保管人员，兆和厂的更夫石宝太不肯承认，日寇又叫陈清保向石宝太说：“总领事馆已经答应，只要你肯承认，肯去提取电台和枪弹，你便可获得自由。”〔1〕至此，石宝太才引导日寇到兆和厂提取隐藏在大缸内的电台和枪弹。日寇也真的暂时把石宝太释放出去。直到我们全案的人要由日本总领事馆移送海军军部时，才又把石宝太抓来一起移去。

注〔1〕经查据当时的日本总领事馆嘱托（即顾问）刘寿祺称：陈清保被捕后，其家属曾托他向日本当局疏通，适刘友家属有病，请他去看病，他即向刘友提及陈清

## 六、我被解送虎头山日寇海军军部

1940年中秋节那天（即1940年9月16日），我们全案二十余人，除林思恩一人早已移送日寇海军军部外，其余全部在这一天被装上一辆大卡车，被押送虎头山日寇海军军部，其中我认识的有：陈清保、陈重宗、郑乌狗（二王流氓、行动组）、陈水源、林添丁、陈锡昌（二王流氓、行动组）、陈少怀、林清川、吴在潭（双桨船工）、林火荣（流氓）、石宝太、林福来（邮政局职员、陈水源的组长）、陈扁、任阿斗（日商伙计）、陈昭木、陈情、吕玉麟等十七人。临行时，日军把我们全案的人拍了一张集体照片。我们认为此去凶多吉少，汽车开始行动时，就激昂地高歌《义勇军进行曲》（即现在的国歌），“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之声，震耳欲聋。

保事，刘称：“此事有真凭实据，事关重大，你不要参与。”有一次，日本总领事馆叫他去为一个即要被遣返台湾的日籍浪人注射防疫针（因刘寿祺又是日本总领事馆的医师），在日本总领事馆看见陈清保，陈向他打招呼即说：“领事做人真好。我已经向领事自新了，把我的秘密工作和隐藏的电台枪弹全部自新了，领事要保证我无生命危险。我的案，可以给领事去报功。”刘寿祺又说：“听了过些话以后，不敢回答陈清保，只好当做听不懂。因此，使我想起，起先我认为陈清保是读书人，不会搞抗日的地下活动，向刘友说不通后，想以后如有机会，还要替他进行疏通的想法是错误的。”

我们被押到虎头山海军军部后，被关在军部的看守所（即前中华中学校舍），同我关在同一个班房内的另外六人是：陈重宗、吕玉麟、郑乌狗、陈水源、林火荣，另一个是邮局信差。没几天，那个邮局邮差，因病死在狱中，其状至惨，以后没有再进入，剩我们六人。

日寇海军军部看守所，有一个看守所长和三个看守，都是日本人员。三个看守轮流值班。除难友外，再没有其他人员，警卫是靠虎头山周围的岗哨，看守所里的炊事员也是难友，白天做炊事工作，晚上照旧关进班房内。

我们被押送到日军海军军部看守所后，一直没有被审问。据了解，海军军部提问案犯，有过大堂和过小堂之分。在中华中学礼堂过的叫大堂。这种大堂，堂上除审问的法务官外，还排着看守和看守长、通译，另有卫队在场，荷枪严阵以待。通过这种大堂的，是最后的堂，就是对案犯进行处决。另一种叫过小堂，就是由一个看守把案犯押送到虎头山军部堂内审问，这种小堂，除法务官和通译及看守外，不加卫队。过这种小堂的大多获释，至多也只是被判处有期徒刑。

我们这案人，据说在日本总领事馆已经结案，上报东京，押解军部，等候东京命令执行，不需再行提审，所以大家都没有过堂。

一个和我同案不同班房的林添丁，在日本领事馆看守所时，因受不了刑罚，吞下铝制的便当匣的小菜层自杀未死，后因伤口糜烂，惨死在海军军部看守所。

在日军海军军部看守所里，每天三顿干饭。每顿每人用中型的八角碗盛满一大碗干饭，下饭的菜是日军炊事房的鲜鱼头鱼尾，拿来加工煮熟的。到那里都是吃鱼，没有他种菜

吃。每日上午八时开早饭，中午十二时午饭，下午五时晚饭，每逢星期日，午饭改吃面粉稞片甜汤，甜汤的糖，据说是抓到向内地采购的走私糖。每顿一大担，其中一大桶给关在军部的犯罪的日本兵吃，另一大桶给我们三十几个人吃。我们每人先分一碗吃完再装，这桶装完了，再把日本犯罪兵吃剩的那一桶也拿来继续吃，一直到吃完为止。每人通常大约可以装到四大碗。由于装得很快，第一碗未吃完，第二碗就要来装了，为了赶装，大都把面粉稞片先拿起来放在纸上，把甜汤喝下，腾出空碗去装。拿下来的面粉稞片，如果这顿吃不完，就放在下午或晚上做点心。听说关在海军军部的案犯，大都是等候处决的死囚，处决未执行先病死，或因营养不足致死就不好交代，所以三顿的伙食比较充足。至于日本警察本部的难友，每顿只有一个饭团，没有菜，只给少许盐粒下饭。在督察科，那就更糟，三顿都是很稀的稀饭，也只用盐粒佐餐。在日本领事馆，吃的是稀饭，用便当匣装，便当匣内有个盛菜的小菜层。日寇海军军部看守所的班房设在原中华中学的教职员宿舍，是木质的单扇门，用铁闩由外面反闩，铁闩的下面开个小窗，以备看守窥视人犯的动静和三顿送饭之用。每顿的碗筷，饭后即行收回，如有藏被发现的，定被拖出班房毒打一顿再送回来。

看守每日要开我们的班房门三次。第一次是倾倒大小便，第二次是检查手扣和打扫班房，并放到操场跑步运动，跑时是看守站在中央，我们三十几个人绕着看守跑圈，我们彼此不能交谈，大约运动二三十分钟后就押回班房。如果看守认为天气好，要叫我们洗身、洗衣服，也就在这第二次进行，大约每二三星期洗一次身，洗时全身脱精光，一丝不

挂，用自来水冲洗。第三次是在每日夜间饭后就寝前，打开班房门，检查各人的手扣。

我们班房内的人，无聊想下象棋，可是无法取得棋盘棋子，后来想办法，撕下破白衫的布片，在比较深暗色的衣服上抽出纱线，用比较细的鱼骨做针，把有色纱线别在白布上做棋盘的条痕。棋子是由给我们大便时揩皮股用的报纸，撕下王将士车马炮兵卒等字，又用那些纸折成小方块，用饭粒紧粘，然后再把撕下棋子的字粘在折好的方纸上做棋子。要等看守不在才能下棋，下的时候还要有人观风，一听到看守的脚步声，就得马上把棋子隐藏起来。

在虎头山日寇军部时，家属不能接见，也不得送东西来，完全和外界隔绝。

我在军部看守所三星期后，有一个姓王的台湾通译问我：“王福顺是你的什么人？”我说：“是我的妹婿”。他又说：“你放心，不久就要放你回家。”听后，我半信半疑。

## 七、集体越狱，我被抓回

我们被关在日军海军军部看守所大约一个多月后，由于都睡在地上，日军怕我们因潮湿生病死亡。有一天上午，叫木匠来铺钉地板，好让我们睡在木板上。越日，陈重宗对我说，他们五人准备越狱，要我也参加。还说：“我们到这里来，九十九死无一生还，应该拼出一条生路。昨天铺钉地板时，木匠遗下一支三寸铁钉，被郑乌狗捡到，我们可以使用那支三寸铁钉开门。郑乌狗是老犯，监牢坐过好几次，懂得用竹片撬开臂上的手扣。”又说，用铁钉撬开铁闩的“家锥目”，拔除门带着锁的“家锥目”，开门逃跑。他怕我不

相信，还出示那支铁钉，说明怎样撬开“家锥目”并出示从竹筷取出的竹片，撬开手扣给我看。我认为郑乌狗他们都是流氓，不一定靠得住。就说：“你们尽管逃，我不会阻挡，也不会泄漏。”陈重宗郑重地说：“要逃要一起逃，不能留下你一个人！”至此，我提出三个困难问题：“第一，我是鼓浪屿人，自小居住在鼓浪屿，不比你们厦门人，不懂得厦门的弯街僻巷要怎样逃才比较安稳，第二，我身上没有钱，没有走路本；第三，厦门无亲友，无从投靠避风。”他说：

“吕玉麟是草仔垵人，越出看守所就是他们草仔垵的势力范围，这三个问题全部可以解决。越出狱后，可以先逃至草仔垵暂时躲一躲，避避风头，然后混在搬运工人中，从太古码头（即现在和平码头）逃往香港，这样相当安全”。我认为在海军军部确实九十九死无一生望，能拼出一条活路也好，于是我同意了。那天，就是1940年元宵后的三四天，晚上九时许，月亮初升，即晚，我们六人，共同对月立誓：“六人同患难，应如同手足，同甘共苦，永不互负”。过了一天，夜间查过手扣后，立即准备撬门上的“家锥目”。

首先，由郑乌狗解开各人的手扣，然后由他们五人轮流用那支三寸的铁钉，用力猛撬门上铁闩上的“家锥目”，由我观风，注意看守的动静。一直撬到午夜过后三时许，才把这个“家锥目”撬开。当时，大家一致认为鸡已三唱了，无法越过虎头山周围的警卫线，决定等明晚再讲，就用纸抹饭粒，把门上那个撬成的空洞糊遮起来。郑乌狗、陈重宗、吕玉麟三人负责准备应付那一天的三次开门，计划早晨看守开班房门时，如有发现铁闩的“家锥目”被撬开，就把看守挟死，然后拼命越狱逃跑。如未被发现，等到次晚逃脱。幸

好，那天的三次开门都无问题，即在当晚的九时许，先解开各人的手扣。之后，郑鸟狗把手伸出门上那个小窗，握住挂在“家锥目”的锁，用力猛拉，把锁连同“家锥目”一起扭下来后，立即拉开铁闩，推开柴门。就这样，我们六人都冲出班房门。这时，看守所里的狗闻声狂吠。肥仔看守当时坐在看守所的大厅，当我们拼命跑到群惠女学（即现鸿山小学）后山时，听到肥仔看守正在电话会报我们越狱，我们听到肥仔看守的会报声音后，加急由群惠女学后山向草仔垵方面猛逃，由于路灯的反射光，以致上亮下暗，我既看不见路面又手脚慢钝，致跌进战壕沟，爬起来后，立即猛跟大家，我看一个黑影在前面跳下坡去，也跟着跳下去，那知那里相当深，我跌了下去，幸好没有跌坏，爬起来后又跑，可是因此我离开了大伙，掉了队了。再走没有几步，已经到马路了，我立即窜向暗处再跑。由于我不识路，不懂已跑多远。那晚，后路头的“武昭殿”（祀奉北极大帝，本地人叫做搭壁上帝），正在演戏，锣鼓声很响。我越跑锣鼓声越小，到了一间矮屋，看见有一扇小门没有关上，我已累了，就躲进去，经过摸索，断定那是穷人的灶间，摸到水缸盖，我坐下来，我想：大概已经跑得很远了。我不断地思考天亮时要怎样逃脱，或逃到什么地方去躲避。鸡报晓了，有一个人摸黑进来要掀水缸盖取水时，碰着我的腿，立即唉哟一声。从那声音，我才断定那是个妇人家。她退了一个箭步，准备叫喊，我着急地说：“我不是贼，是因为抗日被捕越狱出来的，请您让我避一避。我写字条给您到我家去拿钱物来维持生活”。她回答“既然是这样，请你自动去，我不敢收留你，否则我要叫保甲长来。”至此，我认为已经没有办法再

要求了，于是就离开那里。这时，天已亮了，路上有几个捡柴草的贫苦儿童，我就跟着他们走，走了一小段路，才知道昨晚并没有逃多远，还是在草仔垵的地带。大约再走百步，经过一间破矫屋，突然走出二个人，一个是台湾人，一个是日本人，扭住了我。问我：“你是哪里来的？”我回答：“鼓浪屿来的”。又问：“鼓浪屿这样早来这里干什么？”我回答：“昨天来后路头亲戚家，因泻肚子，要出来大便。”又问：“后路头在那里？”我委实不知后路头在那里，就随便指着回答：“在那边。”并佯装疯颠，故意对他们乱说一场。那个台湾人向那个日本鬼子说：“这是个疯子，放他走算了。”我听了这话后，心里很欢喜。心想，这一下子可以脱险了。可是，那个日本鬼子很狡猾地说：把他带走。”这句话，如同霹雳。我觉得，这一下子一定糟糕的了，此去恐无生望了。

我被带到海后路日本警察本部（即前原中央银行行址，现市总工会会址），我蹲在地上，敌人拿出相片同我对照，立即非常生气地用枪托猛击我的胸部，我即顺势倒在地上哀号喊叫，即被当做“元宝”，送入前原中央银行的库房内关闭起来。

在那里二天后，看见有一个双浆工人被敌人叫去审问，立即听到他惨叫的声音，押回来时，他的二支大姆指皮肉裂开，鲜血直流，看样子是非常痛的。

那个双浆工人送回后，即传我出去。我以为此去不知将如何受刑。可是意想不到，我跨进那个大厅，看见桌上排着一盘热腾腾的炒米粉干。我当时每顿只吃一个饭团的囚粮，经常挨饿。我想，如果那盘炒米粉干可给我吃，那有多好啊！

当我在想着时，那个台湾警察问我：“你肚子会饿吗？想吃炒米粉干吗？”我答：“会饿，也很想吃。”他说：“就给你吃。”当时我真莫名其妙。我开始吃炒米粉干时，那个台湾警察上楼去了，楼下只剩我一个人，大厅通向街路的门也敞开着。我曾想：这里是海关附近，我可以逃匿海关内，海关的同事也许可以掩护我。可是我又想：这里是日本的警察本部，外面门禁森严，一定会有门警的，也许是敌人故弄玄虚，把通路的大门敞开着，作为圈套，要来试试我会不会再逃的，如再逃又被抓回，那非马上处死不可！我决心不再想它，先吃完炒米粉干再说。我刚吃完炒米粉干放下盘筷，那个台湾警察立即跨下楼梯头下楼来。根据当时那个台湾警察下楼的脚步声判断，他是站在楼梯头窥视我吃炒米粉干的，所以才会听到脚步声就看见人下来了。我自己庆幸，好在没有再逃。那个台湾警察下来后，问我：“饱了没有，还想再吃吗？”我回答：“没有很饱，可是一盘也就已经不错了。”他就叫我返回班房去睡。当时，我确实莫名其妙，天下那有这样便宜的事。那晚久久不能入睡。想着想着，但想不出到底为什么会有那盘炒米粉干吃。次日，敌人用摩托车把我送回虎头山日军海军军部。

一到军部看守所，看守长立即用骂人的日本话骂我：“八家鸭鹿”，并挥拳打我。看守也用枪托猛力向我的胸部、下身乱撞乱击，使我遍身伤痛；还不断地用浸水的、大约三公分口径的岷里拉绳猛鞭我，使我遍体鳞伤，满身血痕。那个看守长一直追问我：“你为什么要越狱？是什么人主使的？”我气愤地回答：“你们这个地方是什么地方？你们是日本人，我是中国人。这个地方是会把我杀头的地方，

是死亡的地方。我为了活命，所以要跟着大伙逃。我不知道是什么人主使的，因为我当时正在入睡，忽然有一个人用手打我一下，叫我起来，我醒时，我的手扣已经打开了，他们已经逃出班房门了，我也跟着逃。”看守长又问：“你为什么不喊？要跟着他们逃？”我回答：“因为以前有一个台湾人也有过逃脱的机会没有逃，结果被你们杀死了，所以我才决定跟着他们一起逃跑的。”看守长就带我去看被撬开一个洞的那扇班房门，问我：“这是什么人撬的？”我仍回答：“我正在入睡，不知道。”至此，看守长无奈我何，就把我送到以前关我的那个隔壁班房。

从这天起，我就不但带上手扣，还加上脚镣，而且双臂的上节，被紧贴胸部，用绳捆绑起来，使我的手臂不能动弹。每遇看守晚间酒后，即打开班房门把我拉出去，或用鞭、或用浸水的粗绳抽打，或用日本兵学习刺杀用的那种棍子向我的上下身乱撞乱击。每当我被刑晕倒时，即用水泼醒我，然后再打再刑，一直打一直刑到他们认为高兴了才把我送回班房。

我虽然受过多种惨酷的体刑，但还没有样样都受过，日军对人的体刑是多种多样的。如：用脚踩人，踩到被刑的人排出大小便，叫做“吃火膳”。用点燃的香烟烧灼人，叫做“吃烟支”。蒙住被刑人的鼻孔，用橡皮管引自来水向被刑人的口腹硬灌，叫做“饮啤酒”。用火烧被刑人的头毛、眉毛、阴毛、腋下毛、胡鬃，叫做“烧五毛”。由左右二个大力的人，把犯人推来打去，叫做“打皮球”。还有，把人的二个大姆指捆紧，然后用木塞硬塞进去，使皮肉破裂；用针刺进入的指甲；把人吊起来，然后用绳子、竹板、木棍抽

打。对待女人，还有一种更加恶毒的刑罚，就是用自来水龙头，放出自自来水猛向女人的阴户冲灌，真是谈也谈不完的。对那些吃人不吐骨头的日本恶魔，每有想起或谈起，就血涌心头，气愤万分！

这次又被关押了四个多月，由春初到夏天。当关到春夏之交时，我的手臂腐烂了，经常流出浓血。身上衣服，由于经常受刑后由湿穿到干，不但破烂不堪，而且臭味难闻。太久没有洗身，没有理发，鬓发又长又乱，满头满身的虱子，真是人不象人，鬼不象鬼。有一天，肥仔看守问我：“会不会痛？”我答：“很痛，臂上伤口，粘在衣服上，一动就非常的痛。”他又说“你会逃跑，才要给你这样的刑罚。”他又问我：“你有衣服换吗？”我答：“没有。”他问我：“叫人到你家里去拿，好吗？”我说：“好。”讲到这里，他离开我，大概是走去请示他的上级，回来，立即松开我的绑和解开我的脚镣手扣，用“喷雾器装滴滴涕溶液喷洒我的头发和全身，消灭我头上身上的虱子，对我全身进行消毒。之后，就只用手扣我，不再加脚镣和绑绳子。那天中午，我的衣服拿来了，就叫我洗身换衣服，还要把我换下来的那套又破烂，又极臭的衣服拿去消毒，我说不要它了，把它丢掉。此后，我就比较少再受体刑。洗了身后，人也比较爽了，臂上的伤痕也慢慢好了。

#### 八、家属设计贿赂获释

到了六月中旬，法务官日人仁礼，把我召到虎头山军部过堂，由以前叫我安心的那个姓王的台湾人做通译。没有谈起案情，一开头就问我的家庭情况。我用沉重的语气回答：

“家中有妻、子、女共三人，子才五岁，女只三岁，家无恒产，靠我薪水收入为活，我入狱经年，大概他们早已饿死了。”言至此，我表示非常悲哀。仁礼说：“你的妻子儿女，还活着，你不必挂念；你海关的薪水，逐月照发。就是因为你爱做歹事，所以才会这样。这次准备给你回去。”过堂后，仍把我押回看守所。月底，又叫我去过一次堂，还是没有谈起案情。除了再谈上次的话外，还说：“你不是没有罪的，而是要把这次的罪记起来。这次放你回去，以后不要再做歹，要好好做人。”又叫我回看守所。

1941年7月1日，就是我被捕后的一年又三天，那天日法务官仁礼又叫我去，向我说：“已经决定要放你回去了。回去后，如果海关不要你，你可以来找我，我会替你想办法。你这次回去，要好好做人，不要再做歹，不然的话，连这次记起来的罪一起算，那时就非杀你的头不可”。

回到家以后，我才知道我的妹妹黄雪霞（现住鹿礁路4号）和妹婿王祖顺，拉拢和贿赂日本法务官仁礼的姘妇杨彩云和那个姓王的台湾通译，送给杨彩云金镯二对和三百元。日人法务官仁礼要娶杨彩云为妾，杨彩云接受我们的贿赂，诡称我是她的表兄，要仁礼先行释放我，才肯和他结婚，不然的话，她要带领我的老婆即所谓她的表嫂和小孩，到上海去找我的母亲即所谓她的姨母。仁礼迷恋于杨彩云的姿色，就借7月1日本天皇生日的日子，把我大赦出来。又怕单独赦我发生枝节或遭抗议，就索性连六七个他案的嫌疑犯一起赦出来。之后，又知道我在日本警察本部吃的那盘炒米粉干，是我的妹妹用50元贿赂那个台湾警察的结果。

获释后，我继续在海关升旗山工作。

我由于愤恨日军的惨无人道才参加抗日工作，为了爱国，所以虽然始终没有得到陈清保他们一文钱而为他们工作，却被陈清保这个胆小鬼出卖，差点儿连生命都断送掉。兆和机关被日寇破获后，从此，我下定决心，洗手不干。虽然，后来许葆栋曾要我继续供给情报，我没有答应。

回来后，日人仁礼曾数度来升旗山找我，同我攀起这门假亲戚。我认为同日本官员往来，就是汉奸，是民族的罪人，是被人所不齿的，是不时都有被爱国志士狙击死亡的可能。我决心解脱仁礼的纠缠，推说我家住升旗山，公家的房屋，升旗山养有二头猛犬，协助看守升旗台，他是“贵人”，来时万一被猛犬所噬，反有不便。从此，仁礼就未再来了。

今天，使我更加认识到，不正义的侵略战争强加于人民，人民总是要起来反抗的；不管敌人貌似强大，也不管敌人用什么最毒辣的手段，人民总是会前仆后继的进行反抗的，敌人是无法逃脱它那可耻的失败下场的。

（张镇世、曾世钦整理，市档案馆供稿）

## 日军侵厦兆和惨案见闻

陈玉琮

兆和惨案之主角，即兆和酱油厂经理陈清保；陈世居厦门城内衙口街（即今之中华路文化宫前的一角落）。其父某翁在家设帐，教读儿童，兼营菜果铺，司理店伙买卖事宜，半儒半商，所得商学利润，培养子弟，家道可称小康。清保肄业同文书院为一优秀生，毕业后，执教于母校。嗣弃学从政，曾一度在禾山工作，不久就弃政就商。其人胸怀磊落，自少老成练达，有长者风，而文化英汉並通，能诗能文。“七七”事变，中日衅起，动荡不安，抗日前，他任“对日市民大会抗敌后援会”文书职务。厦门市沦陷后移住鼓浪屿兆和厂里，由其外甥女婿陈重宗拉引参加抗日地下工作，於是为其介绍与当时抗日志士相识，因此与抗日工作人员过从甚密。他恐事机洩漏，故招集友朋组织诗社，掩护其秘密工作任务，自任诗社长，而招待诗友，烹茶煮酒，藉歌当哭，韬光养晦，不露锋芒。迄於1940年6月17日上午11时，竟被汉奸洪文忠一伙捕去，同时被捕的还有司帐员兼掌柜陈重宗，入狱后不久，重宗越狱逃走，敌四处侦缉，军警成群佩剑荷枪如临大敌，对于居民住家，不分日夜，穿房入户为所欲为，甚至通宵巡守民家，名为缉凶，实则奸淫妇女，盗窃财物，遭其荼毒者，哭诉无门，只有忍气吞声而已耳。

陈清保被捕后有几点传说：（1）厂内搜得无线电、机枪，曲七曲九短枪无数。（2）谓清保不公以裁员名义，安置私人，致受怨家密报被敌宪破案。（3）洪文忠汉奸费尽心机绘就该厂外面轮廓及里面秘密地下室图案，按图破获。（4）地下工作人员於兆和案未破时曾在英领卵翼下经营交通船，号威任公司，往来漳厦转运货物，希图得利，因内讧互诉，漏洩机构秘密。传说纷纭，莫衷一是。另据说陈清保被拘后，敌企图利用，待遇颇好，审问时对坐与陈英语问答，曾供认参加抗日秘密并提供名单。陈妻吴氏遭此变故，天天匍匐於虎牢（陈囚虎头山）铁栏外，推衾送饭，问饥嘘渴，有一天陈妻再往探狱问讯，而狱卒突由铁栏内掷出陈之棉被、衣服、杂物，厉声谓陈妻曰不用再来，你夫升天了！陈妻一闻是言，流泪痛哭，几至晕厥。

厦门市重光后，经抗战损失调查团及各界提倡表扬忠贞事迹，然而所谓爱国人士地下工作人员死难同胞成仁者，不知凡几，其身后皆默默无名。

兆和公司处於鼓浪屿之康泰鞍，是地风景，山明水秀，周围清幽有鳞次栉比之二十余座厂房，有几百个的工作人员，厂后筑有渡头，一帆可通大陆，转运物资易如反掌。该厂与鼓浪屿之淘化，大同两厂鼎足而三，每年制造酱油酱料销售南洋各埠。而今处于敌伪妖魔铁蹄下，兆和厂变为一片焦土。“兆和案”惨死三十余人，财务损失达当时物价三万万余元之巨。这笔血债，将永记在抗日史册。

日伪“全闽”、“华南”两报曾公开发表，以兆和公司地带为抗日“恐怖”集中地，务须予以焚毁肃清，锄为平地以断绝祸根。

（下转第106页）

## 日军攻陷厦门市禾山民众死难调查

陈 通

厦门市沦陷禾山死难民众达五百余人。兹仅列各社死亡总数如下：

凤头社计死二十一人。泥金社计死三十人。浦口社计死七人。田头社计死四人。田里社计死六人。坂美社计死九人，东宅社计死二十四人。黄厝社计死二人。西头社计死一人。岭兜社计死六人。何厝社计死十六人。蔡塘社计死七人。林边社计死十六人。湖边社计死三十七人。洪水头社计死三人。洪塘社计死四人。祥姑社计死七人。刘厝社计死三人。薛岭社计死四人。钟宅社计死三十二人。乌石浦社计死一人。仙岳社计死八人。西郭社计死四人。塘边社计死十人。后坑社计死七人。殿前社计死三人。寨上社计死六人。高崎社计死三人。吕厝社计死二十人。乌林社计死四人。莲坂社计死十九人。埭头社计死四人。双涵社计死十九人。梧村社计死十八人。马墘社计死一人。湖里社计死二人。高林社计死六人。西村社计死三人。穆厝社计死六人。枋湖社计死二人。江头街计死五十多余人。张厝社计死一人。陈厝社计死一人。龚厝社计死二人。后莲尾社计死二人。龚厝社计死四人。庵兜社计死四人。江头社计死一人。浦园社计死二人。文灶社计死七人。塔厝社计死四人。后埔社计死十二人。洪山柄社计死三人。墩仔社计死二人。官都社计死七人。

人。前村社计死三人。前埔社计死六人。塔埔社计死九人。店上社计三死人。南山社计死二人。皇隅社死一人。余厝社计死一人。后斗社计死二人。西潘社计死一人。埔仔社计死一人。蟳边社计死一人。下保社计死二人。石村社计死一人。蔡厝社计死一人。曾厝垵计死二十三人。港口社计死七人。塔头社计死一人。将军祠社计死一人。东宅社计死一人。仓田社死五人。胡里山社计死七人。尾头社计死一人。西张社计死一人。

(上接第104页)

当焚毁时派出大批军警汹汹如临大敌，盖恐该厂址下埋有地雷火药，不得不如此张皇，其幼稚鼠胆可恨可笑！其厂内所有之器材物资早已烘云托月，偷天换日，盗窃净尽。

## 击毙敌酋——泽重信

江茂夫

1941年9月26日下午二时，厦门市区发生了一件不寻常的大事。日本帝国主义的鹰犬——敌兴业院特派员兼厦门全闽新日报社社长泽重信被击毙了。这个大快人心的消息，不胫而走，半个钟头左右，立刻传遍本岛各角落。漳、泉等地报纸，都报导了我志士在厦门沦陷区杀敌锄奸的专讯，这突来的事件，震动了厦门日伪的所有机关，使侵略者和汉奸，惶惶不可终日。

### 泽重信何许人也

泽重信出生在日本大阪府，21岁毕业在东京帝大，并在日本士官学校学习，不久，转入日陆海军特种训练班，接受特务训练。经过三年，结业后，被日本海军省所赏识，被委派到海军省特务机关工作。该特务机关称为“大日本南支派遣特务机关”，总部设于台北市。活动范围为我国的华南各省，主要是闽、粤和西南太平洋的越南、印度支那、菲律宾、印尼等。

泽重信早年在台北居住多年，台湾大部分是福建的闽南人和粤东的客家人，他认真学习客家话和闽南话，熟悉闽粤人的风俗习惯，他讲的广东话和厦门话十分流利，不认识他

的人，不会相信他是个地地道道的日本人。

日本帝国主义统治台湾期间，泽重信担任过总督府派驻厦门嘱托，兼任华南情报部部长，是一个有名的间谍人物。当杨树庄、林国庚的国民党海军派统治福建厦门时，泽重信就以全闽日报社长身份在厦门社会公开活动。1937年“七七”芦沟桥事变，掀起全面抗日战争，泽重信匆惶溜回日本，但随着1938年5月13日，厦门沦陷，泽重信又捲土重来。一向被敌酋认为“支那通”的泽重信，决心为日本侵略者立下汗马功劳。他到厦后，公开身份仍然是全闽新日报社社长，大搞特务活动。

泽重信在厦门，以《全闽新日报》为舆论工具，鼓吹日本军国主义的“共存共荣”的侵略论调，妄图破坏日益高涨的爱国抗日活动，并在报上捏造消息，造谣惑众，挑动内奸，破坏民族团结。他以“文化人”的伪装出现在厦门社交场上，用种种卑鄙无耻的手段，对各界上层人士，极尽拉拢诱惑之能事。他利用日籍浪人刺探我国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的情报，勾结内地土匪，策划组织伪军，响应日军的侵略活动。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诋毁、攻击，更是肆无忌惮。对国共两党的第二次合作，尤其极尽挑拨离间之能事。泽重信在搜罗组织伪维持会工作更是卖力，他三次到香港胁迫战前厦门工商界名流洪晓春、陈瑞清等回厦充当伪维持会长，均遭到严词拒绝以后，还不死心，终于在香港找到甘心事敌、卖国求荣的原厦门律师公会会长李思贤来担任第二任的伪治安维持会会长。

### 泽重信的下场

1941年10月26日午后二时，大中路口喜乐咖啡室门

口，停着一辆日本式的小汽车，两个中年男子在这咖啡店二楼，喝得醉眼昏昏，行至路中，驾驶员正准备打开车门，这时对面突然走出一个壮年大汉，从自己腰间拔出左轮手枪，朝着其中一个身穿和服的日本人头上猛击一枪，弹中背后突然倒地，志士又朝那日本人身上再射一弹，这时跟在泽重信身边的另一中国人，闻到枪声，即抱头鼠窜。我方志士见目的已达，即扬长而去。当时路上行人均争相奔逃。未几，全闽新日报人员赶到，知道是他们报社社长泽重信被刺气尚未绝，立刻抱上汽车，到轮渡码头，用高速汽艇准备载往鼓浪屿博爱医院进行紧急抢救，但到了半海，这个恶贯满盈的敌酋就断了气，受到应有的惩罚。

原来，当日下午一时左右，伪华南新日报社社长，林廷栋（林谷）往泽重信家，两人偕往喜乐咖啡室用餐，餐后下楼，想不到即遭击毙。林倅免一死。

当事情发生后，伪保安警、日本宪兵，驻厦大的大部分海军陆战队，都出动，用军用卡车分批，分队散布在全市大小街巷，荷枪实弹，进行全面戒备。在市内大肆搜捕，伪军三百多人被缴械，伪市政府文职人员，都奉紧急命令，每人手持各居民户口清册，在一个半小时内，逐家逐户进行检查，市面禁止通行，厦鼓交通亦断绝，滥捕无辜群众数十人，后被毒刑惨死者13人，但真正行刺的志士已无踪影。

泽重信尸体于30日上午七时，在厦港日本公山火葬。事后，泽重信家属电东京及台湾总督府，控告伪市长李思贤以护卫不力之罪，请求严办。东京饬令厦门伪市府限令三星期内查缉凶手归案，市府群奸，均惶恐不安。敌海军司令部于十一月八日，在各伪报登载公开缉拿凶手悬赏启事，

凡知刺杀泽重信的凶手下落者，到部报说赏给日元四千元，经缉拿解送者，奖赏日元五万元。

### 谁击毙泽重信

击毙泽重信的志士名汪鲲，又名江水，惠安人。（他父亲叫汪连是民军团长）四十岁左右，是军统行动组的成员，从小练就一手好枪法。他在厦门沦陷期间潜伏下来。他暗中调查敌酋的活动和秘密行踪，伺机下手。当击毙泽重信后，在全市进行大搜捕时，汪鲲先躲在关仔内林家祠堂附近的空屋内，以后又转移到厦禾路豆仔尾一家专门敲打墓碑的石雕厂同乡家去。

为了早日回大陆复命，在全市正式宣布戒严令以后，他算好水时，在一个天色昏暗的夜晚，从海边偷偷下水，利用黑夜游渡半浮半沉，安全抵达嵩屿驻军前哨，然后转赴漳州，志士刺杀敌酋，渡海归来，受到当地军民召开大会，热烈欢迎。

### 汉奸李思贤的可耻下场

#### 江淮

李思贤，原籍广东省新会县，早年毕业于福建省公立政法专门学校，历任广东曲江专审、福建龙溪、永定等县审判员，福建省高等审批厅推事、福建霞浦、龙溪等县知事职务；1918年来厦门执行律师业务，因能言善辩，在官场上颇能吃得开，在抗战前夕，已混到厦门市律师公会会长头衔，俨然是当时社会名流。1938年5月13日厦门沦陷后，本来他已逃出日寇的魔掌，到香港居住。这时，正值日寇积极物色伪治安维持会会长人选，虽然六月间已经找到第三、四流人物洪景皓（又名月楷）律师权充代理“会长”，但毕竟声望过低，不够理想，而且洪景皓当了几个月汉奸，受到同胞的臭骂，加上经费无着，不堪日敌压迫，于11月15日就由鼓浪屿偷渡到大陆，投奔祖国。会长一缺，只好由秘书长卢用川暂代。厦门《全闽新日报》社社长、台湾总督府嘱托泽重信曾三次到香港活动，物色汉奸人选。他三次造访原厦门市商会会长洪晓春，遭到严词拒绝，为躲开日本特务的纠缠，保持民族气节，洪晓春还避居到安南（越南）去。洪晓春在厦门和东南亚侨界，都有很高的声望，是日寇最理想的汉奸人选。洪晓春既不上钩，退而求其次，曾经担任过厦门市律师公会会长的李思贤，虽是第二流货色，但比起洪景皓自然略胜一筹，也不失为日寇猎取的一个好对象。经过好

几个月的游说、“劝驾”，这个曾经在厦门抗敌后援会慷慨陈词的李思贤，到香港还只七、八个月的工夫，就于1939年1月11日重返厦门投入日寇的怀抱。但因李思贤当过厦门市抗敌后援会委员，发表过抗日言论，日敌驻厦海军当局未敢深信，一下子还不能就任较高伪职，以后由“国兴商行”出面具保（当汉奸要具保由此开始）由日寇特务长原忠一于1月28日安排他到伪司法处担任主任。李思贤袍笏登场以后，积极巴结敌酋，叫他的儿子李唐碧拜泽重信为义父，并由其义女台湾人吴锁云积极在日本军部活动，因而颇受宠信，恰好卢用川因名气太低，不孚敌意，伪维持会会长一职，遂由李思贤升任。是年7月1日，伪特别市政府成立，李被任为市长并兼任伪厦门市警察局局长，伪劝业银行董事长，伪水电公司董事长等职。集几个重要汉奸单位的大权于一身。8月，他奉敌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原中一之命，专程赴日本东京晋谒平诏，据伪教育局长张晋泄露，李思贤此行，曾在东京参与汪伪国民政府与日本政府签定秘密协议，（即《日汪密约》），在第四部分规定“承认金门、厦门为日本海军基地，兴筑机场，永不收回”等出卖祖国的条款，自此更加受到敌人的信任，地位也更加巩固。1944年3月，由南京伪国民政府特任为伪市长，迄日寇投降时为止，前后达七年之久。

李思贤当汉奸以后，甘心事敌，秉承日寇旨意，为日寇搜括物资、敲剥群众，无所不用其极；纵容包庇日籍浪人开赌场、烟馆、妓馆、毒化民众；实施以日语、日文为主体的奴化教育；开办统税十余种，发行伪辅币券，肆行掠夺；利用各种场合，宣传“大东亚”和平，为日本侵略者涂脂抹粉。1944年5月28日在所谓“收回鼓浪屿周年纪念式典”会上

上，日本驻厦门总领事赤堀致词说：“汪主席（按指大汉奸汪精卫）响应善邻友好、共同防共、经济提携之我国（指日本政策，毅然领导新国民政府还都南京，对于军事、政治、文化、经济诸般工作，显著其成果，并与新兴的满洲国成就独立国家的基础。”“关于交还在华租界的中日协定签订以来，仅仅四个余月，而达成此回天之伟业，中日两国实堪同庆”，“……官民一致为新中国建设，以及大东亚永远之和平确立，更加一层努力奋斗……。”主子定了调子，奴才亦步亦趋。李思贤赶快献媚说：“……我国府还都南京之后，致力于和运工作，使中日亲善提携得以实现……使中国得适应新时代而生存，分担东亚共荣圈建设的责任，于是盟邦日本，以固有道义的精神，克尽其援助意愿……我们对此隆情高谊，不用说一年，就是千百万年，也是不会忘记的。……希望“此官民一致，再接再厉，促进大东亚战争的完遂”。李思贤还无耻地引导会场连呼三次：“大日本帝国万岁”。李思贤还在1944年11月间在报刊著文纪念新签《中日同盟条约》成立周年，吹捧签订这项卖国条约是什么“震撼全球的道义结合，开世界未有的先例，”是什么“各民族感情赞叹的，在东亚历史上，成为一大转换的伟观。”也是什么“东亚一划时代的光荣。”他恬不知耻地赞扬日本帝国主义者“不以战胜国自居，却与中国立于同等地位……援助中国，废除不平等条约，……使中国达成自由平等的国家，又在互惠的原则上，作更进一步的密切提携，……俾中国有充分的能力，共同负此建设大东亚的崇高使命。”汉奸卖国贼的丑恶面目，毕露无遗。其罪恶昭彰，难以尽述。

抗战胜利后，李思贤被捕，由福建省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检查官提起公诉，并经省高一分院刑事庭判决，判处死刑。但汉奸李思贤不服，上诉最高法院浙闽赣分庭，在当时国民党纵奸政策影响下，被宣布撤销原判，发回福建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审，经过一番开脱罪责，说李思贤对国民党特工人员吴着盔曾被日寇抓捕以后，经数度交涉释放，还向日寇保释过，因泽重信被刺而涉嫌的南太成店东翁德鹏等等的“立功表现”而从轻改判有期徒刑15年。后多方活动，以保外治病为由，于解放时潜逃漳州。解放后，被我人民政府捕获，经厦门市人民法院判决，宣判死刑，于1951年1月19日，在厦门执行枪决。汉奸李思贤受到应有的惩罚。

## 黄莲舫 其人其事 逸人

黄莲舫，（原名安培）漳州人。其父在漳州行医，后以制西药起家，成为资本家。

黄少时，在帝国主义所办的“中西学校”接受教育，后在北京大学继续“深造”。毕业后被称为“洋举人”。

黄北大毕业后，受聘到菲律宾岷拉当教员。1911年辛亥革命后，由他的老师蔡风矶函召回国，曾到北京“觐见”袁世凯，接受“勋章”。不久，丁父忧，后又出任设在漳州的“福建省立第二师范”校长。

他与军阀官僚的勾结愈来愈密切。他利用封建宗族关系，树立封建势力，成为当地绅士之一。他跟帝国主义的外国“传教士”有着密切的联系，挂有：漳州协和医院、闽南医院、得源书院、进德女中等“慈善事业”及中小学校董事、董事长的头衔，这些单位，都是美帝国主义所办的，他为美帝国主义对我国的文化侵略，奴化教育筹谋献策，为帝国主义服务。

他曾购买田地多处，进行封建地租剥削。也曾集资开设银行，经营轻便铁道并投资兴建漳厦铁路。利用周醒南等人的关系，在漳州搞地皮投机买卖。1934年，任龙溪县财务委员会委员长、禁烟委员会委员长，为封建官僚作伥，亦官亦商地对人民进行百般盘剥。后因当时政府腐朽，百业凋

零，他的孽财，也被破产的浪潮所吞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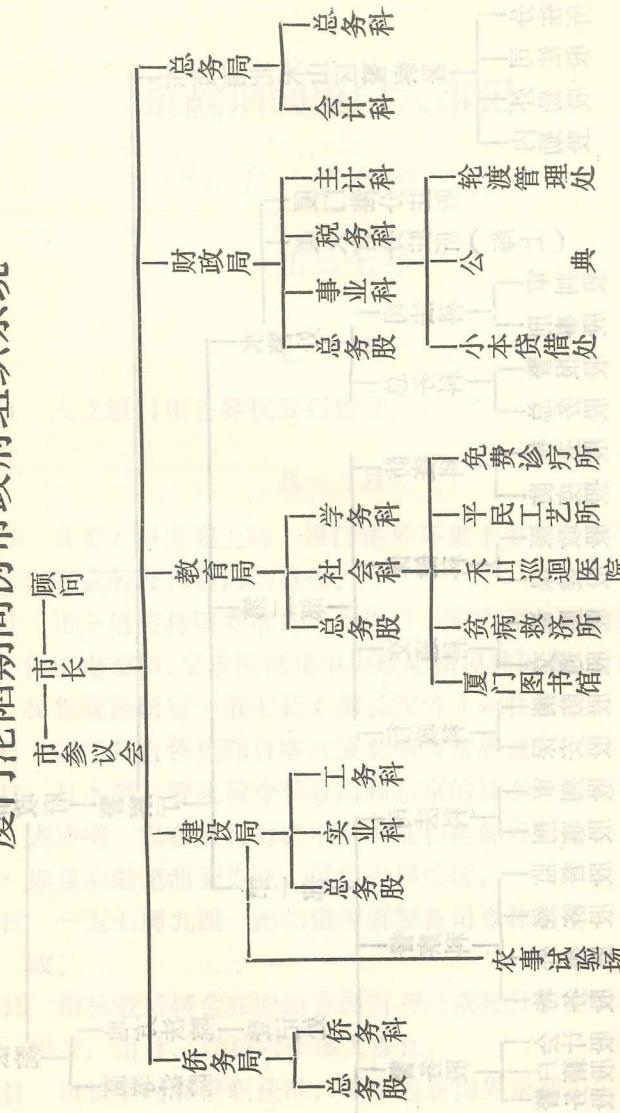
1937年抗日战争军兴，黄虽然一度任抗日后援会主任，后因故与龙溪县长发生矛盾。1938年从漳州迁来鼓浪屿“隐居”。不久，由汉奸周寿卿（当时任伪汕头市市长）等拉引，由一个抗日后援会主任，作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转弯，变成汉奸，为日军的经济侵略献计献策。曾为日敌办伪“厦门劝业银行”，受当时厦门敌酋经济部长赏识。经常往返于上海、台湾、日本之间，与他往日的师生官僚接触，为日军傀儡政权的筹设“献力”，曾被当时厦门日敌占领当局的敌酋所召见，面谈拉拢华侨的事务。

1940年1月8日晚上六时许(即农历1939年11月29日)。黄莲舫和台奸刘培英步出黄的漳州路住宅大门,准备到华侨俱乐部参加宴会。当即被埋伏附近的三个爱国志士赶上,砰然的枪声一响,黄莲舫胸中一弹,接着腹部又中一弹,黄想拔足而逃。这时刘狂呼救命。无情的手枪,又连响两声,黄腿部又被子弹击中倒地,刘腿部受点伤,爱国志士即扬长而去。黄被抬至鼓浪屿救世医院医治,弹虽取出,后因腹膜发炎毙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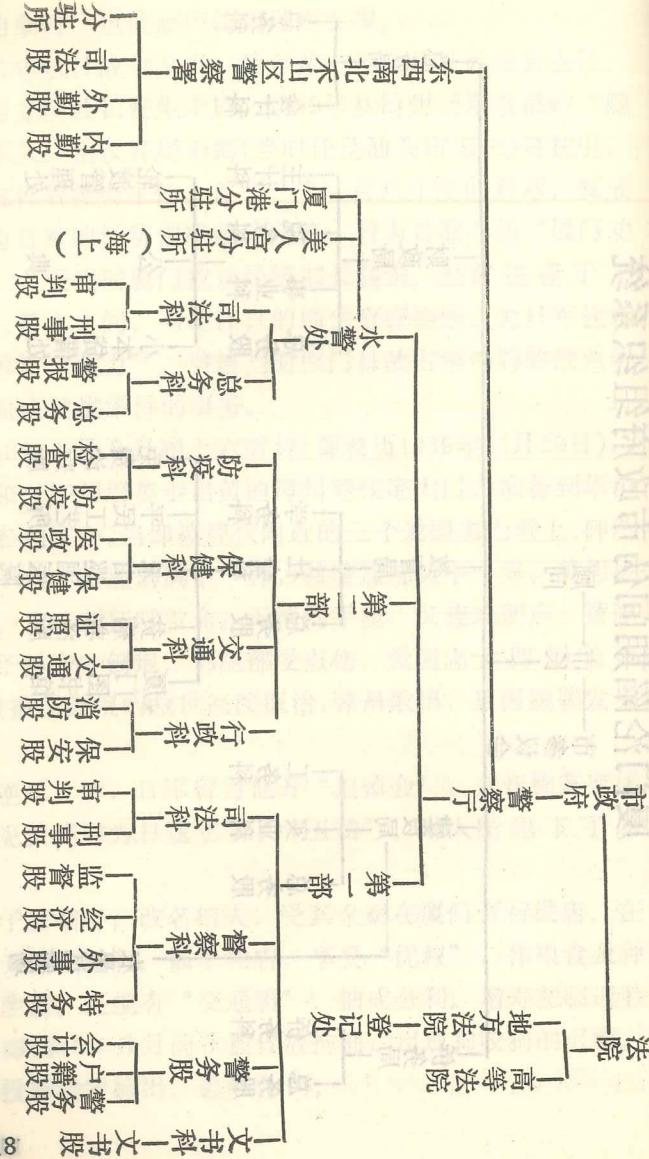
黄逆死亡后，日军曾为他开“追悼会”，并抚恤其家属子女可见黄当时为日寇立下了“丑功”，对人民犯下了罪恶。

其子黄增寿，改名植夫，受其余荫在厦门开行设店。在  
镇邦路开设和胜行、福华粮店，享受“优权”，作粮食及种  
种投机生意。还揽有“交通船”，抽成分利。增寿在临近胜  
利时，即1945年5月间，被日敌拘捕，出现狗咬狗的丑剧。  
至日军投降时才释出，逃往台湾。

厦门淤泥期间的市政组织系统



此外公卖局、男女中学各一，小学六，幼稚园一，亦属市管辖。又司法机关的法院及警察厅，其组织系统图如次。



## 抗战期间厦门大事记

洪卜仁 方红菱 辑

一九三七年

28日 成立厦门市各界抗敌后援会。

八月

13日 日军大举进犯上海，厦门港外环集十多艘日本军舰，似有武装侵占厦门的意图。

21日 市上盛传林国赓准备出卖厦门，东南亚各地的福建华侨函电交驰，要求国民党中央政府撤掉林国赓。为此，国民党政府调遣一五七师（师长黄涛）入驻厦门。

24日 厦门日台侨民随日本驻厦总领事馆撤退。

25日 日本第三舰队司令长谷川和东京的日本外务相联合发表声明，宣布实行封锁中国中部和南部海岸的一部分，即自吴淞至汕头为止，厦门也属禁区。

27日 一五七师九四一团扣留漳厦警备司令林国赓，越日释放。

29日，市抗敌后援会在中山公园召开民众抗日救亡大会，各机关、团体、学校六千多人参加。

31日 市长李时霖辞职获准，下午邀新闻界谈话。

市抗敌后援会发出《敬告台湾在厦同胞书》。

### 九月

- 1日 157师师长黄涛奉命兼任厦门警备司令，今日就职。  
2日 原任海澄县县长高汉鳌抵厦，下午赴市府接任市长职务。高答记者问时引用前贤格言：“为政不在多言，顾力行何如耳。”  
3日 厦门首次遭受日舰炮击和日机的轰炸扫射。入侵日舰三艘，屿仔尾炮台守军发炮击中日舰“若竹”号。  
3日 抗战以来日机首次轰炸市区。  
厦门儿童救亡剧团成立，团长许岱君。  
各银行迁鼓营业，惟英商汇丰银行、荷商安达银行仍在厦。  
4日 留厦台胞正式成立《台湾同胞抗日复土总同盟》。  
6日 菲律宾华侨知名人士桂华山电厦祝贺“九三”击沉敌舰，并汇国币一千元犒军。  
8日 海关华人员工捐薪1263元，支援抗日。  
8日 香港福建商会、菲律宾抗敌会主席电厦祝捷。  
10日 新加坡福建会馆主席陈嘉庚电厦祝捷。

### 一九三八年

### 一月

- 3日 敌舰五艘炮轰赤厝，掩护水兵登陆，旋被守军击退。  
4日 金门岛敌舰十余艘，载敌水兵二、三千人，妄图登陆不逞。

8日 福建省旅港粤救亡同志会组织的回乡工作团十五人由团长陈雪峰率领抵达厦门。

- 20日 沈尔七带领的菲律宾华侨青年救国义勇队十二人回到厦门，转赴闽西参加新四军。  
22日 一五七师长黄涛赴粤，参加四路军总部军事会议，并报告闽南防务、公毕由粤返厦。  
25日 日机炸我市，一日之间空袭七次，投弹23枚，炸沉民船及海关巡逻艇各一艘。

### 二月

- 1日 国民党厦门驻军换防，一五七师他调，改由七十五师守卫；师长宋天才，副师长韩文英。  
4日 港外日舰连犯厦禾、大嶝。  
4日 日机轰炸厦门，由拂晓到下午三时，警报不停，出米岩一带被炸毁民房六十多间、死伤十余人。  
6日 海军厦门航空处结束，市海军气象台及海军煤栈裁撤。  
高宪申抵厦继任要港司令，林国赓调充军政部军衡司长。  
漳厦各界劝募难民救济会派往菲律宾代表许春草回厦，报告他偕同黄其华赴菲向侨界介绍闽南防务等情况经过。  
8日 日舰七艘窥伺厦门沿海。  
11日 省政府公布厦门市政府组织规程，明确厦门市政府管辖区域为：厦门、鼓浪屿、鸡屿、火烧岛、大屿、猴屿、蛇屿计七个岛屿。

- 16日 “厦门民众战地服务团”，设通讯处于抗日新闻社，各界座谈会假该社开筹备会议。
- 21日 筹备组织“福建抗敌肃奸同志会”。
- 22日 市抗敌会慰劳工作团假市教育会，召开本市妇女界反侵略运动大会。

### 三月

- 3日 日机滥炸市区，出米岩至瓮王一带共有60多间房屋毁坏。
- 4日 驻闽绥署参谋长赵南、师长宋天才视察厦门市防务、省建设厅长徐学禹视察公用事业。
- 10日 本市文化界人士编印的旬刊《共信》出版。
- 21日 海坛轮由香港抵厦，载来日本、台湾归侨数百名。
- 29日 新加坡日人经营的龙运铁矿罢工华工三十多名搭乘丰庆轮抵厦。

### 五月

- 3日 担任主攻厦门的三个日本陆战队，由海军少将宫田率领，分乘四艘运输舰，离开佐世保军港。
- 9日 从澎湖出发的日本巡洋舰。驱逐舰六艘。运输舰四艘、航空母舰一艘、载运海、陆、空三军三千多人，登陆艇十几艘、民船三十几艘、飞机二十几架，当晚九时半左右，陆续停泊于金门料罗湾待命。
- 12日 深夜日本舰队潜入禾山五通浦口海岸外二千五百米的海面上抛锚。
- 10日 凌晨三时许，日本山岗部队乘登陆艇涉水登入浅滩埋

伏。另一支侵略军志贺部队，也在四时半强行登上五通凤头社，进逼我方守军阵地。在保卫厦门战斗中，七十五师第三团第九连官兵和参谋主任楚恒仁率领的保安队和壮丁队的全体将士全部壮烈牺牲。无一人投降。

10日 宣传工作团、慰劳工作团、厦门儿童救亡剧团、鼓浪屿青年抗敌服务团、厦门文化界救亡协会、厦门诗歌会等团体的骨干和部分成员，集中在鼓英华中学大礼堂开会，决定成立厦门青年战时服务团，并选出团长施青龙、副团长谢亿仁。厦青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群众团体，它的任务是发动群众抗日救亡，武装保卫闽南。

十二艘日本军舰及十八架飞机凌晨三至六时进攻厦门，发射及投掷炮弹二百多发。

11日 下午，厦门市政府及各机关人员，与难民同时撤往对岸“公共租界”鼓浪屿。

12日 侵厦日军千余人，上午九时在日机日舰配合下，猛攻胡里山炮台。守军奋战不敌，旋告失守。

13日 午前，日舰猛袭屿仔尾炮台，守军浴血苦战，坚守阵地。

谢德甫、周寿卿、陈学海、张鸣与日本人从上海来厦，成立“复兴社”，筹建日伪“厦门维持会”。

日本侵略军占领厦门全岛。  
厦门原有十八万多人口，沦陷时骤降到只剩一万三千人。

日军搜罗汉奸成立诱导员办公室，维持治安。  
16日 日寇企图在同安登陆，经我军反击，不逞。

18日 有人在前厦门海军司令部门口掷炸弹一枚，击毙行经

该处的日本哨兵七人。日军在出事地点附近进行搜查，枪杀无辜居民上百人。

19日 由海外华侨捐款，通过香港的福建商会福建同乡会赈济委员会采买配运的食米二千五百袋（每袋重一百〇七公斤），由香港船运鼓浪屿，救济难民。

厦门难民逃至香港人数逾万，旅港福建商会召集全港闽侨，组织赈济难民临时委员会，主持救济。

26日 据厦门兵，连日炮击同安县属沃头、集美，今晨又以重炮猛轰集美，并派飞机投弹。

27日 日方宣布，原设鼓浪屿的厦门日本总领事馆恢复办公。内田任总领事。

日本海军当局在原中山医院院址设立海军医院，兼办门诊业务。

31日 日本增派的海军部队下午二时抵达厦门，经市区到公园集合，由华南日本海军司令近藤进行检阅。

## 六月

1日 日本海军当局为收买人心，筹集白米、面粉、盐、砂糖、酱油等一批物资，通过日本总领事馆转交鼓浪屿国际难民救济委员会救济难民。

厦门日军派兵一百余名进入鼓浪屿搜查抗日分子。  
4日 因抗战爆发停刊的日办华文报纸《全闽新日报》复刊。

日帝导演、汉奸粉墨登台的厦门市治安维持会警察局临时筹备处成立。

6日 日本财团的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复业。

9日 日本当局由海军绪方大佐，总领事馆内田总领事和台湾总督府委派的木原事务官等共十人，组成厦门“复兴委员会”。

11日 台湾总督府派遣的通讯队在厦开办电报办事处。

12日 日本陆战队司令官发出布告，严禁市民散布抗日言论。

13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长清水发表谈话，指责鼓浪屿工部局某便衣警察持有抗日态度，敦促工部局最高领导人注意防止类似事情发生。

日本当局在鼓浪屿成立特务队，搜捕有“抗日嫌疑”的厦门青年。队长由日本总领事馆司法课长平山四郎担任。

14日 日筹划建厦门港为日本侵华海军根据地。

15日 日本博爱会厦门医院在原民国路中国海军医院复办。

20日 成立厦门伪治安维持会，汉奸洪月楷就任代理会长。恢复原设民国路的厦门台湾居留民会事务所。

21日 日本当局宣布，从本日起允许逃难鼓浪屿的居民回归厦门。

23日 伪厦门治安维持会在南普陀寺举行“日华阵亡将士追悼慰灵法会”。

25日 成立伪治安维持会房产保管委员会。

## 七月

1日 日方控制的厦门邮政局复业。  
鼓浪屿日本电报局开始对外营业。

2日 中山公园被改名为厦门公园，中山路改为大汉路。

4日 日本福大公司经营的厦门禾山间公共汽车，移交伪维持会交通科。

15日 伪厦门治安维持会在公园举行成立典礼。日本海军当局发布民房使用规定。

16日 取消各区诱导员办事处，未了事务移交伪维持会。

18日 成立伪治安维持会水警处。

22日 日本当局成立香港难民复归团，派人赴香港诱惑难民归来。

23日 原思明戏院被占为市营鹭江戏院，开始营业。

## 八月

1日 在日本领事馆的授意下，由洪文忠等组织成立鼓浪屿联欢社，发行亲日刊物，进行汉奸文化活动。

由日本东本愿寺和尚神田主办的沦陷后第一个日语讲习所开学。

5日 厦门、金门之间开始有小汽轮营业。

6日 恢复保甲制度，公布各区保长任命名单。

15日 伪厦门广播电台开始播音。

16日 伪治安维持会发出布告，实行全市户口总登记。

23日 日本海军司令部举行仪式，表彰为日军登陆厦门效劳的汉奸诱导员。

## 九月

1日 中秋节晚，血魂团在中山公园掷炸弹，炸伤日本兵十多人。

日方开始恢复海关业务。

战前设在厦门的日本小学校及旭瀛书院复校。

文化汉奸办的《复兴日报》(后改为《华南新日报》)创刊。

在前乌石浦蒙泉小学开办禾山区第一家日语讲习所。

日伪网罗厦鼓之男女信仰大乘佛教徒组织成立大乘佛教会。

7日 日军五千人开抵厦门。

15日 伪治安维持会迁入原厦门市政府办公。

17日 有人向图书馆纵火，书刊燃尽。

28日 日舰十一艘入港。

“血魂团”数十人在中山路散发传单，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等口号。

## 十月

日海军司令部下令现任厦台湾居留民会顾问台人施范其，组织难民规复团，诱骗逃鼓难民回厦。

1日 成立所谓“日华联谊”的“鹭江青年会”。

3日 成立所谓“日华亲善”的“共荣会”。

4日 日方福大公司的一切交通业务，移交伪维持会交通科经营。

10日 成立日华佛教妇人会。

15日 沦陷后开办的第一家小学“厦门市立第一小学校”开学。

16日 敌舰均集中厦门，数达四十余艘，有准备开粤肆扰模样。

17日 由台湾开来日舰五十余艘，停泊金门、厦门海面。

- 19日 留厦爱国青年，投弹袭击日寇机关报《全闽新日报》馆。
- 20日 敌巨型巡洋舰一艘由台驶厦。  
厦金海面，由台驶来日舰十六艘，鱼雷艇十七艘，航空母舰一艘，该舰载有飞机二十余架。
- 22日 踏厦敌军向嵩屿开炮滥击，一弹落于英商亚细亚煤油池。
- 25日 本日起发售第一回“厦门复兴奖券”。
- 28日 日本当局和汉奸维持会强迫居民参加在公园召开的倒蒋大会，夜间举行提灯游行。

## 十一月

- 3日 在公园举行庆祝日本“明治节”体育运动会。
- 13日 下午四时，日航空母舰两艘、驱逐舰三艘麇集厦门。
- 15日 日本海军陆战队改名“厦门根据地队”。  
日本总领事馆厦门事务所开始办公。  
厦门伪维持会会长洪月楷，因经费无着，不堪日本当局压迫，由鼓浪屿潜逃，日本海军司令通令缉捕，并派卢用川代会长。
- 21日 省府强迫停止厦青团闽南救运工作，并以囚犯的待遇将厦青团员押解至沙县。
- 22日 金门、厦门部分日兵调广东增援。
- 25日 日军在厦搜查没收图书数万册劫运台湾。
- 29日 日本海军大将松井由广东飞厦检阅日军。

## 十二月

- 1日 《全闽新日报》本日起发行不定期的日文版。
- 2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发布《取缔渔业规则》。
- 13日 厦门鼓浪屿之间电话恢复通话。
- 15日 厦门港检疫事务今起恢复，由日本海军特务部主持。
- 17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公布，市内通行许可时间延长，自清晨五时起至深夜十二时。
- 25日 市立禾山小学校开学，学生一百七十二名。

## 一九三九年

### 一月

- 6日 日军厦门根据地队举行阅兵式、阅艇式。
- 10日 南普陀三个和尚因抗日嫌疑被敌枪决。
- 28日 流亡内地的国民党厦门市党部派员于“一·二八”纪念日，潜入厦门禾山、鼓浪屿同时散发传单。
- 31日 伪厦门市商会成立，推举洪立勋为首任主席。

### 二月

- 1日 夜间通行许可时间延长至半夜一时，厦鼓海上交通延长至深夜十二时。
- 4日 日驻台湾总督府决定开辟厦门为自由港，并在厦设拓植会社，与香港争利。
- 6日 日本当局设立“日华会馆”。
- 13日 在日本当局的威胁下，鼓浪屿租界洋人纳税者大会通过决议，今后工部局增加警官，决定聘日本人充任。

### 三月

- 1日 日伪在福建制造鸦片的总机关福裕公司成立。
- 2日 举行水交路（今鹭江道第一码头附近）竣工仪式。
- 10日 设置日本兴亚院厦门联络部。
- 11日 鹭江青年会主办的鼓浪屿第一家日语讲习所开学，校址设在博爱医院内。
- 11日 汉奸李思贤就任厦门伪治安维持会会长。
- 15日 首任日本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水户春造少将就职视事。
- 22日 日本大阪商船会社厦门码头（今海军码头）举行开工典礼。
- 23日 日本居留民会决定建立“神社”（在今厦门宾馆小礼堂）。
- 27日 “共荣会”经营的共荣会馆开幕。

### 四月

- 3日 召开所谓中日合办电气、自来水两公司股东会议。
- 10日 所谓中日合办的厦门水产组合开业。
- 11日 成立“中日合办”厦门制冰股份有限公司。
- 15日 日本授意鼓汉奸成立“福建全省救乡同志会”。

### 五月

- 6日 汉奸文化团体厦鼓文艺协会成立。
- 8日 王兆麟等创办的私立闽南女子中学校开学。
- 10日 日本当局决定，自本日至13日举行各形式的“乐土建

设”活动，庆祝占领厦门一周年。

- 11日 伪市商会主席洪立勋本日上午十一时在鼓浪屿龙头街被人开枪射击，隔日死亡。

日本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借口与洪立勋被人枪杀的同时，日本某舰队司令长官正在鼓浪屿进行视察，大肆渲染“鼓浪屿事件”的严重性，向公共租界当局提出威胁条件。

下午，日本当局全副武装军队登陆公共租界鼓浪屿。

- 12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官在发出的布告中说，日本陆战队这次登陆鼓浪屿的行动，在于消灭抗日分子。

日军宣布戒严，鼓浪屿与内地交通陷于停顿。

- 14日 内田总领事向工部局董事会穆尔霍士提出处理鼓浪屿事件的五项条件：①彻底实行取缔抗日反日；②由日本人担任工部局长兼巡捕长以及秘书长，其他职员，也应尽可能聘用日本人；③日籍台湾人在工部局董事会内应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④董事会悬缺的中国人纳税者三名代表应立即递补；⑤日本总领事馆警察可以协助工部局巡捕搜查检举反日抗日分子。

- 15日 厦门的日本旭瀛书院在鼓浪屿设分院，今日开学。

- 16日 英国海军大将努勿汝乘坐英国亚细亚舰队旗舰肯字号，由两艘驱逐舰护航驶进厦门港。

- 17日 下午六时半，英、美两国同时派出与日军陆战队同等兵力的陆战队登陆鼓浪屿。继英、美之后，法国也派出陆战队二十多名登陆鼓浪屿。

- 19日 日本当局派巡洋舰二艘来厦。英、美、法各国军舰共有十多艘停泊鼓浪屿。

- 22日 英、美、法、日举行四国高级指挥官会议。
- 23日 英、美、法、日的海军当局，在鼓浪屿开始会谈。“鼓浪屿事件”日趋恶化，法国远东舰队司令勒克中将乘坐旗舰“拉莫得密”号自越南西贡抵达厦门。内田向英、美、法领事及租界当局要求改组租界行政，并以厦门伪维持会为地方政权主体。
- 25日 日军厦门根据地队发出布告：本日下午五时以后，严禁鼓浪屿与国民党统治区之间的海上交通。
- 26日 英国驻华卡大使乘坐巡洋舰“孔乌欧鲁”号前来鼓浪屿。
- 27日 英国驻华大使离鼓前往福州。英、美、法、日四国会议无结果而散，后事交由各国外交代表处理。
- 29日 英、法、美三国之驻华大使、驻华舰队司令，及若干外国驻华外交代表集中上海，会谈关于鼓浪屿局势之问题。
- 31日 内田访英国驻厦总领事和法国领事，谈判鼓浪屿事件。

## 六月

- 2日 在日本总领事内田的公馆里，举行厦门领事团会议，英国总领事毛里斯、美国领事玛敏庇第、法国领事鲁阿出席参加。
- 3日 日伪公布厦门特别市政府组织委员会委员和顾问的任命。委员长李思贤，委员卢用川、金馥生、肖炳荣、虞永枢、李自治、林济川、张修荣、李启芳。顾问：日本

的原大佐、喜多事务官、小笠原调查官、佐野警察顾问。

- 14日 日方向鼓浪屿工部局提出任命日人为总巡，并征募日人为巡捕，以制止华人“恐怖分子”之要求，遭到工部局拒绝。
- 18日 日伪厦门海外华侨公会成立。
- 21日 日伪警务科督察股声称已捕获枪杀洪立勋的“凶手”，并发表全案经过。
- 23日 因日方封锁鼓浪屿，粮食奇缺，驻鼓浪屿的英、美、法三国领事，向日本驻厦门总领事提出抗议，但被内田拒绝。

## 七月

- 1日 在公园举行伪厦门特别市政府成立典礼，李思贤任代市长。
- 7日 厦门的日本、台湾两个居留民团纪念“中日事变”二周年，开展爱国日货周。台湾居留民会在鹭江戏院举行打倒英国时局讲演大会。
- 9日 文化汉奸组织的厦鼓文艺协会发行机关刊物《新江》半月刊的创刊号。
- 13日 推行奴化教育的“东洋文化夏季讲习会”开幕。
- 27日 召开由日方导演，汉奸出场的鼓浪屿租界时局大会。
- 29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今起在思明西路和公园南路增设两个派出所。

## 八月

- 5日 上午十一时，停泊厦门的日军航空母舰一艘，载有飞机十七架，向东驶去。下午四时半，续到敌运输舰一艘。  
厦门海面现有日本舰炮一艘、运输舰三艘、汽艇十二只。
- 10日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从蓼花路十三号移迁深田路四十二号。
- 13日 “八·一三”纪念日的当晚十时，厦门爱国青年二十余人在浮屿演讲游行，高呼抗日口号。
- 14日 日厦门根据地队在市区内举行攻防演习。
- 15日 巨奸李思贤为团长的日本考察团一行九人，卢用川为团长的台湾考察团一行十三人，本日乘日轮“香港丸”启行。

## 九月

- 1日 成立厦门特别市政府金门行政公署，任命汉奸王廷植为署长。
- 2日 登陆鼓浪屿的英法海军陆战队，本日下午六时半奉命撤退回舰。英、法军舰遂即驶离厦门开往新加坡、越南。
- 7日 英国于九月三日正式对德宣战，欧洲大战全面爆发。  
厦门日本总领事接到外务省不介入欧战的训令，本日下午分别会见驻鼓浪屿的英国总领事和法国领事，表明日本政府的立场，并要求英、法对中日战事的有关问题，采取慎重态度。
- 12日 日本的厦门陆军机关要员田村丰藏在民国路被人枪

- 杀。
- 14日 沦陷后厦门第一家中学“厦门市立第一中学”在原大同中学校址开学。
- 15日 伪市商会主办的第一、第二白米公卖所开业。
- 23日 沦陷时转移鼓浪屿的厦门海港检疫所，奉命迁回厦门海后路原址。
- 29日 日本当局发表消息，暗杀田村丰藏的“凶手”已捕获。

## 十月

- 初 各国代表与日方代表共同成立鼓租界问题细项协定委员会，讨论日方所提要求。  
由泉放洋之成千华侨，全被厦门军扣禁。
- 7日 前来厦门视察的日本兴亚院总务长官柳川中将离厦。
- 10日 伪厦门妇女会成立。
- 18日 悬案已久之鼓浪屿问题，日总领事与工部局董事长交换公文解决。
- 日、美两国陆战队同时撤退，封锁解除，鼓浪屿漳属大陆交通恢复。至此举世瞩目的鼓浪屿租界问题，宣告解决。

- 19日 成立伪厦门中国青年会。
- 23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官宫田中将调动职务离厦。
- 26日 厦门根据地队新任司令官牧田和兴亚院联络部新任政务部长就职。

## 十二月

- 1日 日本同盟通讯社在厦门设支局。

- 2日 “鼓浪屿事件”获得解决。工部局副巡捕长由日方调上海工部局福田繁一担任。
- 5日 由平山任团长的台湾专卖业者“皇军慰问团”一行九人抵厦。  
以齐藤茂为团长的“华南警察事务视察团”一行抵厦。
- 10日 法国驻厦门领事鲁阿调汉口。新领事勿朗鲁接任。日本总领事内田以领袖领事名义举行晚餐会欢迎、欢送法国新旧领事。
- 13日 在共荣会馆举行厦门荷役仓库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会。
- 18日 汕头伪中国妇女会会长、女汉奸林懿子等抵厦“考察”。
- 13日 东亚码头举行落成典礼。
- 29日 伪厦门市政府警察厅所属各区警察署举行保长任命仪式。
- 30日 汪精卫伪国民政府与日本签订《日华新关系调整要纲》第四条承认日本在厦门等地在政治、经济及对地下资源开发利用的权力；承认在这些地方的防共和治安的驻兵权。

## 一九四〇年

### 一月

- 8日 厦门广播电台开始日语广播。  
伪厦门市政府参议黄莲舫和原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福建代表刘培英，今晚七时四十分在鼓浪屿漳州路附近被人开枪射击。两人抬进医院抢救，黄于十四日丧命。

- 12日 日本福大公司社长藤山爱一郎来厦。
- 18日 日本总领事馆发出第二号馆令，公布厦门日本商会议所规则。
- 20日 “中日美术展览会”在共荣会馆开幕。闽南女子中学校由伪市政府接办。
- 22日 厦门根据地队举行大规模的阅兵式和阅艇式。
- 23日 占原双十中学校址的厦门伪海军警察队本部，迁移海后路原中国农民银行行址。
- 30日 厦门新闻界代表、汉奸卢用川、阮振文、吕展新、陈丽和日本特务泽重信赴东京参加“东亚写作者恳谈会”。三月四日回抵厦门。  
日伪在水仙路四十七号重建的图书馆举行开馆式。
- 二月
- 1日 伪市府公布“爆發物取締規則”。
- 3日 私立闽南女子中学经伪市府接收改为厦门市立第一女子中学校，本日举行开学式。
- 5日 日本大阪“华南经济视察团”一行九人来厦。
- 12日 交通银行鼓浪屿支行出纳主任王晓和在金库内被人暗杀。
- 16日 伪厦门劝业银行正式开业。  
日本当局发表消息，已捕获暗杀黄莲舫的凶手。
- 原民政党代议士神田正雄来厦。十七日在日本居留民会发表时局演讲。
- 19日 台北帝国大学文政学部讲师冈田谦氏，前来厦门进行家族制度调查。

- 20日 日伪成立厦门孔教会。  
 22日 共荣会在鹭江分院主办敬老会。  
 24日 兴亚院中野格一行乘“福建丸”归厦。

### 三月

- 4日 工部局召开本年度洋人纳税者大会，大会由驻厦门日本总领事内田主持，英、美、法、荷兰等各国领事和享有纳税者资格的外国人八十多名出席参加。  
 10日 台湾居留民会会长刘××发表《促台湾居留民自戒自肃注意书》。  
 市立各小学女教员组成的“台湾教育考察团”一行十五人，本日由兴亚院嘱托佐佐木龟雄率领出发。  
 11日 在伪市府会议室召开市民代表会议，交换对新国旗等问题的意见。会议由李思贤主持，日本顾问及官民代表三十多人出席参加。  
 16日 成立伪厦门体育协会。  
 18日 伪浯屿自治会举行成立一周年庆祝会。  
 20日 伪市府批准厦门劝业银行发行奖券。  
 21日 厦门伪劝业银行常务董事殷雪圃在鼓浪屿鸡母山路被人开枪袭击，肩部受伤。  
 海军当局因殷雪圃被枪击宣布禁止海上交通。工部局发出布告，悬赏五百元缉凶。  
 30日 举行汪精卫南京国民政府还都庆祝大会，李思贤电汪祝贺。

### 四月

- 1日 设置禾山区警察署，任命警察厅文书科长赵荣林代署

长。

- 鼓浪屿工部局开始人口登记。  
 2日 台湾新竹“皇军慰问团”来厦。  
 3日 日本商工会议所成立。  
 6日 日本大阪府经济考察团一行三人来厦。  
 伪市府布告，暂以“五色旗”为“中国国旗”。  
 10日 伪市府设立中央大卖市场、家畜市场、消费市场。  
 13日 日本官员和汉奸头面人物组织的“星期六会”，本日在共荣会馆举行第一次聚会。  
 伪市府派教育局长张晋、秘书张修荣为代表，参加南京伪国民政府成立典礼。  
 16日 美国远东舰队司令吐杜大将乘伊萨米罗号舰来厦，同日离厦他往。  
 伪市府公布厦门市市歌。  
 18日 参加南京体育协会主办的全国体育运动会的厦门选手陈祝尧、林月云等一行，乘“芦山丸”出发。  
 改选林洪朝任伪厦门市商会主席。  
 20日 鼓浪屿当局对日妥协，董事会决定逐步实现采用日本巡捕方案。  
 21日 全闽新日报社在共荣会馆举行“新生厦门妇女座谈会”。  
 26日 自本日至28日，举行所谓中日官民庆祝南京国民政府还都的活动。

### 五月

- 3日 藤山爱一郎为团长的日本东京商工会议所华南经济考

察团一行十一人抵厦。

17日 日伪因战事失利，日感兵力单薄，对厦门各地沿海实行封锁，禁止渔民捕鱼。

18日 以蜂须贺正侯爵为首的日本“贵族院皇军慰问团”一行六人抵厦。

27日 “军官民联合运动会”本日在公园开幕。

## 六月

1日 日海军当局布告，渔船许可证本日起换发新证。  
伪市府布告，接厦门根据地队本部通知，重新规定厦门与鼓浪屿之间交通许可时间。

驻漳州国民党军方面宣布，自六日起封锁漳州鼓浪屿之间交通。

11日 日本侵华派遣军总司令部、侵华舰队司令部联合发出加强所谓“军队纪律”布告。

13日 东亚码头开始使用。

17日 日本人办的上海东亚同文书院学生来厦参观。

24日 参加在日本东京举行的“东亚教育大会”厦门代表陈祝尧等四人，由兴亚院嘱托佐佐木率领出发。

29日 伪厦门市商会附设的贸易馆开幕。

## 七月

1日 庆祝伪市府成立一周年，并举行“厦门特别市府成立纪念碑”揭幕典礼。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水户春造中将辞职获准。

伪市府设立农事试验场。

3日 谭培棠就任伪市府侨务局长。

5日 成立伪厦门建设公司。

7日 日海军少将太田泰治接任兴亚院联络部长官。

8日 成立“中日合资”的全闽水产公司。

12日 日本海军省军事普及部派遣的“光辉部队”部队长谷川春子女士等一行来厦。

《解决鼓浪屿问题协定》第三项规定的采用日本职员，经工部局董事会通过执行。

20日 日本总领事馆发出第三号馆令：公布“取缔出版物规则”。

23日 厦门海关和邮政局自本日开始升南京伪汪政权的“新中国”国旗。

25日 由禾山区及金门岛十五名老农组成的“台湾农务考察团”，本日启程赴台。

26日 台湾总督府事务馆波多野为团长的华南“物资调查团”一行六人抵厦。

## 八月

1日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发布：厦门区域只准台湾银行券流通，日本银行券及军用票禁止在厦门区域流通。

工部局董事会决定，自今日起，解散设在鼓浪屿黄家渡的国际救济会难民所。

伪厦门高等法院院长汪祖泽为团长的“台湾法制考察团”一行六人启程赴台。

日本陆军大佐泽村晋升为厦门陆军机关长。

3日 伪汪政权的闽粤边区绥靖总司令、汉奸黄大伟及日本

顾问木村，本日路经厦门。

- 6日 日文部省商船学校练习生驾驶练习船“海王丸”、“日本丸”抵达厦门港。  
9日 兴亚院联络部调查官小笠原正离厦。  
10日 美国军舰阿修勿汝号入港，越日舰长登陆厦门观光。  
11日 成立厦门高尔夫球俱乐部。  
12日 伪厦门高等法院院长、汪祖泽调任伪广东高等法院院长。  
25日 厦门体育会举办厦鼓横渡游泳，五十余人参加。  
伪厦门市商会公开征求《如何发展厦门商工业》的论文。  
27日 太田由南京归任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  
29日 新任厦门陆军机关长神田少佐到任。

### 九月

共荣会创设夜学“共荣学院”。

- 2日 伪市府聘兴亚院调查官大桥中佐任首席顾问。  
12日 鼓浪屿国际救济会难民所因经费支绌无法维持，宣布解散。二百余名难民反对解散救济会难民所，四人被捕，余被驱散。  
13日 厦门日本商工会议所会长铃木佐平辞职，由福大公司经理掘透继任。  
25日 厦门建设有限公司正式开业。  
鼓浪屿黄家渡难民收容所难民三十多人前往工部局局长办公室请愿，要求继续救济。  
30日 伪市府发表任命陈见园、林谷、林洪朝、掘透、陈长

福为参议。

- 十 月
- 1日 市营厦门中央市场开业。  
成立伪厦门海外华侨公会。  
7日 新任厦门兴亚院政务部长庄司芳吉大佐就职。  
10日 在公园举行厦门市体育运动会。  
15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牧田少将因调动职务离厦。  
成立市立禾山农事试验场及附设农事讲习所。  
17日 伪侨务局谭培棻任团长的台湾考察团一行启程赴台。  
内田总领事就厦门日本官民实行“自肃自制”新体制问题发表谈话。  
19日 在南普陀寺举行“中日战争死亡将士慰灵大法会”。  
23日 新任美国驻厦领事就职。  
25日 伪市府首席顾问大桥调任离厦，由庄司政务部长接任首席顾问。  
26日 厦门棒球联盟主办的棒球比赛大会开幕。  
29日 专门为日本居民开设的“食料品配给组”开业。  
31日 伪市商会改选，林洪朝连任主席。
- 十一月
- 5日 举行厦门台湾居留会创立三十五周年暨旭瀛书院开办三十周年纪念大会。  
9日 伪市府警察厅各科长及各警察署长组成的“台湾警务考察团”出发。  
12日 新建的厦门华侨招待所落成。

- 15日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太田少将晋升为海军中将。
- 16日 闽南竞马俱乐部主办的赛马大会开幕。  
谭培槩等三人作为厦门代表出席东亚经济会议。
- 21日 厦门电气通信公司开业。
- 23日 成立厦门商品输入组合联合会总会。
- 25日 全闽、华南两家报社举行慰问读者电影大会。
- 29日 伪财政局长金馥生等一行代表厦门赴东京参加庆祝日本纪元二千六百年典礼，并出席东亚都市联盟大会，本日返抵厦门。  
国民党海疆部队黑夜渡海袭击厦门。

## 十二月

- 1日 李思贤分别致电东京兴亚院长官柳川，驻华日本大使阿部和汪精卫，祝贺日本政府正式宣布承认南京伪国民政府。同日並分别拜访厦门的日本各有关机关首长致谢，奸相毕露。
- 7日 在公园举行签订“中日新条约”庆祝大会。
- 10日 日本总领事馆发布第四号馆令，厦门日本留居民会和厦门台湾居留民会实行合并，新成立的厦门日本居留民会采取两部制，第一部为日本人，第二部为日籍台湾人。
- 12日 鼓浪屿发生工部局巡捕长巴世凯的夫人在田尾路附近被人袭击昏倒事件。
- 13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增设经济保安股。
- 21日 工部局董事会决议：同意巡捕长巴世凯辞职，遗缺由白俄人胡锡基代理。
- 23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鼓浪屿分署增设康泰安派出所。

一九四一年

## 一月

- 7日 厦门日本陆军机关长神田他调，由大山骥夫少佐接任遗缺。  
中村邦夫就任厦门日本商工会议所书记长。
- 9日 厦门日本领事馆副领事冈本他调离厦。  
内田总领事公布厦门日本商工会议所正副会长改选结果。正会长堀透，副会长高桑喜作和陈基两人。
- 13日 日机自厦门起飞，五次轰炸同安各地。  
新任厦门日本总领事石川就职。
- 15日 本日成立伪厦门特别市政府梧屿行政公署。
- 16日 总领事内田、陆军机关长神田离厦。
- 17日 伪厦门地方法院院长黄仲康在鼓浪屿三丘田附近被人开枪袭击。工部局张贴告示，悬赏一千元缉捕凶手。  
暗杀黄仲康事件发生后，厦门根据地队宣布限制大陆与厦门，厦门与鼓浪屿之间的交通。
- 19日 夏海面停泊敌舰艇二十三艘。
- 20日 刘长誉就任伪厦门高等法院院长。
- 21日 新任厦门根据地队警察队长近藤馨就职。
- 26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布告，本日起解除厦鼓间及厦门大陆间的交通限制。
- 30日 大连商工会议所“华南考察团”一行十一人抵厦。晚九时左右，厦门市区内下雪。

## 二月

- 7日 成立帝国在乡军人厦门分会。  
15日 工部局巡捕长、英国人巴世凯领取二十万元退职金，启程回国。  
16日 伪市府批准厦门劝业银行发行五角、二角、一角三种纸辅币。  
27日 前任台湾总督、海军大将小林来厦。

## 三月

- 1日 成立福建茶叶公司董事会。  
2日 厦门日军出动水上飞机轰炸同安、海澄一带。  
4日 召开浯屿产业公司董事会。  
8日 全闽新日报社举行发刊一万号纪念会。  
成立华侨联欢社。  
20日 日本总领事馆发布取缔商人“囤积居奇、牟取暴利”的规则。  
21日 厦门日本陆军机关长大山少佐调离厦门，派田中站任机关长。  
26日 青岛商工会所议员华南及台湾经济考察团一行来厦。  
30日 举行“国府还都”一周年庆祝活动。

## 四月

- 1日 厦门日本小学校与旭瀛书院合并，改称“国民学校”。  
4日 日本海军机队自厦门起飞轰炸同安县。

以林谷为团长的厦门伪华侨协会访日考察团一行首途赴日。

- 10日 日本当局以每月一日为“兴亚奉公日”，伪市府亦步亦趋，决定自五月起，每月一日为“节约运动日”。  
21日 日本陆海军共同发表战报：20日日本海军攻占闽江南北沿岸的长门、金牌、电光山等闽安镇各炮台及马尾中国海军根据地，陆军部队本日全部占领福州城。

## 五月

- 2日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太山泰治中将他调，新任长官福田良三少将到任。  
10日 日军侵占厦门三年，举行各种所谓纪念活动。  
21日 厦门日本神社举行春季大祭。  
禾山五通的日军部队举行阵亡将士慰灵祭祀。  
11日 驻鼓浪屿法国领事莫董离厦归国，新领事卡都由汕头来任。  
23日 福州伪官民代表曾孝植、陈伯萱来厦。

## 六月

- 1日 本日起开征娱乐税。  
4日 美国炮舰阿西友努号入港。五日离厦。  
5日 日轮“海王丸”船长在船上举行厦门日华各界人士招待会。  
9日 东京高等商船学校练习船“大成丸”入港。  
11日 全闽新日报社主办的“和平建国文献展览会”开幕。  
20日 集结在厦门附近海面的日舰五十三艘向南太平洋方面

金首移动，对荷兰殖民地印尼作恫吓行动。

- 25日 共荣会、全闽新日报社、华南新日报社联合主办的“中日书画展览会”开幕。
- 28日 为报复美国的对日资产冻结，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和伪市府公布“取缔外国资金条例”，即日施行。

## 八月

- 1日 成立家屋调停委员会，公布家屋调停规则。宣布日本海军占用的虎头山区域内，本日起禁止通行。
- 2日 伪市府正式接管鼓浪屿中山图书馆。
- 李思贤启程赴台湾“考察”司法、行政、教育、卫生、产业。
- 8日 日本当局宣布，凡持有硬币和中国各银行纸币、各国银行纸币（台湾银行除外）者，日本人和外国人要向日本总领事馆，中国人要向兴亚院办理申请许可证明书。
- 13日 厦门日机多架，分批肆扰闽南，集美三次被炸，海沧亦遭轰炸。
- 14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派员赴榕设立“福州派遣员事务所”开展业务。
- 16日 日机五架由厦起飞，经同安、安溪、永春、大田、永安，窜至三元、梅列（均在今三明市）投弹。
- 24日 出席在广东省召开的“东亚记者大会”的华中、华北、伪满、朝鲜、日本各地代表十五人，应全闽新日报社长泽重信，伪华南新日报社长林谷的邀请，本日抵达厦门参观访问。

## 九月

- 1日 驻鼓浪屿美国领事米努亚启程回国度假。
- 3日 日军当局发表：福州附近日军完成作战任务，主动撤出福州及其附近一带。
- 4日 任命杨廷枢为厦门伪高等法院检察官长。
- 6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大野他调，司令一职由昌山耕一郎递补。
- 10日 日本当局宣布，今后住居厦门的日本人、台湾人往来台湾、厦门间的申请手续，一律由台湾总督府办理发给证明书。
- 15日 闽南佛学院开学。
- 21日 今日日蚀。
- 26日 全闽新日报社社长、日本特务泽重信于下午三时左右在大中路被人开枪打死。

## 十月

- 3日 厦门根据地队警察队高等主任桦岛克己他调。
- 伪广东省政府委员、前伪汕头市长周之桢赴台途经厦门。
- 台湾文艺新报社、台湾通讯社、实业展望社主办的“慰问皇军演出”开幕。
- 4日 厦门日本军舰炮击漳属沿海。
- 6日 日机一架自厦门起飞炸同安，计投弹四枚，死伤男女五人，毁屋两间。
- 11日 日机一架自厦门飞临海沧，投弹四枚，死伤四人，毁

屋两间。

12日 日方报告，中国农民银行滥发的纸币大量流入鼓浪屿。

26日 日方发表厦门金融机关拒用交通银行1941年发行的五元纸币。

29日 日机多架飞临嵩屿、集美、澳头等地投弹。

31日 国民党军袭击厦门日军。

## 十一月

3日 举行庆祝“明治节”运动会。

4日 中国居民开始实施户口管制。

5日 台南州的“皇军慰问团”一行十五人来厦。

7日 任命陈见园为厦门伪市政府总务局局长并兼市政府参议。

10日 厦门日本神社举行秋季大祭。

13日 伪市府发布“保安规则”，同日开始实施。

18日 南澳岛治安维持会会长汉奸张坤来厦。

25日 因泽重信事件宣布的厦鼓间交通限制，本日解除。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发表破获暗杀泽重信凶手的案情经过。

鼓浪屿区伪商会改选，黄水生任主席。

30日 举行《中日基本条约》签订一周年庆祝活动。

## 十二月

同文中学被日伪封闭。

2日 全闽、华南两报社主办时局座谈会。

5日 厦门、台北间定期班机试航。本日上午8时27分兴

亚院厦门联络部长官福田等乘日本航空会社的三型纵号客机自台北机场起飞，9时55分安全降落厦门机场。

下午1时45分全闽新日报、同盟通信社厦门支局记者等乘原机返台北。

8日 日本当局派兵占领鼓浪屿，宣布与漳泉断绝任何交通。

鼓浪屿英美侨民，被日军集中看管。

日本内阁发表天皇对英、美宣战的诏书。

厦门根据地队本部发布第三号告示，限制厦门鼓浪屿间交通；禁止厦门大陆间、厦门浯屿间和厦门金门间海上交通；禁止鼓浪屿大陆间、鼓浪屿金门间、鼓浪屿浯屿间海上交通。渔船出海要经过检查许可。

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发布告示：因时局变化，凡乘机造谣破坏、囤积居奇、抬高物价、资金外逃、捣乱金融等行为者，严加惩处。

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发布告示，本日起使用日本时间（比厦门时间提前一小时）。

伪市府发布“时局”布告。

伪市府接管鼓浪屿会审公堂，派高等法院检察长杨廷枢任副堂长。

9日 厦门根据地队本部发布实施灯火管制的告示。

鼓浪屿工部局董事会改组。日本人小幡次郎出任新董事会会长；伪市府指派林寄凡、林汉南任中国人方面的董事。

下午二时半，会审公堂举行升旗式，它是中日战争后鼓浪屿首次升起汪伪国旗。

- 在鹭江分院召开打倒英美帝国主义的市民大会。
- 12日 敌军火原料缺乏，在厦岛搜集铜钱。
- 13日 厦门根据地队发布，厦鼓间交通要持有通行许可证。成立兴亚院鼓浪屿事务所。
- 14日 工部局董事会原有五名董事中的英、美、法三名董事被迫辞职，同日发表福田繁一升任工部局巡捕长兼秘书。日本总领事馆、伪市府、鼓浪屿工部局联合发出公布，决定实施市民生活必需品限制物价政策。
- 15日 解除厦鼓间的交通管制。  
向来采用英文的工部局公私文件，本日起改用日文、中文，废除英文。
- 日伪记者团会见中国人参加英、美、荷兰国籍的籍民，征求对鼓浪屿的意见。
- 工部局秘书兼巡捕长胡锡基退职，工部局发给退职慰劳金八万元。
- 厦门沦陷时迁鼓浪屿的国华、中国通商、新华信托、中南等四家银行，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一度停业，本日重新开业。
- 17日 今日凌晨四时二十五分地震。
- 19日 日本当局宣布，凡在鼓浪屿英国汇丰、荷兰安达和中国的中央、中国、交通以及侨办的中兴、华侨等七家银行有存款的客户，每户一天之间只许可领取五百元以下存款。
- 兴亚院经济部江藤发表谈话，规定台湾银行发行的银券与中国政府法币的比率为台银券一百元对法币四百至四百五十元。

- 22日 厦门海关实行新时间（即日本时间）。
- 23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宣布，潜入厦鼓的抗日暗杀团团员六十多名被“一网打尽”。
- 26日 举行日军攻占香港“祝捷”大会。
- 一九四二年  
一月
- 7日 伪市府教育局长张晋辞职。
- 8日 国民党军事人员由嵩屿渡海袭击鼓浪屿，击毙工部局日方副总巡捕长忠山贞夫等人。  
因国民党方面偷袭鼓浪屿事件，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发布如下告示：
- ①断绝厦门鼓浪屿间交通。
  - ②断绝厦门大陆间交通。
  - ③断绝厦门与浯屿间、厦门与金门间交通。
- 日本当局宣布鼓浪屿实施戒严：
- ①西部海岸的帆船一律禁止入港。
  - ②自下午六时至翌晨七时半为戒严时间。
  - ③禁止一切集会；
  - ④路灯通宵点亮；
  - ⑤发现隐藏武器，不良分子及捣乱治安的人，必须立即向官署报告。
- 10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部告示：解除厦鼓间和厦门浯屿间、厦门金门间的交通禁令。
- 12日 伪市府警察厅人事大变动。
- 13日 连日来日本当局大肆滥捕无辜居民。

- 15日 厦门根据地队司令岛山他调离厦，遗缺由井原美岐雄大佐接任。
- 16日 鼓浪屿戒严时间改为凌晨一时至五时。
- 17日 日方成立“厦门至诚会”，作为发动厦门台湾同胞“皇民化运动”的领导机关。
- 20日 日本当局宣布恢复厦门大陆间交通船的航行。
- 21日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声称，图谋暗杀李思贤的“犯人”已被逮捕。
- 25日 鼓浪屿派遣队由工部局以维持岛上治安为借口，宣布自本日起禁止内厝沃及康泰垵区域居民通往龙头方向，并禁绝一切集会。
- 26日 日方宣布，工部局副总巡捕长由总领事馆警察署福田千代继任。
- 27日 日本兴亚院第一课长田中大佐来厦。  
兴亚院厦门联络部召开厦鼓有声望的华侨实业家座谈会。  
台湾实施志愿兵制。“至诚会”（日寇团体）开始在厦门台湾青年间动员，已有四人报名。
- 日本博爱会厦门医院鼓浪屿分院开业。
- 31日 在日本海军集会所举行“中日少男少女慰问皇军文艺演出及电影大会”。  
日本在厦设军港，以防盟国之反攻。

## 二月

- 1日 日军警备队司令井原发出布告，声称要制裁破坏“大东亚战争”（即“太平洋战争”）和搅乱治安的不逞分子。

- 子。日本“特进候大臣加藤人”小正“会断至门真”
- 日方警察队长近藤就鼓浪屿“一·八事变”的经过发表谈话。
- 9日 伪市府教育局决定接管原英华中学改为市立第二中学；原毓德女子中学改为市立第二女子中学（二十三日开学）；原怀仁女子中学为市立鼓浪屿第二小学；原闽南职业学校及福民小学为第三小学；原养元小学为第四小学；原英华校友小学为第五小学；原怀德幼师附设幼稚园为市立鼓浪屿幼稚园，推行所谓“建设东亚新秩序”的奴化教育。
- 11日 日本居民在厦门神社集会，举行“大东亚战必胜祈念祭”。
- 12日 伪劝业银行常务董事殷雪圃等在鼓浪屿召开福建华侨大会，发表反对重庆国民党政府抗战的通电。  
伪市商会举行“时局经济”讲演会。
- 厦鼓自断绝对外航行后，经济日见枯竭。敌伪在鼓浪屿强派临时捐五百万元，凡被派者每人至少在十万元以上。
- 15日 中山图书馆被接管清理后，改名市立鼓浪屿中山图书馆，任命杨东壁为馆长，并于本日对外开放。
- 18日 举行日军占领新加坡“祝捷大会”。
- 27日 日本厦门海军当局发表对英、美、荷兰等国籍的中国人的房屋及财产处理方案。

## 三月

- 1日 日军共荣会举办敬老会。

- 2日 “厦门至诚会”主办“认清时局大好形势”讲演会。
- 3日 日方公布委派福士繁吉继任全闽新日报社长。
- 5日 伪市府布告：①夜间十二时以后至日出前，禁止唱歌跳舞；②今后一律不得燃放爆炮。违反上述禁令者处以十天以内拘留。
- 12日 鼓浪屿工部局举行保甲联合会成立大会。
- 日本东亚海运总社社长清水安治来厦。
- 14日 召开非常时期工部局董事会，宣布公共租界一切行政权归日方掌握。
- 15日 “厦门至诚会”召开妇女时局座谈会。
- 17日 日本总领事馆以实行道义外交为名，贷款维持鼓浪屿六十七名英、美、荷兰人生活。
- 伪市府发表禁止公务员赌博通告。
- 18日 国民党军偷袭厦门，破坏厦门岛上的日军事设备。
- 20日 批准设立厦门日本商业学校。
- 30日 举行“国府还都”二周年纪念活动。

#### 四月

- 1日 日本人和日籍台湾人的新生厦门居留民团正式成立。由日本总领事石川指定堀透为议会议长；蔡培楚为副议长；楠本三九儿为参事会正会长；陈基为副会长。
- 5日 日本总领事石川实他调，遗缺由今城登代理。日方宣布遣送“敌国人”，准许住居鼓浪屿的英、美、荷兰等国人七日内各自拍卖住宅家具，兑换外币携回国。

- 11日 大元路新建的金城戏院开幕。
- 15日 日本总领事馆批准厦门居留民团各项条例。
- 20日 新任驻厦门日本总领事小泽成一本日就职。
- 23日 厦门日本警备队司令井原发出公告，委托台湾银行厦门支行为“敌产”管理人，负责清理“敌产”事务。
- 27日 鼓浪屿区商会宣布扫除所有“敌性”路名、店号，诸如和记路改为维新路；同英布店改为同兴布店；美兴咖啡室改为梅兴咖啡室等。
- 29日 太古码头改名东亚码头，东亚码头改名海军栈桥。

#### 五月

- 1日 厦门日本商业学校正式开学。
- 13日 五十三个居住鼓浪屿的英、美、荷兰等国人启程回国。
- 18日 鹭江戏院（即思明戏院）发生火灾。
- 22日 日本居留民团和全闽新日报社联合主办讲演大会，由大桥大佐主讲。
- 抗战前厦门市长李时霖由香港赴上海途经厦门。
- 27日 纪念日本第三十七届海军节，在公园举行中日军官兵运动会。
- 29日 举行警察厅新建武德殿落成典礼。
- 31日 举行航空模型竞赛大会。

#### 六月

- 1日 厦门日本青年学校开学。
- 厦门恢复与东南亚通邮。

疫病流行，兴亚院厦门联络部成立防疫委员会。

3日 厦门电力公司开始向鼓浪屿供电。

4日 台湾总督长谷川到厦，隔日回台湾。

“厦门至诚会”邀请“台湾皇民奉公会”事务总长山本作时局讲演。

5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宣布“新法币”（汪伪政权的中央储备银行发行的市币）与“旧法币”（国民党政府法币）的比值为“旧法币”二元对“新法币”一元。

12日 日军搜劫物资，太古堆栈存货均被运往台湾，价值在百万元以上。

13日 伪厦门在乡军人分会、厦门日本青年团、厦门日本妇人会联合主办时局讲演会，邀请厦门根据地队司令井原作报告。

14日 东亚海运株式会社厦门支店迁入东亚码头（原来的太古码头）营业。

17日 深夜十一时十五分，有人向兴亚院掷进二枚手榴弹和散发传单。

19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发表公告，决定拒收中国农民银行钞票。

22日 兴亚院经济部长作《日本与中国各地贸易情况》的演讲。

伪厦门在乡军人分会和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人员，在厦门神社附近举行巷战演习。

伪厦门海外华侨公会召集华侨座谈会。

## 七 月

1日 全闽新日报社发行非卖品的《新生厦门现况》一书。

在公园举行厦门童子军检阅。

本晚在公园举行“厦门特别市政府成立三周年纪念”活动时，发生抗日分子向主席台掷投手榴弹事件。

兴亚院宣布，将于七月十日起全面流通南京伪国府中央储备银行发行的新法币。

成立厦门通货对策委员会。

2日 日伪政府决定在广州、汕头、厦门三市实行新旧法币兑换，禁止国民党发行的法币流通。

8日 伪市商会邀请中日金融机关人员座谈会，讨论新旧法币交替的有关问题。

10日 新旧法币的更换工作全面开始。宣布储备券与台币的比率为百元储备券值台银券十八元。

鼓浪屿工部局成立家屋调停委员会。

11日 成立“厦门台湾女子奉公团”。

15日 恢复厦门与马来亚、新加坡的电报通讯。

暑假师资训练所开学。

全闽新日报社召开“币制改革”座谈会。

18日 鼓浪屿工部局宣布实施粮食配给制度。

19日 台北高等商业学校学生十七人前来厦门参观。

23日 自十日开始的新旧法币交换，限期至本日结束。

29日 伪侨务局长谭培檠发表谈话，华侨回内地大陆可向华侨招待所办理兑换旧法币。

## 八 月

1日 厦门日军当局发表，兴亚院与公园投弹案已经破获，“凶手”全部落网。

成立伪厦门中国妇女会。

2日 汕头篮球队到厦。

10日 全闽新日报社举行创立三十五周年纪念大会和庆祝活动。

13日 举行中日军警联合演习。

20日 伪市府聘兴亚院调查官本多任顾问。

23日 厦鼓文艺协会成立少年话剧团。

24日 成立厦门物价委员会，同日下午在兴亚院举行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

26日 华南的日本海军最高指挥官原中将，前来视察厦门、鼓浪屿和金门各部队。

31日 伪“满洲国”举行第二届“大东亚都市大会”，伪市府派谭培棨启程出席参加。

### 九月

1日 伪市府警察厅布告，决定自本日起至六日上午作为“物价对策取缔周”，“平抑”市场物价。

4日 日方厦门警备队本部发布第29号告示，禁止在厦门和鼓浪屿附近海面游泳。

9日 日方厦门特务部发表公布，解散民军（即汉奸匪兵）第二集团的编制。

10日 厦门日本居留民团决定在禾山设立传染病隔离医院。

12日 善光寺布教所落成。

15日 工部局董事会长加藤正午辞职，由海关税务司中川陆三递补。

19日 厦鼓间安装新海底电话线。

### 十月

1日 厦门共荣学院鼓浪屿分院举行开学式。

本日起取消厦门海军警备队番号，恢复厦门海军特别根据地队建制，任命原田海军少将为司令官。

3日 厦鼓间海底新电话线安装竣工，正式通话。

5日 宣布厦鼓间物资出口限制部分解除。

17日 伪南澳岛县长许伟斋来厦。

19日 新任厦门日本陆军机关长鸠田武雄大尉到任。

31日 日本政府成立大东亚省，撤销兴亚院机构。兴亚院厦门联络部奉命结束。

### 十一月

1日 厦门日本总领事馆改隶大东亚省管辖，调原台湾高雄州知事赤堀铁吉接任代理驻厦总领事。

3日 在公园举行庆祝日本明治节运动会。

5日 伪市府发出布告，自本月十六日起至三十日止为旧法币换发新法币的最后时间，逾期不再兑换。

10日 日本总领事赤堀本日上午到任，并发表谈话。“中日美术展览会”开幕。

11日 总领事馆举行外务省殉职警察官“魂招祭”。

14日 在南普陀举行中日阵亡将士“慰灵祭”。

16日 伪中央储备银行厦门办事处正式开业。

2日 台湾画家郭雪潮、杨佐二郎联袂来厦。

### 十二月

- 5日 今日起开始举行“大东亚战争”一周年纪念周，并举办“中日音乐会”。
- 8日 在公园举行各界庆祝“大东亚战争一周年”大会。
- 10日 伪市府公布实施粮食专卖制度。
- 15日 敌产处理委员会发表公告，清理厦鼓敌国各公司财产的事务，委托日本各有关公司办理。
- 18日 日本海军当局发布告示：决定自今日起对收音机实行登记管制，隐匿不登记者，将予严厉处罚。共荣会馆举办“中日亲善美术展览会”。
- 19日 日本总领事馆和伪市府发表“取缔无线电信、电话和收音机规则”布告，并宣布即日起实施。
- 24日 成立管制收音机处置委员会。创立厦门妇女工业社。
- 28日 厦鼓香港间电报，本日开始收发。

### 一九四三年

#### 一月

- 1日 伪市府布告今起废止禾山土产米谷统制办法。
- 8日 厦门特别根据地队司令部举行阅兵式，由原田少将检阅厦门日本海军各部队。
- 9日 发表南京日伪国民政府对英美宣战的布告。  
在日本商业学校举行华商教育会厦门分会例会。
- 10日 日方“厦门至诚会”开始办理第二期陆军志愿兵报名。
- 11日 强迫市民在公园举行“拥护（汪伪）国民政府”大会。

15日 有关当局发表谈话，警告藏匿收音机拒绝登记的市民。

27日 鼓浪屿华人开设带有英字美字的商号，改名工作截至今日全部完成。

28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奉命清理英国汇丰银行、荷兰安达银行财产。

新加坡伪华侨协会理事长吕天宝来厦。

30日 华南沦陷区与新加坡之间的侨汇，经新加坡日本军政当局批准恢复。

#### 二月

1日 遭受火灾的鹭江戏院经修复今日开映。

2日 伪市府发布告示，汪伪国民政府的中国国旗黄色三角标帜，自本日起废除。（辑者注：汪伪国旗与重庆国民政府国旗不同之处，在于汪伪旗有条写着“和平、反共、救国”的黄色三角标帜。）

16日 成立伪厦门保卫团。

23日 法国维琪政府声明，放弃厦门鼓浪屿公共租界等行政权。

27日 伪国民政府褚民谊与日重光葵签订《关于交还厦门鼓浪屿公共租界实施条款》。

#### 三月

8日 《全闽新日报》发表启事，今后拒绝刊登任何带有英、美字样的商号和商品广告。

30日 汪伪国民政府派内政部长陈群以厦门租界接收委员名

义来厦，主持今日举行的收回鼓浪屿公共租界仪式。

自本日起，厦门特别市政府升格，归汪伪南京国民政府直辖。

#### 四 月

- 1日 当局宣布，市面上只许可伪中央储备券流通。  
成立厦门日本在勤海军武官府。
- 5日 伪市府发表布告，奉汪伪国民政府行政院训令，厦门特别伪市府管辖区岛包括：厦门岛、鼓浪屿、金门岛、浯屿及其他附属各岛屿。
- 8日 伪市府发表法国政府放弃鼓浪屿公共租界的照会。

#### 五 月

- 5日 伪厦门海外华侨公会招待各社团代表在华侨联欢社举行座谈会，由驻夏日本领事丸尾报告视察南洋状况与有关华侨汇问题。
- 13日 日军当局发布告示，进出厦门口岸的旅客，必须携带防疫注射证明书。
- 18日 厦鼓市面上发现中央储备券假钞。
- 20日 汪伪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长褚民谊宣布：正式收回鼓浪屿公共租界行政权。
- 28日 举行鼓浪屿公共租界行政权移接仪式，宣布废除工部局。  
成立伪厦门市政府鼓浪屿办事处和鼓浪屿警察署。

#### 六 月

- 1日 伪市府发表布告，禁止买卖美金、英镑和港币。

5日 汪伪南京国民政府司法行政部来电，任命厦门高等法院院长刘长誉、检察官杨廷枢为接收委员，指定他们接收厦门和鼓浪屿的司法机关。

- 宣布厦门高等法院、地方法院由汪伪国民政府司法行政部直辖。
- 15日 伪市长李思贤、财政局长金馥生等一行六人乘飞机赴南京。
- 17日 厦门在勤日本海军武官府接受厦鼓中日官民献机三架。
- 21日 李思贤等进见汪精卫，代表“厦门市民”缴纳献机一架的代金。

- #### 七 月
- 1日 厦门泰国间日文电报开始收发。  
李思贤等由南京返抵厦门。
- 2日 日伪军进犯琅琦，搜掠粮食后于六日退回厦门。

#### 八 月

- 1日 成立鼓浪屿联欢社。  
伪南澳岛县长许伟斋来厦。  
旭瀛国民学校大礼堂动工兴建。
- 6日 鼓浪屿成立地名改正委员会，对具有英美色彩的地名、街名提出改名方案。  
伪厦门决战生活联盟举行成立典礼。
- 20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开始代理日本银行国库业务。

大阪“皇军慰问团”在鹭江戏院举行公演。

厦门日本总事馆发动各界募捐，赈济台湾中部水灾。

27日 台湾银行厦门支行行长加藤正午就任厦门日本商工会议所会长。

28日 军事当局发出告示，以浯屿发生霍乱，禁止浯屿附近及厦门港内游泳和渔捞。

### 九月

1日 厦门劝业银行增设厦门港办事处。

以李思贤名义发出布告，遵照汪伪南京中央政府改革行政机构的规划，即日起将原总务局改为秘书处，建设局改为经济局，警察厅改为警察局，公卖局改为戒烟局，盐务改归财政局；财政、教育两局照旧不变；增设社会福利局，侨务局职能暂时归社会福利局兼管。

11日 成立伪厦门警防团。

13日 驻夏日本总领事馆发表调换警察干部名单。

28日 厦门实施台湾人征兵制度。

30日 厦门日本商业学校请台北帝大教授岛田演讲。

### 十月

15日 伪市府聘任横山长治为咨议员。

22日 日本总领事馆宣布，延长厦门居留民团民会议员的任期。

### 十一月

1日 成立医师公会，并在警察局会议室召开首次干事会。

2日 兴亚劝业无尽会社假蓬莱阁召开成立总会。

3日 今日为日本明治节，伪市府通令放假志庆。

4日 在公园举行“中日同盟条约”成立庆祝大会。

7日 闽南佛学院请宏宽法师讲演留日心得。

日本和日籍官民成立厦门兴亚报国会。

10日 任命神川虞为博爱会厦门医院鼓浪屿分院院长。

17日 指派滨田林藏为厦门日本商工会议所会长

20日 厦门兴亚会馆举行开幕仪式。

### 十二月

5日 庆祝“大东亚战争二周年”宣传周开始，本日起举行售花献金。

7日 厦门水电公司发出通知：限制一般工业用电和家庭用电。

伪厦门决战生活联盟召开日用三盘商（另售）座谈会。

10日 在公园举行“大东亚战争二周年”纪念庆祝大会。

兴亚报国会在本愿寺举行“大东亚战争阵亡将士慰灵祭”。

本晚起至十四晚在鹭江戏院举行话剧公演比赛大会。

13日 厦门日总领事馆举行“大东亚大臣训词”传达式。

18日 “厦门至诚会”开临时会员总会。

19日 厦门兴亚报国会举行团体网球比赛，发起“爱国献机献金运动”。

30日 成立厦门经济统制会，由伪市长李思贤任命滨田林藏任会长，林洪朝任副会长，广户晴吉为专职理事，白振声等为常务理事。

# 一九四四年

## 一月

- 8日 兴亚报国会公布已收集十八架献机的金额。
- 9日 在公园举行南京国民政府参加“大东亚战争一周年纪念”活动。
- 15日 日本当局宣布，为了确保“圣战”的胜利，保证日籍台湾居民日常生活必需品的供应，成立厦门配给组总会。
- 17日 教育会举行第三届留台教员座谈会。
- 18日 厦鼓实施冬防特别警戒，自明日起开始防范周。
- 24日 鼓图书馆发行成立二周年纪念刊。
- 25日 日本驻厦总领事赤堀、海军武官西田各捐献三千元，交伪市府社会福利局赈济中国贫民。
- 28日 伪市府发出布告，从二月一日起实行征收通行税。
- 31日 开始保甲长训练，讲解“新国民运动”纲要等。

## 二月

- 1日 在厦门图书馆举行儿童时事测验比赛。  
李思贤兼新国民运动促进会委员会厦门特别市分会主任委员。
- 5日 厦门兴亚报国会与厦门决战生活联盟，联合在共荣会馆举行中日妇女座谈会。
- 8日 共荣会举办敬老会。
- 9日 成立伪厦门保卫团。
- 11日 厦门兴亚报国会主办的第一届书法展览会开幕。

12日 厦门剧社联合会举行成立大会。

19日 日本当局推行“皇民化”运动。为强制厦门同胞学习日语而设立的“国语讲习所”，今日开学。

20日 晚上九时左右，日本海军士兵在岛上击毙一头重三百多斤的老虎。

26日 厦门劝业银行举行第六次股东大会。

29日 伪市府发出布告，为增进战时生产，鼓励利用荒地开垦种植粮食、蔬菜。

## 三月

- 2日 成立厦门经济审议委员会，李思贤任会长，日本当局和伪市府双方各机关头头任委员。
- 6日 中小学联合举行“国府还都”纪念演讲竞赛会。
- 9日 日本当局开展献机运动以来，在厦门的日本官民献机二十三架，大小汉奸和部分居民被迫献机六架，至诚会一架，鼓浪屿居民一架计三十一架，本日在公园举行命名式。
- 15日 伪厦门特别市政府鼓浪屿办事处升格为鼓浪屿特别区公署。
- 16日 伪市府财政局在各区设立稽征处。
- 18日 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公布“在华日本人生活必需物资临时配给统制规则”。
- 21日 成立厦门电气协会。
- 29日 国民党军深夜渡海袭击鼓浪屿日伪，擒获原伪工部局巡捕。
- 30日 举行汪伪国民政府还都南京四周年纪念大会。

## 四月

- 1日 成立厦门日本书道会。  
3日 成立厦门教育工作人员消费合作社。  
24日 鼓浪屿联欢社附设平民什粮平卖处。  
25日 厦门日本总领事馆公布“限制使用电力临时实施要纲”，并自即日起施行。

## 五月

- 15日 成立厦门特别市粮食委员会。  
16日 厦门邮局发出通告，今起增收邮资。

## 七月

- 2日 厦海面泊日舰艇十四艘。  
6日 日机一架自厦飞嵩屿投弹。

## 八月

- 8日 上午十时二十分，盟机七架轰炸厦鼓，盟机轰炸厦门海面日本航空母舰，舰上水上机三架中弹焚毁。  
24日 华南海面盟机B—24式机轰炸厦门码头区。

## 十月

- 14日 盟机百余架分五批袭击台湾、厦门、金门等地。  
20日 盟机轰炸厦门。

## 十一月

16日 据中国战区美军总部发表第423号公报称，本日美机重创厦门港中日货轮一艘，重轰炸机场以南小山上之电力厂及交通站。

21—22日 两日来盟机多次飞临厦门轰炸。

## 一九四五年

## 三月

- 13日 散泊闽海日舰五艘被炸沉没。  
22日 厦门近海日舰六艘全被盟机炸毁。  
31日 日寇盘踞下的厦门、福州粮食来源已告绝，厦门每百斤售至一万二千元，厦敌四出抢掠粮食。

## 八月

- 10日 国民党政府厦门市长黄天爵自漳电省，金厦难民十二岁以下者计有七百九十八名，请速予救济。  
29日 厦门日军司令原田清一。派海军大佐松本和日本领事馆书记官林乃恭及随员六人到石码向中国政府“请降”。

## 九月

- 27日 国民党军接收厦门船坞。

## 十月

- 1日 国民党军接收厦门要塞炮台。  
3日 黄天爵率属今日接收厦门。  
10日 英舰抵厦协助国民党军扫雷。  
17日 厦门区日空军接收完毕。